

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宜宾国资
—YBGZ—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五 月

声明及提示

1、发行人不承担地方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债券发行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2、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全体董事会成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部门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4、主承销商勤勉尽责声明

主承销商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遵循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本期债券发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做出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各种风险。

7、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债权代理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除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它专业顾问。

8、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名称：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 宜宾国资 02”）。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 8 年。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票面年利率根据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简称“Shibor”）的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计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利率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发行对象：承销团公开发行人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目录

声明及提示.....	I
目录.....	V
释义.....	VIII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1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
第三条 发行概要	11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14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17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19
一、 利息的支付.....	19
二、 本金的兑付.....	19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一、 概况.....	20
二、 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3
四、 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24
五、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9
六、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47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47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51
三、 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75
四、 发行人竞争优势.....	88

五、 发行人总体战略及目标.....	91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93
一、 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93
二、 发行人财务总体情况.....	93
三、 发行人财务分析.....	97
四、 有息负债分析.....	155
五、 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155
六、 对外担保分析.....	160
七、 未决诉讼分析.....	163
八、 受限资产分析.....	166
九、 关联交易.....	167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186
一、 存续债券情况.....	186
二、 存续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7
三、 其他融资情况说明.....	189
四、 对其他企业发债担保情况.....	191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192
一、 募集资金投向.....	192
二、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99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201
一、 偿债资金来源.....	201
二、 偿债保障措施.....	203
第十四条 风险揭示	205
一、 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205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06
第十五条 信用评级	221
一、评级报告内容概要.....	221
二、发行人近三年信用评级情况.....	224
三、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224
四、发行人信用记录.....	224
第十六条 法律意见	225
第十七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227
第十八条 备查文件	228
一、文件清单.....	228
二、查阅地址.....	228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宜宾国资、发行人、公司	指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 2019 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 宜宾国资 02”)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账户及资金监管人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聘请的银行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宜宾市国资委	指	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粮液集团	指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五粮液股份	指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天原集团	指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VC	指	聚氯乙烯
丝丽雅集团	指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宜宾纸业	指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城交建	指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城交投	指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港荣集团	指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组成的

		承销团队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签署的《2019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指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各自承销本期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 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托管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债权代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权人签订的《2019 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与债权人制定的《2019 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与监管银行签订的《2019 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簿记建档	指	企业债券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价格）簿记建档区间后，申购人发出申购意向函，由簿记管理人记录申购人申购债券利率（价格）和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三年/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通知》	指	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财金〔2004〕第 1134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债券风险防范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2〕3451 号）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万元

本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2019 年 4 月 12 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的优质主体企业债。

2019 年 4 月 16 日，发行人股东宜宾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批复，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期限不超过 15 年（含）、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的优质主体企业债。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26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宜宾市翠屏区航天路中段4号莱茵河畔小区阳光半岛独幢商业六1-3层独幢商业6号

法定代表人：韩诚

经办人员：韩冬梅

办公地址：宜宾市翠屏区航天路中段4号莱茵河畔小区阳光半岛独幢商业六1-3层独幢商业6号

联系电话：0831-2330059

传真：0831-2332744

邮政编码：644000

二、承销团

（一）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经办人员：秦晨潇、盛玉婷、王睿、刘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75

邮政编码：100029

（二）联席主承销商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经办人员：李璐、李玉贤、杨辉、杨银松、蔡晓伟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电话：021-38677258，021-38032189

传真：021-38677193

邮政编码：200041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经办人员：何牧野、冉雯、傅晓军、陶涛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深圳国际信托大厦 1408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436

邮政编码：518001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经办人员：谢常刚、刘国平、张海虹、黄泽轩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85130369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4、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法定代表人：张宝荣

经办人员：李江坤、王嘉欣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电话：010-88300828

传真：010-88300837

邮政编码：100037

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经办人员：付祥、曹乐然、陈柯羽、王俊成、马中行、时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电话：010-88085979

传真：010-88085373

邮政编码：100033

三、审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 3 单元 2 号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经办人：刘均、杨燕、叶娟

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联系电话：028-85598599

传真：028-85592480

邮政编码：610041

四、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经办人：高哲理、袁野、郑远航、旋云昊、缪祺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五、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269 号无国界商务中心 26 号楼 9
层

负责人：刘小进

经办人：马涛、陈虹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269 号无国界商务中心 26 号
楼 9 层

联系电话：028-86119970

传真：028-86119827

邮政编码：610095

六、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经办人员：秦晨潇、盛玉婷、王睿、刘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75

邮政编码：100029

七、托管人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联系电话：010-88170733、88170735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负责人：聂燕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邮编：200120

八、募集资金专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

（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住所：宜宾市商贸路 101 号

法定代表人：何虎

经办人员：胡迪

办公地址：宜宾市商贸路 101 号

联系电话：0831-2311932

传真：0831-2311932

邮政编码：644002

（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住所：宜宾市翠屏区西街 176 号

法定代表人：田世川

经办人员：杨欢

办公地址：宜宾市翠屏区西街 176 号

联系电话：0831-8234129

传真：0831-8232419

邮政编码：644000

（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南岸西区金沙江南路 3 号东方时代广场

法定代表人：姜彬

经办人员：袁福其

办公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南岸西区金沙江南路 3 号东方时代广场

联系电话：0831-2220678

传真：0831-8223589

邮政编码：644000

（四）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住所：成都市提督街 88 号

法定代表人：杨丰来

经办人员：杨正明

办公地址：成都市提督街 88 号

联系电话：028-86766835

传真：028-86766835

邮政编码：610016

（五）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莱茵河畔阳光半岛独幢商业 5 号

法定代表人：彭忠

经办人员：林敏

办公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莱茵河畔阳光半岛独幢商业 5 号

联系电话：0831-2226286

传真：0831-2226286

邮政编码：644000

（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市分行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叙府路东段 3 号附 1 号

法定代表人：周伟

经办人员：李东明

办公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叙府路东段 3 号附 1 号

联系电话：0831-2393140

传真：0831-8215580

邮政编码：644002

（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住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拉·德方斯大厦东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经办人员：周玲曦

办公地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拉·德方斯大厦东楼

联系电话：028-65338502

传真：028-65338639

邮政编码：610042

（八）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正义街 7 号正和滨江国际 B 区 3 幢

法定代表人：张少彬

经办人员：胡玺

办公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正义街 7 号正和滨江国际 B 区 3

幢

联系电话：0831—5111167

传真：0831—5111105

邮政编码：644000

（九）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 6 号楼

法定代表人：马骏

经办人员：万业兴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 6 号楼

联系电话：028-85102282

传真：028-85102447

邮政编码：610000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 发行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 宜宾国资 02”）。

(三)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

(四)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 8 年。

(五)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票面年利率根据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简称“为 Shibor”）的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计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利率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六)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登记托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七) 发行对象：承销团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八）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人。

（九）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十）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十一）发行期限：2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止。

（十二）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20 年 5 月 18 日。

（十三）发行终止日：本期债券发行终止日为发行期限的第 2 日，即 2020 年 5 月 19 日。

（十四）起息日：自发行终止日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5 月 1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五）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28 年 5 月 18 日止。

（十六）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七）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5 月 19 日为上一个计

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5 月 19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八）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的 5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九）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一）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二十二）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三）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它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四）重要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托管记载。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具体申购配售办法请见发行前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的《2020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

二、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认购办法如下: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部分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认购办法如下:

认购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机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合格的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

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卡或A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四、 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须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者和二级市场的购买者，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投资者接受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接受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署的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的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六、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该等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

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债权人同意债务转让，并承诺将按照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义务。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作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应接受该决议。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一、利息的支付

（一）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5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未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收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一）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 5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由债券托管机构办理；已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概况

公司名称：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宜宾市翠屏区航天路中段4号莱茵河畔小区
阳光半岛独幢商业六1-3层独幢商业6号

法定代表人：韩诚

注册资本：人民币139,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9年8月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07118234259

经营范围：在宜宾市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进行资本经营和资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由宜宾市人民政府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成立于1999年8月，原注册资本600.00万元，经宜宾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宜会师[1999]字第349号）验资报告，并取得四川省宜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5115001806592-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增资及变更营业执照、名称、住所情况

2001 年 4 月 2 日，根据发行人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相关决议，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600.00 万元增至 12,511.01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发行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1,911.01 万元全部由宜宾市人民政府缴纳，其中：货币出资 2,866.00 万元，国有股权出资 9,045.01 万元。同年 5 月 14 日，宜宾市工商局核发了 5115001806592-9-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 年 3 月 22 日，根据发行人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相关决议，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2,511.01 万元增至 18,705.75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发行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194.74 万元全部由宜宾市人民政府缴纳，其中：货币出资 4,669.36 万元，国有股权出资 1,525.38 万元。同年 4 月 8 日，宜宾市工商局核发了 5115001806592-9-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前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记载，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壹亿捌仟柒佰零伍万元。

2003 年 2 月 25 日，根据发行人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相关决议，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8,705.75 万元增至 22,108.75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发行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3,403.00 万元全部由宜宾市人民政府缴纳，其中：货币出资 2,000.00 万元，国有股权出资 1,403.00 万元。同年 4 月 17 日，宜宾市工商局核发了 5115001806592-9-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 年 10 月 30 日，经财政部《关于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2]33 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无偿划转宜宾市两家上市

公司国有股股权的批复》（川府函[2001]327 号），宜宾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所持五粮液股份全部国家股（占五粮液股份总股本 71.83%）无偿划转给发行人。公司注册资本由 22,108.75 万元增至 127,216.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的有关部分进行修改。发行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05,107.25 万元全部由宜宾市人民政府缴纳，其中：货币出资 1,858.30 万元，国有股权出资 103,248.95 万元。

2009 年 9 月 13 日，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为有利于公司发展，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27,216.00 万元增加至 139,000.00 万元，发行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1,784.00 万元全部由宜宾市国资委代宜宾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职责，其中，现金出资额 23,778.00 万元，国有股权出资金额为 115,222.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相关部分进行修改，宜宾市国资委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关于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宜国资复[2009]134 号）就上述事项进行批准。该增资事项业经四川华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华会宜分验[2009]字第 163 号）。

发行人成立至今，股东未发生过变化，始终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 139,0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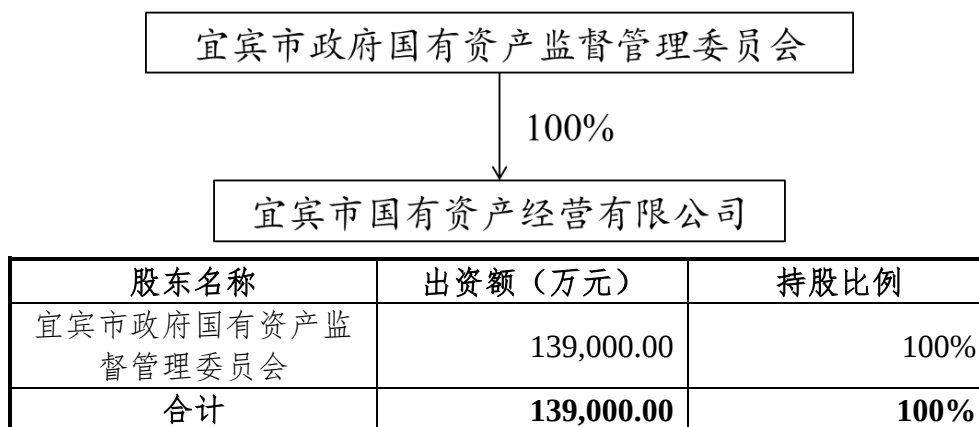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本次发行主体资格及发行决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由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139,000 万元，全部为国有资本。目前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 股权。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系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宜宾市国资委。

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宜宾市人民政府根据《中共宜宾市委宜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宜宾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和〈关于宜宾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宜委发〔2010〕15 号）设立的，宜宾市国资委为宜宾市政府工作部门。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宜宾市国资委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直接持有，不存在股权质押、受限或争议的情况。

四、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成立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相关的配套制度，严格规定了法人治理结构每个层级的权限、义务和运作流程，以保证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并有效运行。根据《公司法》和《条例》等法律法规，宜宾市国资委依法对发行人履行出资人职责，同时发行人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公司合理规范运营提供保障，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宜宾市国资委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

1、出资人

出资人：宜宾市国资委代表宜宾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如下权利：

- （1）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2）委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
- （3）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 （8）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定；
- （9）修改公司章程；

(10)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定；

(11)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出资人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公司章程；

(2) 按期缴纳所认缴的出资；

(3) 依其所认缴的出资额承担公司的债务；

(4)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不得抽回投资；

(5)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对宜宾市国资委负责，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职工董事 1 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他成员由宜宾市国资委委派。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宜宾市国资委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可设副董事长 1 人。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向宜宾市国资委报告工作；

(2) 执行宜宾市国资委的决定；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以及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重大事项的方案；

(7)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8)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

(9) 决定对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

(10) 听取并审定总经理工作报告；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制，董事会对所议事项做出的决议应经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董事会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载明事由和决议事项。在特殊情况下，董事长可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董事应该亲自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姓名、代理事项、代理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其他董事表决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

的董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董事会行使职权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应当追究参与会议董事的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示异议并记载于董事会会议记录的，该董事个人可以免除责任。

董事会视工作需要可设立董事会秘书、战略、薪酬等专业机构。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1) 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闭会期间主持董事会日常工作；

(2) 组织检查董事会会议的落实情况；

(3) 签署以董事会名义颁发的文件；

(4) 签署公司对外的法律文书，行使法定代表人职权；

(5) 提名公司总经理人选，交董事会任免；

(6) 法律、法规规定的以及出资人、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实行外派监事会，成员 5 名，其中 3 名监事（含监事会主席）由宜宾市政府国有企业监事会派驻，职工监事 2 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1) 列席董事会会议；

(2) 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3) 对董事会决议和公司总经理的决定提出质询，并要求答复；

(4) 维护出资者的合法权益，制止董事、公司总经理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制止无效时，向出资人报告；

(5)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有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行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总监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监事行使职权时可以委托律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审计师事务所及专业人员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委派监事不履行监督义务，致使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的，宜宾市国资委有权罢免其职务。

4、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设置。公司经理层人员按《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任期三年。

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将实施情况向董事会报告；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 提出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及利润分配方案；
- (7)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8)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本着高效、精干原则合理设置内部管理机构，在总经理领导下履行相关职能：

- (1) 遵守公司章程，认真执行公司业务，维护公司利益；
- (2) 不得在公司以外从事与公司竞争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
- (3) 不得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谋取私利，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
- (4) 不得挪用公司资金或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
- (5) 不得将公司资产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 (6) 不得泄露公司秘密；
- (7) 未经董事会同意不得以公司资产为他人债务提供担保；
- (8) 未经出资人同意不得兼任其他公司或经济组织的负责人。

5、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通知并按

期召开董事会。董事会的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事项时，关联董事或其他利益相关者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回避表决。

（二）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涵盖综合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劳动管理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公司力争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以过程控制为核心，以风险防范和提高决策效率为重点，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持续有效的运行。公司的具体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如下：

1、财务管理控制制度

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制定了《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控制制度》（以下简称“《财务管理控制制度》”）。《财务管理控制制度》明确了公司的财务预算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库存物资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审批管理等。《财务管理办法》为公司及所属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开展提供了指导，同时也发挥了对财务工作规范开展的监督作用。

2、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包括经营、投资、财务等一切经济活动以及公司的人、财、物各方面，都必须纳入预算管理，形成由业务预算、投资预算、筹资预

算、财务预算等一系列预算组成的相互衔接和勾稽的综合预算体系。

《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推动了公司全面预算管理，以预算管理为导向构建了公司管理控制系统，促进战略实施与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加强了风险管控。

3、财务核算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核算制度》(以下简称“《财务核算制度》”)。《财务核算制度》为发行人及所属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开展提供了指导，同时也发挥了对财务工作规范开展的监督作用。

《财务核算制度》主要包含财务核算及会计电气化操作管理办法。

《财务核算制度》明确了财务部工作职责、财务人员岗位分工、财务部长岗位职责、会计、稽核、出纳工作岗位职责，同时规范了会计核算制度和会计工作秩序，加强了财务管理及经济核算；会计电气化操作管理办法加强了公司会计电算化管理，确保会计电算化工作的正常运行及会计信息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4、综合类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决策制度》(以下简称“《三重一大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明确了制度适用范围、重要人事任免事项、重大项目安排事项、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基本程序、大额资金使用审批。三重一大制度的贯彻落实，有利于发行人领导人员正确履职、规范用权，提升企业治理水平，促进

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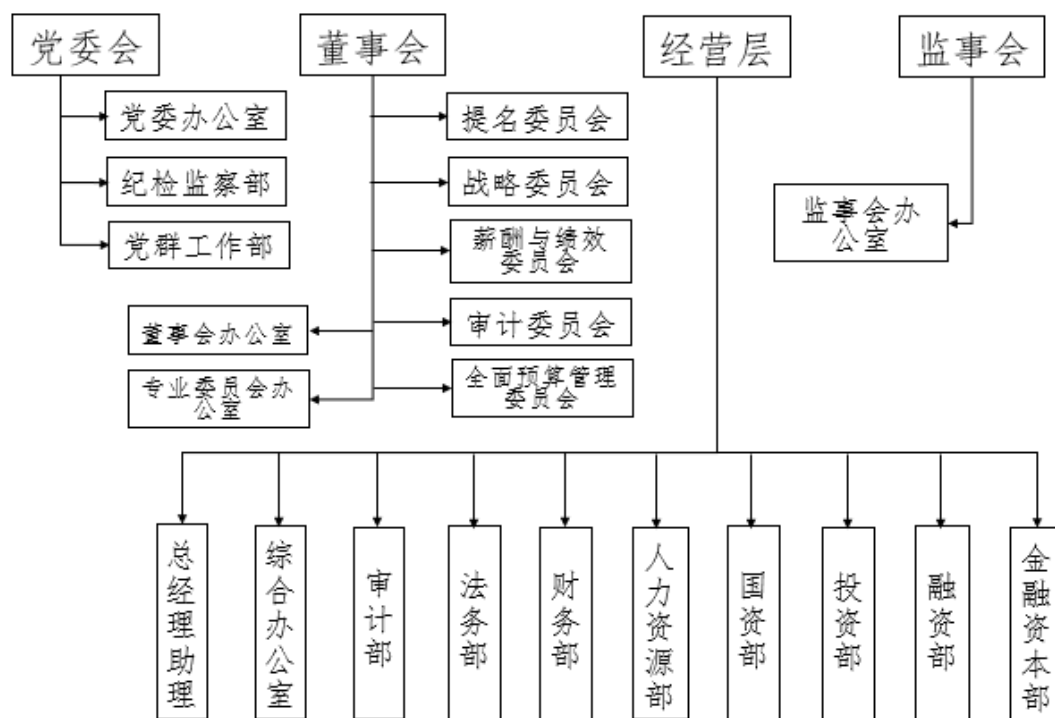
5、劳动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劳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劳动管理制度》”)。《劳动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的考勤制度、休假制度、请假制度、请休假程序、加班制度及奖惩办法等事项。

《劳动管理制度》强化公司内部管理，确保员工合法权益，加强公司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运行。

(三) 组织结构

为助推公司改革发展战略，结合公司实际、公司下设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其中党委会下设党委办公室、纪检监察部和党群工作部 3 个部门；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绩效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办公室和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经营管理层下设总经理助理、综合办公室、审计部、法务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国资部、投资部、融资部和金融资本部，共计 10 个部门。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已设置了内部组织机构，制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衡机制。经营管理层部门的职责如下：

1、总经理助理

在总经理办公会确定的职责范围内协助经理层牵头推动相关部门工作，做好总经理的参谋助手，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在总经理领导下负责企业具体管理工作的布置、实施、检查、督促、落实执行情况；协助总经理管理公司日常运作，各部门日常工作；协助总经理调查研究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并提出处理意见或建议，供总经理决策；协助总经理跟踪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提出分析意见及改进建议；协助总经理处理外部公共关系；在总经理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参加相关会议。

2、综合办公室

负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的综合协调、沟通联系工作，协助公司领导开展对外联络协调及外宣工作，切实发挥领导班子参谋助手作用；负责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日常工作；负责公司来文办理、文字性工作，以及公司档案资料的汇总、保管；负责公司重点工作的督查、督办，负责市委、市政府目标任务考核及督办工作；负责公司各类会议的会务保障；负责公司印章管理，确保用印规范；负责公司重要证照保管，按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进行工商年检；负责公司行政综合类规章制度建设；负责公司保密、信息化、信访维稳、综治、固定资产、车辆管理和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负责对公司工勤人员工作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审计部

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措施情况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发展规划、战略决策、重大措施以及年度业务计划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财务收支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经济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审计；对公司及直属子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对本公司内部管理的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协助本公司主要负责人督促落实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要求办理的其他事项。

4、法务部

贯彻宣传落实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重要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公

司战略发展规划，执行公司重大决策，防控公司法律风险；正确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编制政策法规汇编，起草或者参与起草、审核企业重要规章制度；制定或审查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公司章程；管理、审核企业合同，参加重大合同的谈判和审查工作；参与企业的分立、合并、破产、解散、投融资、担保、租赁、产权转让、改制、重组、公司上市等重大经济活动，处理有关法律事务；牵头招投标、中介机构选聘工作；负责或者配合企业有关部门对职工进行法治宣传教育；提供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或监督管理有关的法律咨询，参与公司的诉讼、仲裁等活动；参与企业发展重大问题的课题研究及政策调研；办理企业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财务部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规、政策和制度，组织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规范公司财务行为；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工作；负责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和财务信息披露工作；负责公司财务收支事项的合规性审核和资金收付工作，负责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结算管理；负责依法办理各项税款的申报和解缴，开展纳税筹划工作；负责推动财务信息化建设，定期进行财务分析，为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提供准确及时的财务信息；负责按照公司战略规划，对公司下属企业实施分级分类财务管控。组织做好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以及其他会计资料和财务资料的保管与定期归档工作。做好与其他部门和相关公司的协调配合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人力资源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确保人力资源工作按照公司发展目标日趋科学化，规范化；负责制订及修订公司人事管理相关制度、实施细则和人力资源部工作程序，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组织公司各部门进行部门、岗位分析，编制各岗位的岗位说明书和 workflows 图等；依据公司的人力资源需求计划，进行人员的招聘、选拔、聘用及配置；负责公司薪酬方案的制订、实施和修订，并对各直管子公司工资总额进行统筹上报、监督管理；负责员工劳动关系的管理及协调与直管子公司之间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有关事项；负责制定业务培训计划、学历教育和岗位培训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公司绩效管理工作，建立有效的内部激励机制，组织公司内部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工作；负责公司员工劳动纪律管理工作；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国资部

负责市政府授权办理的国资国企改革、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事项；负责牵头或协助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公司土地、房产重大资产处置工作；负责牵头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参控股企业管理，处理参控股企业股东大会议案，按程序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负责公司所持参控股企业股权转让、划转、并购重组工作；参与参控股企业重大改制重组、资本运作、以及化解上市公司风险等工作；负责处理参控股企业来文及有关上报事项；负责协助下属直管公司经营层年度薪酬考核工作；负责协助新设公司出资、组建等工作；负责参控股企业

股权情况统计及变化，以及相关产权登记等工作；负责参控股企业分红信息整理、统计，并催收；负责办理向参控股企业外派董、监事相关事项；协助公司招商引资情况报送工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8、投资部

负责拟订公司相关投资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政策、法规，按照市政府要求和公司董事会决议，开展投资管理相关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和公司董事会决议，办理向市级相关企业及区县企业提供短期资金支持的相关工作；按照公司董事会决议，办理向市级相关企业及区县企业提供担保管理相关工作；收集、整理、分析与公司业务和发展相关的政策、动态、趋势等，为公司的决策提供信息支持；定期对投资、担保、委贷业务进行跟踪管理，对经营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分析调研，提出合理建议；负责投资、担保、借款信息系统数据录入维护统计工作；负责担保、借款利息催收工作；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9、融资部

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政策、法规，按照公司安排开展融资相关工作；负责公司融资的还本付息相关工作；负责公司信用评级的维护相关工作；负责公司融资贷后管理工作，包括相关信息披露、配合债项检查相关工作；负责与外部金融机构的对接相关工作；负责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0、金融资本部

对公司所持控股、参股上市公司国有股权进行持续跟踪，及时掌

握并上报公司所持控股、参股上市公司股票市值的变动情况；按国有股份管理要求，掌控市场信号，综合运用多种科学与合规的价值经营方法和手段，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市值实施动态管理，努力达到股东价值最大化、价值实现最优化的战略管理；以效益优先为原则，选择参与上市公司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投资工作；经营管理公司证券投资资产，努力提升证券投资资产的价值；做好金融行业的研究，积极探索公司发展金融业务的路径；协助市内有条件的公司资产证券化，并协同推动股票上市工作。

（四）发行人独立性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完整的企业法人财产权，独立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主要办公设备、房产等资产，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支配公司资产的情况。发行人的主要资产均有明确的资产权属，并具有相应的处置权。

2、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股东授权的范围

内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拥有完整的经营决

策权和实施权，以及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3、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必要的日常运行机构。发行人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职能部门，并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均按照规章制度独立运行。

4、财务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发行人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发行人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及相关法规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严格按照《会计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

5、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管理，并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建立了较完备的人事管理和员工福利薪酬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

五、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共计 8 家，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股权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1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酒类及相关辅助产品的生产经营	388,160.80	宜宾市	54.84%	54.84%	8,609,426.57	6,511,943.93	1,403,865.01
2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及其他综合服务	54,104.78	宜宾市	68.08%	68.08%	1,590,011.35	220,583.02	47,451.26
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	78,085.70	宜宾市	16.88%	16.88%	1,398,038.35	512,108.85	12,370.03
4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融资投资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等	110,000.00	宜宾市	100.00%	100.00%	2,597,319.40	722,829.46	10,172.11
5	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1]	产业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与运营	500,000.00	宜宾市	100.00%	100.00%	1,081,917.00	733,029.74	15,359.76
6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策划、包装等	100,000.00	宜宾市	100.00%	100.00%	1,070,953.07	519,900.33	9,029.28
7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道路勘察等	50,000.00	宜宾市	100.00%	100.00%	2,253,537.60	1,359,497.32	4,446.48
8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科教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科教产业投资及其成果孵化、转化等	300,000.00	宜宾市	70.00%	70.00%	770,020.90	250,011.20	9,463.44

注 1：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进行工商变更。

（二）发行人主要合营和联营子公司的情况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合营和联营子公司共计 5 家，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主 要经营地	股权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1	宜宾长江大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桥梁投资、销售等	10,320.00	宜宾市	35.00%	35.00%	13,238.64	11,656.38	-807.62
2	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投资、开发建设、物业管理	5,000.00	宜宾市	35.00%	35.00%	395,427.63	109,940.96	171.04
3	宜宾浪潮科技有限公司	云计算、信息、网络科技专业领域等	10,000.00	宜宾市	35.00%	35.00%	13,837.89	10,037.82	34.43
4	四川省兴文石海天下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投资、酒店、餐饮、文化产业等	350,000.00	宜宾市	28.57%	28.57%	121,708.87	121,330.71	1,385.78
5	宜宾金沙江中坝大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桥梁投资、管理、经营等	5,700.00	宜宾市	40.00%	40.00%	7,121.36	7,098.74	4.11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兼职领薪情况	有无境外居留权	任期起始日期
韩诚	董事长	男	1966 年 3 月	非兼职	无	2019 年 6 月-至今
梁红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69 年 7 月	非兼职	无	2015 年 9 月-至今
李泽鹏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1 年 2 月	非兼职	无	2015 年 9 月-至今
陈荣利	职工董事	女	1976 年 11 月	非兼职	无	2015 年 9 月-至今
王勇	监事	男	1976 年 4 月	非兼职	无	2018 年 9 月-至今
张中新	职工监事	男	1968 年 5 月	非兼职	无	2007 年 4 月-至今
任仕铭	职工监事	男	1965 年 9 月	非兼职	无	2016 年 6 月-至今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董事会成员

韩诚，男，1966 年 3 月生，董事长。1988 年 7 月获得四川广播电视大学行政管理学大专学历；1999 年 12 月，于四川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2008 年 6 月，于四川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2012 年 5 月，于西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 MPA 高级研修班结业。198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韩先生先后担任宜宾县喜捷区财政所工作员，宜宾县财政局工作员、综合股副股长，宜宾县财政局主办科员、综合股股长、财政信用所所长，宜宾县预算外资金管理局副局长、局长，综合股股长，宜宾县白花镇党委书记，宜宾县财政局局长、党组副书记，南溪县政府副县长，南溪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县直机关工委书记，南溪区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区委办主任，

区直机关工委书记，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府常务副区长、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宜宾市科教集团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红，女，1969 年 7 月生，1999 年 6 月获得四川省干部函授学院行政管理学大专学历；2003 年 6 月，于四川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1987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梁女士先后担任宜宾市税务局协管员，宜宾市财政局国债服务部出纳，宜宾市财政局预算外资金管理处副处长，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工作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泽鹏，男，1971 年 2 月生，1992 年获得南京审计学院审计专业大专学历；2001 年 12 月，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专业本科毕业。1992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李先生先后担任宜宾地区审计局办公室办事员，宜宾市审计局财税审计科科员，宜宾市审计局财政审计科副主任科员、副科长，宜宾市审计局分局副局长，中共宜宾市审计局机关第一支部书记。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陈荣利，女，1976 年 11 月生，1999 年获四川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陈女士先后担任宜宾市财政局政工科科员，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宜宾市金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财务部、销售部副部长，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

有限公司国资管理员、国资部副部长、董监部部长。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国资部部长。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王勇，1976 年 4 月生，1999 年 7 月，获得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2 月，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员，2000 年 2 月至 2001 年 3 月，下派到宜宾市金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借调到宜宾市财政局办公室工作，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国资部国资专管员，2009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融资部副部长、部长。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市值管理部部长（2018 年 11 月至今外派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

张中新，1968 年 5 月生，1992 年 7 月，获得武汉钢铁学院工学学士学位。1992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张先生先后担任重庆钢铁集团公司乐山耐火材料厂技术员，宜宾国资财务出纳、办公室专员、国资部副部长、投资部部长，宜宾市农业担保公司董事长，宜宾国资国资部部长。2007 年 4 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5 年 5 月，担任宜宾国资职工监事、政策法规部部长。

任仕铭，1965 年 9 月生，1989 年 7 月，获得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89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先生先后担任四川汽车

制造厂财务处主办会计，重庆红岩汽车传动轴厂主管会计，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财务科副科长，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财务部部长。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2019年7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专业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梁红简历请参见董事简历情况。

财务总监李泽鹏简历请参见董事简历情况。

4、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在兼职单位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诚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川铁（宜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梁红	四川宜宾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李泽鹏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省兴文石海天下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宜宾汇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陈荣利	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四川宜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四川华电宜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王勇	宜宾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否
	四川宜宾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宜宾浪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张中新	宜宾中元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任仕铭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务员、事业单位等任职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及任职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公务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作为宜宾市最大的资产经营和资本经营平台，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在宜宾市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进行资本经营和资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通过参股、控股持有优质公司股权并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下属企业涉及行业众多，包括白酒行业、化工行业、贸易行业、纺织行业等，同时公司亦承担部分宜宾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和 9,587,114.17 万元，实现净利润 783,736.09 万元、1,044,657.87 万元和 1,565,867.08 万元。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主要来源于白酒销售板块、贸易板块、纤维销售板块、化工产品销售板块和其他板块的销售收入。白酒销售板块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五粮液股份，近年来高端白酒市场集中度较高，整体盈利能力较强，五粮液股份收入和净利润都持续增长，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也呈现持续增长趋势。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白酒销售板块、贸易板块、纤维销售板块、化工产品销售板块、塑料制品板块、纸张销售板块、浆粕等销售板块和其他板块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一）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白酒销售	4,103,711.69	42.80	3,197,572.70	41.41	2,340,223.60	35.08
贸易	1,107,769.84	11.55	944,000.75	12.23	794,547.32	11.91
纤维销售	952,836.11	9.94	925,600.82	11.99	1,036,856.53	15.54
化工产品销售	652,675.47	6.81	527,490.56	6.83	425,713.33	6.38
塑料制品	185,161.83	1.93	181,421.93	2.35	100,435.17	1.51
纸张销售	129,153.52	1.35	128,559.87	1.66	51,367.83	0.77
浆粕等销售	679,342.62	7.09	341,690.11	4.43	253,627.28	3.80
其他	1,776,463.08	18.53	1,475,071.45	19.10	1,668,020.83	25.00
合计	9,587,114.17	100.00	7,721,408.18	100.00	6,670,791.89	100.00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和 9,587,114.17 万元，呈现逐年平稳上升的良好趋势。发行人通过资本运营管理，参股、控股持有优质公司股权为重点，维护企业自主经营。

从发行人近三年营业收入上看，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大部分来自白酒销售板块、贸易板块、纤维销售板块、化工产品销售板块、浆粕等销售板块和其他板块，其中白酒销售板块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的白酒销售板块收入分别为 2,340,223.60 万元、3,197,572.70 万元和 4,103,711.69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5.08%、41.41%和 42.80%；白酒销售板块收入逐年增加，占比逐年上升，主要得益于近年白酒行业的稳定发展，以及发行人白酒销售板块控股子公司五粮液股份的品牌价值和市场价值的提升。

发行人其他板块主要包括房地产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玻璃制品销售、贸易等。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的其他板块收入分别为 1,668,020.83 万元、1,475,071.45 万元和 1,776,463.08 万元，占发行人

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5.00%、19.10%和 18.53%。

（二）营业成本结构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成本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白酒销售	1,083,284.98	18.09	986,086.00	19.53	674,527.62	14.90
贸易	1,102,698.37	18.41	940,161.63	18.62	792,109.99	17.50
纤维销售	949,287.08	15.85	879,643.53	17.42	990,135.38	21.88
化工产品销售	521,975.70	8.71	437,201.52	8.66	340,968.24	7.53
塑料制品	169,103.87	2.82	167,602.69	3.32	92,741.84	2.05
纸张销售	108,312.18	1.81	117,519.60	2.33	49,784.93	1.10
浆粕等销售	631,572.05	10.54	333,750.89	6.61	272,083.20	6.01
其他	1,423,441.82	23.76	1,187,989.82	23.52	1,313,474.62	29.02
合计	5,989,676.05	100.00	5,049,955.68	100.00	4,525,825.81	100.00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4,525,825.81 万元、5,049,955.68 万元和 5,989,676.05 万元，整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同步逐年增加。

从业务板块来看，发行人营业成本主要为白酒销售板块、贸易板块、纤维销售板块和其他板块成本，其中其他板块营业成本为营业成本的主要来源，2016-2018 年度，其他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 1,313,474.62 万元，1,187,989.82 万元和 1,423,441.82 万元，分别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29.02%、23.52%和 23.76%。

（三）营业毛利润结构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润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白酒销售	3,020,426.71	83.96	2,211,486.70	82.78	1,665,695.98	77.66

贸易	5,071.47	0.14	3,839.12	0.14	2,437.34	0.11
纤维销售	3,549.02	0.10	45,957.28	1.72	46,721.15	2.18
化工产品销售	130,699.77	3.63	90,289.04	3.38	84,745.09	3.95
塑料制品	16,057.96	0.45	13,819.24	0.52	7,693.33	0.36
纸张销售	20,841.34	0.58	11,040.27	0.41	1,582.89	0.07
浆粕等销售	47,770.57	1.33	7,939.22	0.30	-18,455.92	-0.86
其他	353,021.26	9.81	287,081.62	10.75	354,546.22	16.53
合计	3,597,438.12	100.00	2,671,452.49	100.00	2,144,966.07	100.00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毛利润 2,144,966.07 万元、2,671,452.49 万元及 3,597,438.12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营业毛利润较上年度增加 925,985.62 万元，增长 34.66%，主要系 2018 年白酒销售板块销售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所致。整体来看，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润稳定增长，跟营业收入同步逐年增加，发行人盈利能力较强。

从业务板块来看，发行人毛利润来源主要为白酒销售板块。2016-2018 年度，白酒销售板块毛利润分别为 1,665,695.98 万元、2,211,486.70 万元和 3,020,426.71 万元，占毛利润总额的 77.66%、82.78% 和 83.96%，且占比逐年上升。由此可见，白酒销售板块是发行人主要盈利来源。

（四）营业毛利率结构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结构情况

单位：%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白酒销售	73.60	69.16	71.18
贸易	0.46	0.41	0.31
纤维销售	0.37	4.97	4.51
化工产品销售	20.03	17.12	19.91
塑料制品	8.67	7.62	7.66
纸张销售	16.14	8.59	3.08
浆粕等销售	7.03	2.32	-7.28
其他	19.87	19.46	21.26
合计	37.52	34.60	32.15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32.15%、34.60%及 37.52%。整体来看，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较高且逐年上升，主要得益于白酒销售板块的毛利率较高，可以获得较高的稳定收益。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一）白酒销售板块

1、业务简介

白酒销售板块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最主要的构成部分。近三年，发行人合并范围内该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340,223.60 万元、3,197,572.70 万元和 4,103,711.69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5.08%、41.41%和 42.80%，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71.18%、69.16%和 73.60%。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857,349.10 万元，增长 36.64%，白酒销售近两年收入增长主要系五粮液股份营销体系及激励机制的改革和创新所致；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906,138.99 万元，增长 28.34%，主要系近年来国内白酒市场稳定增长所致。整体而言，白酒销售板块营业毛利率较高，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

发行人白酒销售板块主要由下属控股子公司五粮液股份经营。五粮液股份是由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4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0858.SZ。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五粮液股份 35.21%的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五粮液集团持有五粮液股份 19.63%的股份，共计持有五粮液股份 54.84%的股份。

2、经营情况

五粮液股份主要从事“五粮液”及其系列白酒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已成为国内最大的白酒生产商之一，在全球市场也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五粮液股份围绕“三性一度”的总方针和“做强自营品牌、做大区域品牌、做优总经销品牌”的发展思路，开发了品类齐全、层次清晰的高低价位系列酒产品。公司制定了“1+3”（即以经典五粮液为核心，打造高端化、国际化、时尚化三个维度的五粮液）和“4+4”（即五粮春、五粮醇、五粮特头曲、绵柔尖庄、五粮人家、百家宴、火爆、友酒）产品体系，并得到进一步确立和完善，企业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五粮液股份总资产 8,609,426.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 6,348,727.01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003,018.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38,424.67 万元。

原材料方面，五粮液酒以高粱、大米、糯米、小麦和玉米五种粮食为原料。生产技术方面，五粮液股份采用纯粮固态发酵的传统酿造工艺，采用“包包曲”、“跑窖循环”、“固态续糟”、“双轮底发酵”等传统工艺稳定名酒品质，采用“分层起糟、分甑蒸馏、分段摘酒、分质并坛”等制作流程保证基酒品质；销售方面，五粮液股份按照“纵向扁平化、横向专业化”的思路，进一步调整组织架构，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强化洞察市场和精准服务的执行力，构建“总部管总，战区管战”的深耕区域市场、快速响应市场的模式。通过数字化赋能，进一步提升了市场应变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五粮液股份近三年的主要收入构成如下所示：

2016 年度-2018 年度五粮液股份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酒类	3,775,193.31	94.31	2,809,197.00	93.06	2,270,453.43	92.51
其中：高价位酒	3,018,914.74	75.42	2,139,354.45	70.87	1,741,608.44	70.96
中低价位酒	756,278.57	18.89	669,842.55	22.19	528,844.99	21.55
塑料制品	185,161.83	4.63	179,438.72	5.94	157,185.63	6.40
印刷	5,450.11	0.14	4,084.99	0.14	4,629.51	0.19
玻璃	9,765.55	0.24	6,437.57	0.21	4,655.81	0.19
其他	27,448.16	0.68	19,519.76	0.65	17,454.89	0.71
合计	4,003,018.96	100.00	3,018,678.04	100.00	2,454,379.27	100.00

2016 年-2018 年五粮液股份的销售量分别为 148,707 吨、180,007 吨和 191,596 吨，生产量分别为 151,310 吨、180,239 吨和 191,968 吨，库存量分别为 12,366 吨、12,598 吨和 12,970 吨。2018 年，白酒行业保持了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高端白酒引领结构性增长的特征明显，消费需求加速向具备品牌优势、质量优势和渠道优势的高端名优白酒企业集中。

2016 年度-2018 年度五粮液股份产销量及库存情况表

单位：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量	191,596	180,007	148,707
生产量	191,968	180,239	151,310
库存量	12,970	12,598	12,366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五粮液股份酒类产品成本构成中，主要是原材料、人工工资、能源和制造费用。五粮液股份生产酒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高粱、小麦、

糯米、大米、玉米等粮食作物，五粮液股份原材料主要依靠外购，外购来源主要为掌握一定规模原材料生产基地、且能生产出符合其酿造标准的原材料的供应商，采购原则为“适价、适质、适量、适地”。五粮液股份根据销售情况、生产需求确定采购数量，详细了解原材料供应商的品种及质量问题，比较供应商之间的报价及品种质量，最后确定供应商，敲定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由于五粮液系高端白酒，五粮液股份对酿酒原料质量要求很高，需要质量、产量均长期稳定的原料供应产区；同时，近年来，五粮液股份自建酿酒专用粮基地，为卓越的产品质量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五粮液股份采购主要结算方式为银行现金预付款转账。

五粮液股份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 总额比例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 总额比例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 总额比例
1	46,302.66	6.78	28,949.82	4.72	41,216.73	7.87
2	41,788.04	6.12	25,243.48	4.12	23,912.93	4.57
3	27,059.21	3.96	19,895.58	3.24	19,217.08	3.67
4	23,053.70	3.37	18,793.74	3.06	15,295.73	2.92
5	20,563.90	3.01	17,358.73	2.83	11,993.14	2.29
合计	158,767.51	23.24	110,241.34	17.97	111,635.60	21.31

注：由于供应商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五粮液股份通过以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一级供应商，遍布全国各地的酒类经销商为二级销售渠道的销售模式，同时逐步推动直属营销中心的设立，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酒类产品销售网络。五粮液股份销售主要结算方式为银行现金预付款转账。

五粮液股份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1	148,415.13	3.71	124,006.27	4.11	119,674.06	4.88
2	75,416.55	1.88	58,945.96	1.95	57,478.30	2.34
3	74,360.19	1.86	50,637.06	1.68	49,838.62	2.03
4	71,597.30	1.79	47,395.60	1.57	47,859.70	1.95
5	67,813.02	1.69	46,693.93	1.55	43,035.18	1.95
合计	437,602.19	10.93	327,678.82	10.86	317,885.86	12.95

注：由于客户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4、研发与技术情况

近年来，五粮液股份持续推进在浓香型白酒固态发酵微生物资源研究及应用、浓香型白酒固态发酵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浓香型白酒固态发酵功能风味物质研究及应用、酒类食品风险评估、酿酒智能化技术研究及应用、酒类分析技术研究与应用、浓香型酿酒新工艺研究与应用以及新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研发工作，为五粮液股份在供给侧改革过程中提供基础性支撑作用。

2018 年，五粮液股份共计有 37 个自主研发项目，其中 4 个项目已应用，新增专利 19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五粮液股份通过前述项目研究，进行浓香型白酒固态发酵资源的收集、功能资源的评价与产业化利用，提高优质品率，保障食品安全，巩固公司在浓香型白酒领域的主导地位。

五粮液股份 2016-2018 年度的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	--------	--------	--------

研发人员数量	2,680	2,685	2,7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19%	10.54%	10.76%
研发投入金额	8,408.25	7,784.00	8,504.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21%	0.26%	0.35%

（二）贸易板块

1、业务简介

近三年，发行人合并范围内贸易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94,547.32 万元、944,000.75 万元和 1,107,769.84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91%、12.23%和 11.55%，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0.31%、0.41%和 0.46%。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49,453.43 万元，增长 18.81%，波动正常；2018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63,769.09 万元，增长 17.35%，波动正常。贸易板块营业收入逐年增加，但营业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其行业特征所致。

发行人贸易板块主要由下属上市子公司天原集团经营。天原集团主要从事有机和无机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是我国最早的氯碱化工企业之一，中国西部最大的氯碱化工企业，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之一，股票代码 002386.SZ。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天原集团 16.88%的股份。

2、经营情况

天原集团是西南地区最大的氯碱化工企业，已形成了上游煤田、电石等资源开发，中游 PVC、烧碱等化工原料生产，下游精细化工产品（包括 80%水合肼、三聚磷酸钠和三氯乙烯等）生产销售在内的产业链体系，并利用 PVC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电石废渣和热电联产过程中产生的煤渣生产水泥。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天原集团总资产

1,398,038.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 497,426.6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812,317.3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518.37 万元。

2011 年以来，天原集团在探索产业转型的过程中，考虑贸易先行，用商贸业务去了解转型产业的行业情况、上下游资源，在赚取一定利润的基础上同时为后期集团公司转型提供真实的市场、渠道资源，故天原集团引入了专业团队，大力拓展公司商贸业务发展。发行人的贸易业务主要商品类别主要分为三大类：一是与天原集团主业相关的苯乙烯、聚苯乙烯等产品贸易；二是与拟进入钛白粉、新能源及动力电池材料产业相关的钛、镍、钴、铝、铜、锌等产品贸易；三是与电石尾气深加工相关的乙二醇、二甘醇等产品贸易。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发行人开展商贸业务，主要是为现有氯碱化工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提供支持和服 务，有助于推动公司“一体两翼”产业布局的实现。公司以基础氯碱化工业务为主体，向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先进化学电池及材料产业两翼延伸发展，一方面商贸业务有助于优化上下游产品采购和销售价格体系，稳定供应商和客户关系，巩固氯碱化工业务的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商贸业务按照“新产业投资，商贸先行”的思路，先行先试，积极探索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方向的相关产业，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支持和服 务。

毛利水平较低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一是公司商贸业务总体交易金额较大、价格比较透明、赚取的差价较小；二是商贸业务在市场下行

时业务机会较少，2016 年度以来，主要交易产品市场不景气，商贸业务盈利相对较少；三是公司涉及商贸业务领域时间较短，部分交易产品在市场开拓前期赚取的差价相对较少；四是采取加快周转、现款现货等结算方式，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天原集团的贸易板块主要靠宜宾天原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和宜宾海丰鑫华商贸有限公司经营：

宜宾天原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大宗化工原材料贸易为主（含进出口业务），目前主营产品为苯乙烯、聚苯乙烯、水合肼、三氯乙烯、聚氯乙烯等大宗化工原料，进出口产品为苯乙烯，出口产品为水合肼、三氯乙烯、聚氯乙烯。进口货源主要分布在中东、东亚及东南亚等地区；出口市场主要为东南亚、中东、北非、南美等地区。

宜宾海丰鑫华商贸有限公司多年来承担发行人集团内和集团外的多种采购和销售业务。公司销售的产品除了集团内生产的 PVC、三聚磷酸钠、水合肼、钛白粉外，还包括集团外企业所需的电解铜、电解镍、铝锭、锌锭、电煤等，下游主要为华东、华中、西南和西北片区的化工原料深加工企业。

天原集团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427,860.62	23.40	否	173,914.31	11.29	否	183,357.40	13.69	否
2	156,491.80	8.56	否	132,705.90	8.62	否	147,422.47	11.01	否
3	146,104.40	7.99	否	87,702.87	5.70	否	88,831.41	6.63	否
4	111,415.48	6.09	否	77,027.18	5.00	否	50,963.55	3.81	否

5	76,398.24	4.18	否	66,320.86	4.31	否	38,800.13	2.90	否
合计	918,270.53	50.22		537,671.12	34.92		509,374.96	38.04	

注：由于供应商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天原集团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328,430.64	18.12	否	139,262.0	9.11	否	251,308.74	20.16	否
2	296,516.53	16.36	否	112,819.40	7.38	否	169,665.63	13.61	否
3	62,815.55	3.47	否	79,263.17	5.19	否	70,096.13	5.62	否
4	52,276.12	2.88	否	53,555.15	3.50	否	44,634.10	3.58	否
5	22,840.52	1.26	否	40,341.71	2.64	否	29,923.69	2.4	否
合计	762,879.36	42.09		425,241.45	27.82		565,628.29	45.38	

注：由于客户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贸易规模及收入逐年扩大，但毛利率相对较低。未来天原集团将进一步巩固贸易上下游渠道，计划实现由传统商贸经营模式向现代大宗商贸经营模式的转变，不进行垫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升商贸业务的盈利能力。

（三）纤维销售板块

1、业务简介

近三年，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纤维销售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6,856.53 万元、925,600.82 万元和 952,836.11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54%、11.99%和 9.94%，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46,721.15 万元、45,957.28 万元和 3,549.02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4.51%、4.97%和 0.37%。近三年来，纤维销售板块营业收入呈波动趋势，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111,255.71 万元，降低 10.73%，变动不明显；2018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27,235.29 万元，增长 2.94%

变动不明显，2018 年度营业毛利润较上年减少 42,408.26 万元，降低 92.28%，主要系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短纤市场周期性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产品价格大幅下降，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产品毛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发行人纤维销售板块主要由下属子公司丝丽雅集团经营。丝丽雅集团成立于 1987 年 7 月 1 日，是全球最大的粘胶长丝生产企业之一，生产粘纤、绣花线、棉浆粕等产品，主要用于制造醋酸纤维素、硝化纤维素和醚类纤维素，广泛用于食品、医药、日化、建材、造纸、电子、塑料、航天和军工等领域。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丝丽雅集团 68.08% 的股份。

2、经营情况

丝丽雅集团构建了盐坪坝纺织工业园区和长信创业园区，打造了集粘纤、绣花线、棉浆粕、制浆造纸、热电能源等为一体的产业集群。丝丽雅集团生产的粘纤、绣花线、棉浆粕等产品是以棉短绒为原料，经碱法蒸煮、漂洗精制而成的一种高纯度纤维素，广泛用于食品、医药、日化、建材、造纸、电子、塑料、航天和军工等领域。

报告期内，丝丽雅集团主要纤维产品的收入构成如下所示：

丝丽雅集团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粘胶长丝	217,823.75	22.86	204,339.96	22.07	194,983.04	21.88
粘胶短纤	587,823.41	61.69	610,947.09	66.01	588,246.21	65.99
绣花线	147,188.95	15.45	110,313.76	11.92	108,140.88	12.13
合计	952,836.11	100.00	925,600.81	100.00	891,370.13	100.00

报告期内，丝丽雅集团粘胶长丝、粘胶短纤和绣花线的产量合计

为 375,662.02 吨、372,494.84 吨、372,401.79 吨，粘胶长丝、粘胶短纤和绣花线的销量合计为 384,635.48 吨、359,613.19 吨和 373,627.88 吨。

丝丽雅集团主要产品的产量情况

单位：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粘胶长丝	43,554.59	40,632.29	40,552.67
粘胶短纤	311,597.76	314,750.03	317,778.31
绣花线	17,249.43	17,112.52	17,331.04
合计	372,401.79	372,494.84	375,662.02

丝丽雅集团主要产品的销量情况

单位：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粘胶长丝	44,242.86	39,504.00	40,372.57
粘胶短纤	313,054.80	302,090.09	326,439.58
绣花线	16,330.23	18,019.10	17,823.33
合计	373,627.88	359,613.19	384,635.48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近三年，丝丽雅集团主要向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圣山禾旭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伊藤忠商事（香港）等公司采购纺织产业所需的化工原料，主要供应商较为稳定。此外，近年来，受我国宏观经济环境、政策调整等多方面的影响，我国棉花现货价格震荡上行，波动幅度较大，也对丝丽雅集团的纺织业务带来了一定挑战。

2018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81.99	4.31	是

2	四川圣山禾旭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2,494.72	3.77	是
3	伊藤忠商事（香港）	26,670.23	3.10	否
4	上海图颂贸易有限公司	24,540.85	2.85	否
5	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	24,196.13	2.81	否
合计	-	144,983.93	16.83	

2017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050.06	5.54	是
2	四川圣山禾旭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9,650.93	2.79	是
3	上海图颂贸易有限公司	19,131.52	2.72	否
4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18,371.67	2.61	否
5	伊藤忠商事（香港）	16,834.60	2.39	否
合计		113,038.78	16.05	

2016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318.96	4.90	否
2	上海百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2,731.85	1.93	否
3	宜宾金世界化学有限公司	10,526.75	1.60	否
4	上海雅源实业有限公司	10,131.76	1.54	否
5	江苏华茂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8,944.66	1.36	否
合计		74,653.98	11.32	

近三年，丝丽雅集团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的纺织企业，客户较为分散。其中，宜宾惠美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美线业”）为丝丽雅集团近三年的主要客户之一，2016-2018 年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占比分别为 2.65%、2.91%和 1.32%。惠美线业为发行人关联方，为丝丽雅集团的股东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惠美线业与

丝丽雅集团的结算价格参考其他客户的销售均价制定，定价公允。

2018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巴基斯坦 AMIN	24,921.00	2.62	否
2	巴基斯坦 SAWW	15,926.73	1.67	否
3	巴基斯坦 IEN	13,860.15	1.45	否
4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598.29	1.32	是
5	新乡市雪佳纺实业有限公司	11,758.80	1.23	否
合计		79,064.97	8.30	

2017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宜宾惠美线业有限公司	24,039.73	2.91	是
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144.89	2.32	否
3	上海图颂贸易有限公司	15,467.86	5.03	否
4	新乡市雪佳纺实业有限公司	12,313.75	1.49	否
5	印度 BITT	6,566.63	0.80	否
合计		77,532.85	13.15	

2016 年丝丽雅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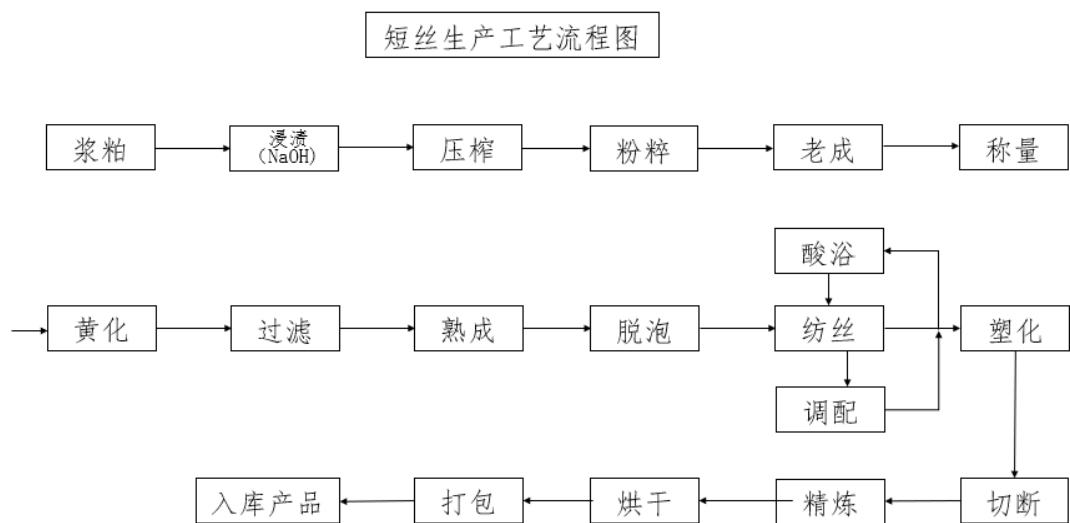
序号	销售客户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宜宾惠美线业有限公司	23,590.46	2.65	是
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6,098.40	0.06	否
3	张家港保税区新加鑫贸易有限公司	14,070.61	1.58	否
4	上海雅源实业有限公司	11,876.21	4.68	否
5	巴基斯坦 AMIN	9,888.35	1.11	否
合计		75,524.02	11.46	

4、研发与技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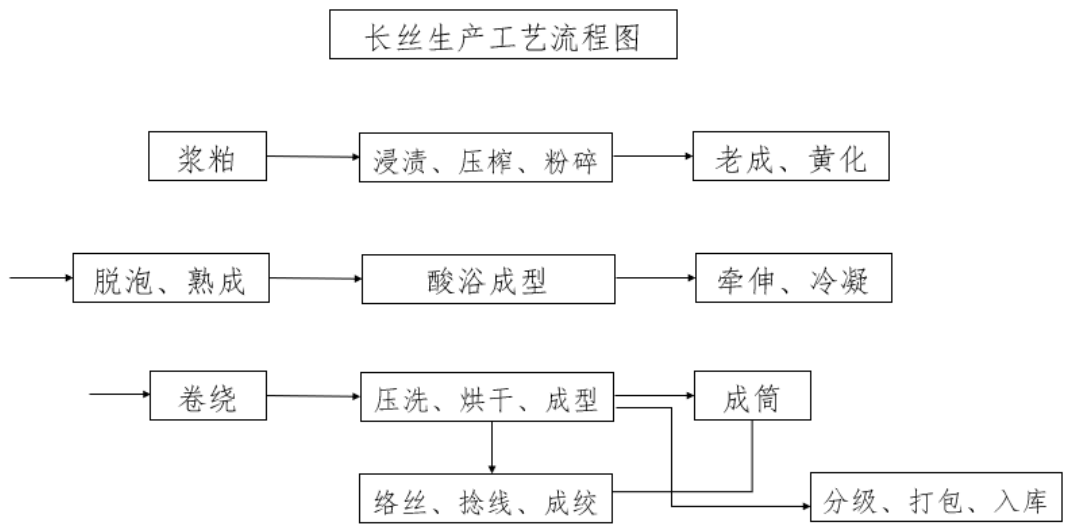
粘胶制品是以棉浆粕（或木浆粕、竹浆粕）为原料，采取湿法半

连续离心法的工艺经过浸渍、压榨、粉碎、老成、黄化、脱泡、熟成、酸浴、冷凝、烘干、成型等一系列流程获得成品。粘纤短丝和粘纤长丝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粘纤短丝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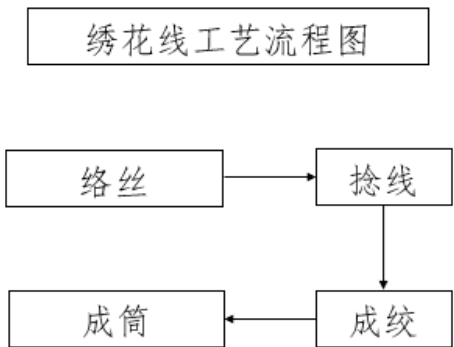
粘纤长丝生产工艺流程图



绣花线是以粘胶长丝为原料，经捻线等工序制成的产品。用优质天然纤维或化学纤维经纺纱加工而成的刺绣用线。绣花线品种繁多，依原料分为丝、毛、棉绣花线等。丝绣花线是用真丝或人造丝制成，

大都用于绸缎绣花，绣品色泽鲜艳，光彩夺目，是一种装饰佳品，但强力低，不耐洗、晒。毛绣花线用羊毛或毛混纺纱线制成，一般绣于呢绒、麻织物和羊毛衫上，绣品色彩柔和，质地松软，富于立体感，俗称绒绣，但光泽较差，易褪色，不耐洗。棉绣花线是用精梳棉纱制成，强力高，条干均匀，色泽鲜艳，色谱齐全，光泽好，耐晒，耐洗，不起毛，绣于棉布、麻布、人造纤维织物上，美观大方，应用较为广泛。绣花线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绣花线生产工艺流程图



（四）化工产品销售板块

1、业务简介

近三年，发行人化工产品销售板块合并范围内营业收入分别为425,713.33万元、527,490.56万元和652,675.47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6.38%、6.83%和6.81%，营业毛利率分别为19.91%、17.12%和20.03%。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01,777.24万元，增长23.91%，波动正常；2018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25,184.91万元，增长23.73%，波动正常。发行人化工产品销售板块近两年收入增长主要系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大部分化工产品价格有所上升所致。

发行人化工产品销售板块主要由下属上市子公司天原集团经营，生产聚氯乙烯、烧碱、水合肼、三聚磷酸钠和聚苯乙烯等系列产品。

2、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天原集团拥有 PVC50 万吨/年、烧碱 48 万吨/年，另有 3 万吨/年水合肼、100 万吨/年水泥、18 万吨/年三聚磷酸钠和 10 万吨聚苯乙烯的生产能力。公司产业链完整，氯碱平衡能力较强，借助周边经济运距内丰富的煤炭、盐矿、石灰矿、磷矿、水电等资源，已形成对上游资源-煤炭（其中一部分替代焦炭）、水电（水电站、地方电网）、盐矿、石灰矿、磷矿的有效控制体系。此外，完善的循环经济体系、明显的物流运输优势、良好的自主创新能力与技术优势明显、完善的公司治理及直销优势，为公司在同业竞争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发行人所生产的 PVC 和烧碱主要应用电石、煤、工业盐、卤水，发行人生产聚氯乙烯树脂所需的原材料电石主要从四川、云南地区采购，采购距离基本在 100 公里以内。

天原集团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采购额	占年度 采购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40,814.50	2.23	否	30,230.12	1.96	否	19,547.46	1.46	否
2	39,736.09	2.17	否	25,459.58	1.65	否	17,161.53	1.28	否
3	21,407.53	1.17	否	21,105.77	1.37	否	11,660.82	0.87	否

4	12,398.69	0.68	否	15,191.27	0.99	否	11,547.55	0.86	否
5	11,249.29	0.62	否	14,783.47	0.96	否	9,303.44	0.69	否
合计	125,606.11	6.87		106,770.21	6.94		69,220.80	5.17	

注：由于供应商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天原集团 2016-2018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序号 [注]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销售额	占年度 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 为关 联方
1	36,449.96	2.01	否	33,148.94	2.17	否	25,780.10	2.07	否
2	31,735.31	1.75	否	28,341.78	1.85	否	16,389.93	1.32	否
3	26,764.41	1.48	否	15,283.78	1.00	否	15,296.22	1.23	否
4	24,219.25	1.34	否	13,558.83	0.89	否	14,945.46	1.20	否
5	14,486.63	0.80	否	12,117.76	0.79	否	12,635.32	1.01	否
合计	133,655.55	7.38		102,451.09	6.70		85,047.03	6.82	

注：由于客户名称涉及上市公司商业机密，发行人无法提供。

报告期内，天原集团主要化工产品的销售量如下所示：

主要化工产品销售量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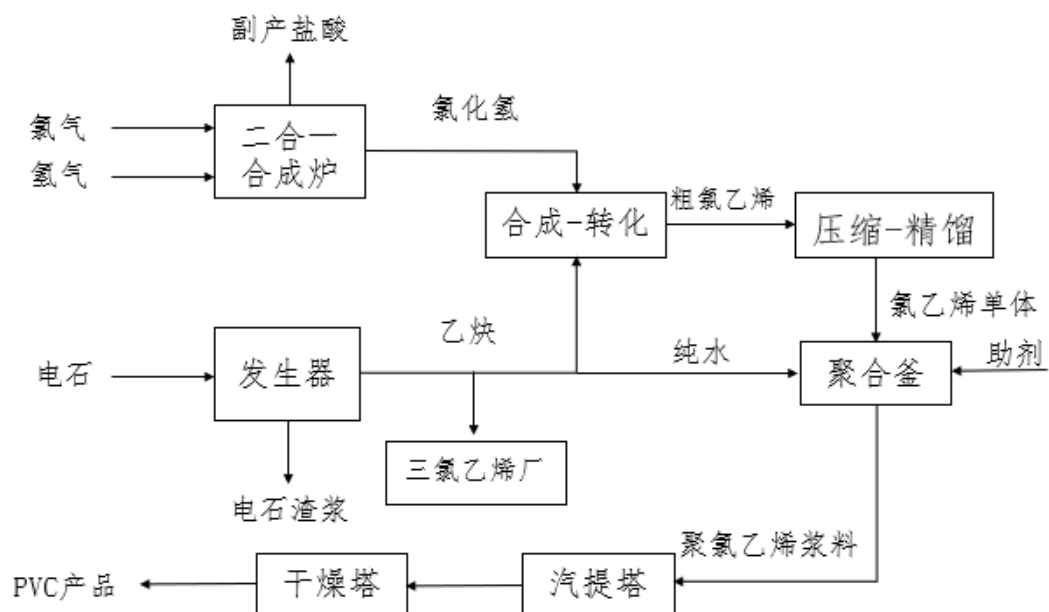
单位：万吨

产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PVC	39.15	37.57	37.68
烧碱	34.12	29.92	30.52
水合肼	2.74	2.37	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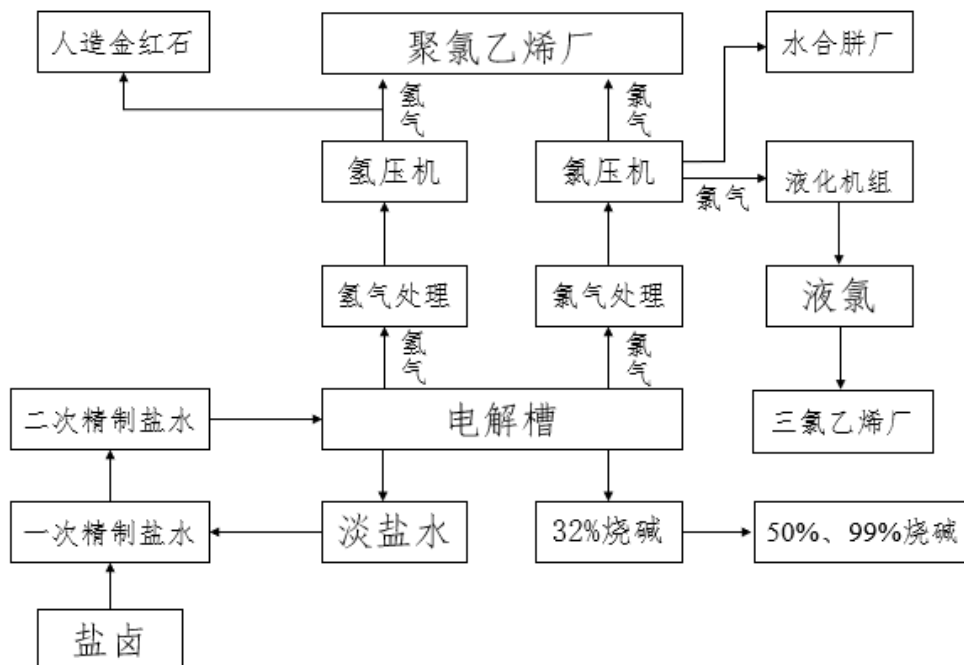
4、研发与技术情况

聚氯乙烯（PVC）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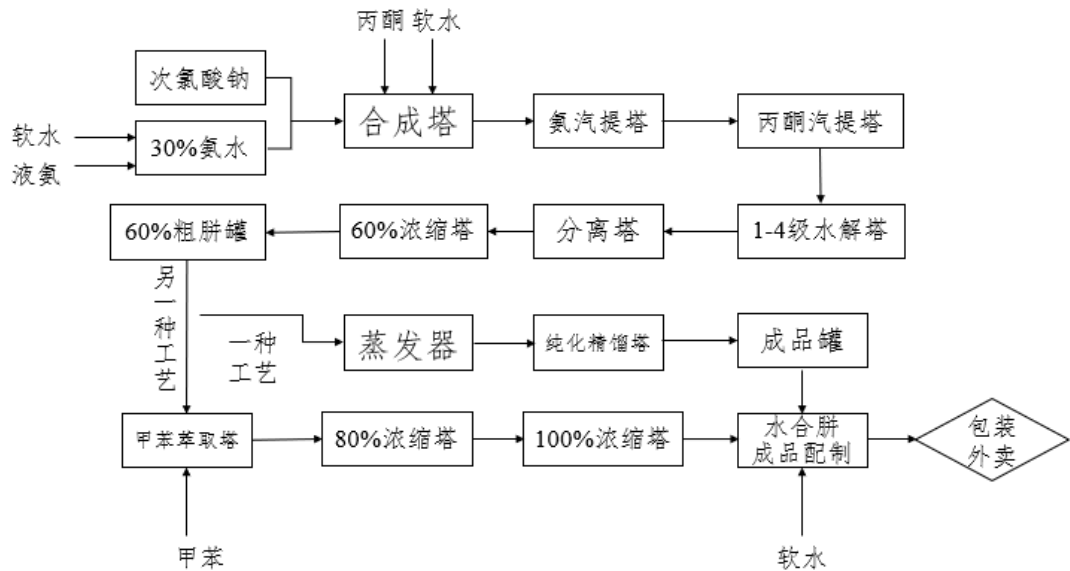
聚氯乙烯（PVC）的工艺流程



烧碱的工艺流程



水合肼的工艺流程



（五）塑料制品板块

1、业务简介

近三年，发行人塑料制品板块合并范围内营业收入分别为100,435.17万元、181,421.93万元和185,161.83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51%、2.35%和1.93%，营业毛利率分别为7.66%、7.62%和8.67%。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80,986.76万元，增长80.64%，主要系2016年受行业宏观环境影响，塑胶原料聚酯切片行业的业务受到较大影响，2017年行业复苏业务经营有所增长所致；2018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739.90万元，增长2.06%，变动不明显。

发行人塑料制品板块主要由下属上市子公司五粮液股份经营，主要生产塑胶制品、塑胶原料、防伪技术产品、激光镭射全息膜产品、三维立体影像产品、包装、装潢印刷等产品。

2、经营情况

（1）防伪塑胶包装产业

主要产品包含防伪塑胶瓶盖、PET 深腔薄壁注塑包装盒、3D 防伪包装盒、防伪标签、防伪溯源查询等，广泛应用于酒类包装及非酒类食品饮料包装市场，其中，非酒类包装广泛应用于快消品、医疗保健品、电子、日化等包装领域。目前，公司防伪塑胶包装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深腔薄壁注塑透明包装盒属国内首创，同时率先将 3D 技术应用到酒包装，引领了白酒包装发展潮流。公司防伪塑胶包装产品种类多、规格全，初步形成系列化、标准化、模块化，包装产品正不断向着绿色包装、环保包装、智慧型包装方向发展。公司防伪塑胶包装研发实力强劲，形成了产、学、研一条龙研发态势，具备提供食品饮料包装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制造能力，已逐步发展成为专业的食品饮料包装一体化供应商，可灵活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防伪塑胶包装拥有西部地区大规模的注塑机群，具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已发展成为行业领导者。

（2）PET 及深加工产业

主要产品包含 PET 聚酯瓶片，PET 光面片材、板材，PET 功能性塑胶包装材料等防伪塑胶包装材料，可年产聚酯切片 15 万吨，通用塑料片材、功能性塑胶片材达 20 万吨。公司 PET 及深加工产业拥有从 PET 原料聚合，到中间加工产品，再到最终消费产成品的 PET 材料中下游产业链，以及 PP、PE、ABS 等通用塑胶材料的加工和应用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包装、电子、装饰、工程等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 PET 及深加工产业在西南地区拥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

及良好的口碑，形成了较好的品牌效应。公司 PET 及深加工产业以差异化为主要发展方向，积极开展 PET 功能性材料研究与生产，持续探索创新和研发新的塑胶功能性材料应用于包装领域和其他新领域，在做好普通塑胶材料的同时，重点开发功能性片材及差异化切片，尤其是高附加值功能性片材和高级光学材料。

（3）立体显示产业

主要生产裸眼 3D 显示终端、裸眼 3D 灯箱广告、光栅材料、3D 文化产品（广告用品、旅游用品、办公用品等）等，是中国裸眼 3D 行业的开创者和领导者，具备完整产业链和全套技术。公司立体显示产业专注立体显示完整产业链及全套技术研发及推广，已掀起裸眼 3D 在白酒包装、食品饮料包装、商业广告、展览展示、信息查询等行业的示范应用，在市场上形成了较好的品牌效应。公司立体显示产业具有大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参与了中国裸眼 3D 行业标准的制定。近年来，公司集中力量从 3D 广告市场和为客户提供系统定制服务两方面入手，加快与“互联网+”的融合，搭建 3D 创客 O2O 文化创意服务平台，致力于做立体技术应用的推动者。

（六）纸张销售板块

1、业务简介

近三年，发行人纸张销售板块合并范围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51,367.83 万元、128,559.87 万元和 129,153.52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77%、1.66%和 1.35%，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1,582.89 万元、11,040.27 万元和 20,841.34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3.08%、8.59%

和 16.14%。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77,192.04 万元，增长 150.27%，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67,734.67 万元，增长 136.05%，营业毛利润增长 9,457.38 万元，增长 597.47%，2017 年较 2016 年发生较大变化一方面是由于宜宾纸业老厂区搬迁补偿资金到位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所致，另一方面是受益于国家环保整治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因素的影响，主要产品价格涨幅明显所致；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593.66 万元，增长 0.46%，变动不明显。

发行人纸张销售板块主要由下属控股上市子公司宜宾纸业经营。宜宾纸业前身四川省宜宾造纸厂，始建于 1944 年，是第一张国产机制新闻纸诞生地。1988 年 5 月，四川省宜宾造纸厂经宜宾地区行署批准进行股份制试点，独家发起设立“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宜宾纸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600793.SH。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通过五粮液集团持有宜宾纸业 44.87%的股份。

2、经营情况

近年来，根据城市建设和企业自身发展需要，宜宾纸业整体搬迁至宜宾市南溪区裴石轻工业园区，一期工程占地面积约 810 亩左右。宜宾纸业新区新建 15 万吨/年竹浆生产线、25 万吨/年纸杯原纸生产线和 10 万吨/年生活用纸。

宜宾纸业主要产品：高档纸杯原纸（高松厚度、中松厚度）、竹浆板和本色竹浆生活用纸。公司将以本地资源为依托，以竹浆造纸为核心，全力实施“竹浆纸一体化”发展战略，力争用 5 年时间将公司建设成全国最大，规模超过 100 万吨/年的竹浆造纸企业，成为国内纸

浆造纸技术标准的制定者和引领者。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报告期内，宜宾纸业依托区域资源优势。加强竹基地建设，宜宾纸业与周边县、镇签订了竹资源开发合作协议，实施全新的竹产业发展模式，建立了企业与农户的直接供销关系，不仅保护了农户利益，而且能确保竹产业的持续发展，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打下坚实的基础。

2018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743.8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2017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7,590.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8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2016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518.2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4.8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4,818.2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74%。

报告期内，宜宾纸业积极拓展公司产品销售，不断加强营销策划，加强与客户沟通，公司通过与客户的有效互动，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使公司形成快速转产能力、供货保障能力、专业纸机的稳定品质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肯定，提升了客户的忠诚度、满意度和长期合作的信心。

2018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641.6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2017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755.5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

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2016 年，宜宾纸业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511.5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七）浆粕等销售板块

近三年，发行人浆粕等销售板块合并范围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253,627.28 万元、341,690.11 万元和 679,342.62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80%、4.43%和 7.09%，营业毛利率分别为-7.28%、2.32%和 7.03%。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88,062.83 万元，增长 34.72%，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影响，浆粕价格小幅上升所致；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37,652.51 万元，增长 98.82%，主要系受行业宏观政策影响，丝丽雅集团调整经营策略所致。

发行人浆粕等销售板块主要由下属子公司丝丽雅集团经营。浆粕系黏胶纤维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浆粕价格上涨，为稳固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丝丽雅利用采购渠道优势，以稳定的货源和相对的价格优势迅速占领市场，加大了浆粕产品销售。故 2018 年浆粕销售收入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应对行业宏观周期变化，调整经营策略所致。

（八）其他板块

发行人其他板块业务主要包括房地产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玻璃制品销售、贸易等。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的其他板块收入分别为 1,668,020.83 万元、1,475,071.45 万元和 1,776,463.08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5.00%、19.10%和 18.53%，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354,546.22 万元、287,081.62 万元和 353,021.26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1.26%、19.46%和 19.87%。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合并范围内房地产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4,267.00 万元、99,056.92 万元和 219,438.88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6%、1.28%和 2.29%，占比较小，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13,083.88 万元、19,082.43 万元和 35,816.52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2.55%、19.26%和 16.32%。近三年来，房地产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呈波动趋势，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5,210.08 万元，降低 5.00%，变动不明显；2018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20,381.96 万元，增长 121.53%，主要系房地产业务周期性的影响，房产销售收入在 2018 年确认收入所致。发行人房地产销售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宜宾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宜宾金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城交建、港荣集团和城交投负责经营。

三、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一）白酒销售板块

1、白酒销售行业发展现状

在白酒行业的“黄金十年”期间、受到白酒高利润率的吸引，全国各地政府积极推动白酒行业发展，如四川省制定了“十二五”期间打造宜宾、泸州两个白酒千亿产业基地的计划，湖北省政府提出以宜昌、荆州和襄阳为中心，打造鄂西北白酒的“金三角”，贵州政府以怀仁市为基地，争取白酒总产值在 2015 年达到 1,000 亿元等。在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贵州茅台、五粮液、泸州老窖等多家知名白酒企业也

制定了跨越式的产能扩张计划，纷纷兴建白酒产业基地。2008-2010年，全国白酒产量年均增速较快；但 2012 年以来受到限制“三公”消费政策影响，白酒行业进入了调整期，产量增速呈下降趋势；2015 年，白酒行业景气度有所回暖。

价格方面，长期以来高档白酒价格对白酒市场定价具有引领作用，2012 年政府严格控制“三公”消费，高档白酒需求受到较大影响，纷纷下调高档白酒价格。2015 年以来，茅台、五粮液、泸州老窖等先后调高高档白酒销售价格，高档白酒价格持续上行。预计随着白酒行业调整的逐步深入，未来高端白酒价格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行业集中度方面，目前国内白酒行业集中度较低，但高档酒进入门槛相对较高。以茅台、五粮液和泸州老窖为代表的少数兼具品牌、质量、历史文化底蕴的白酒生产企业占据了高档白酒 70%左右的市场份额。高档酒销量占行业总销量的比重虽低，但贡献了整个行业 70%以上的利润。中档酒方面，2012 年以来，由于产品价位适中、消费群体固定、受宏观消费环境影响小等原因，在高档酒市场低迷的背景下，中档酒市场规模有所扩大。低档酒市场则进入门槛较低，业内企业数量庞大，竞争十分激烈。

行业销售情况方面，2002 年-2012 年是国内白酒行业发展的“黄金十年”，白酒行业销售收入节节攀升。2012 年下半年以来，收到政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因素影响，白酒行业收入增速下降。2015 年以来白酒行业去泡沫、去库存已较为充分，部分企业逐步实现产品升级，行业呈现复苏迹象。2017 年以来，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已实现营业

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

总体看，2018 年的白酒行业，尤其是白酒上市公司，呈现出三大特征：白酒利润增长提速，一线酒收入利润均明显加速增长，二线酒利润加速，行业整体景气度向上趋势确立；行业高端化趋势明显，中高端酒增速显著高于中低端酒；份额加速向龙头集中，行业呈现出挤压式增长的态势。白酒行业分别以高端和以中低端白酒为主导的白酒企业业绩两极分化，占有优势的国内中高端酒企逐渐凸显主导地位，并以稳定的增势实现局部回温；但中小型企业之间的竞争却更加激烈，同时受行业恶劣的宏观经济拖累发展环境更加恶化。此外，高端白酒还面临着高端葡萄酒和洋酒的竞争。近年来随着葡萄酒行业的景气上升，和消费者对健康消费的日益关注，葡萄酒在商务消费和礼品消费上都对高端白酒形成了明显的替代，未来随着张裕等葡萄酒企业高端化路线的继续深入，高端白酒市场将面临更大的替代品竞争压力。洋酒方面，威士忌、白兰地、轩尼诗等洋酒品牌也越来越受到年轻一代的欢迎，洋酒销量的增长对白酒也构成了一定的竞争压力。

2、白酒销售行业发展前景

白酒行业属于酿酒食品行业。近年来，为保障食品安全，实现绿色生态和循环经济发展，扩大内需，增强消费，我国先后在行业规划、税收法规、行业许可、流通管理和环保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针对白酒行业的政策措施。总体看来，白酒行业仍处于结构性繁荣为特征的新一轮增长的长周期，但受经济环境、消费环境等影响存在短期的波动反复。具体有以下特征：（1）白酒产业加速整合，当前白酒产业竞争

格局基本形成，百亿企业进入了俱乐部时代，俱乐部的门槛还将会逐步提高，百亿企业阵营将主导白酒产业的竞争态势，中小酒企的发展将面临困境，行业内整合将会持续加速。（2）市场向优质品牌集中，行业进入品牌竞争、挤压式增长阶段，名酒企业的竞争优势更加明显，市场份额加速向行业龙头集中。（3）行业向优质产能集中，随着消费者对白酒认知的成熟、辨别力的增强，落后产能必将被优质产能替代，成为“去产能”的对象，拥有优质产能的企业将拥有更好的发展机遇。（4）企业从提供产品向提供服务和体验转变，白酒作为一种情感消费品，需要与消费者产生情感、文化以及价值的共鸣。伴随消费升级和健康理性饮酒的理念，服务和体验将成为消费者选择品牌越来越注重的因素，也成为企业提高产业附加值的核心方向。（5）商家从资源型向能力型转变，商家发展靠名酒的产品资源驱动市场的时代已经过去，或正在成为过去。资源型经销商已难以匹配市场发展的要求，能力型经销商将会在下一轮竞争中占据更有利的位置，获得更大的发展机遇。

2018 年，经济运行仍处于战略机遇期，经济长期向好的趋势没有改变。未来白酒行业仍处于结构性繁荣为特征的新一轮增长的长周期，高端白酒继续引领行业结构性增长，行业内整合持续加速，行业集中度将会进一步提升。

（二）贸易板块

1、贸易行业发展现状

天原集团开展贸易业务本着“新产业投资，商贸先行”的思路，通

过商贸业务为集团相关业务建立供销渠道，同时根据对商品价格地区差异或者时间波动趋势的判断，结合商业机会的风险和利润水平，决定是否开展贸易业务，并自主采购商品、寻找买家销售，从而赚取差价。贸易业务主要商品类型如下：（1）与公司主业相关的苯乙烯、聚苯乙烯等产品贸易；（2）与拟进入钛白粉、新能源及动力电池材料产业相关的钛、镍、钴、铝、铜、锌等产品贸易；（3）与电石尾气深加工相关的乙二醇、二甘醇等产品贸易。

公司的贸易业务发展与贸易产品类型息息相关。氯碱行业的贸易发展与聚氯乙烯、烧碱产品的发展趋势相一致，这一部分将在发行人化工产品销售板块体现。

2、贸易行业发展前景

从国家层面来看，近年来，世界烧碱行业产能总体变化较小，新增产能主要集中在中国、印度等发展中国家。中国是世界烧碱产能最大的国家，在世界氯碱产业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产能占全球总产能的 44%。聚氯乙烯的主要产地集中在亚洲、美洲和欧洲地区。中国成为金融危机后全球 PVC 消费焦点，大部分新增产能都集中在亚洲地区。从这一点来看，未来氯碱行业贸易出口额将大于进口额，氯碱行业贸易额有望进一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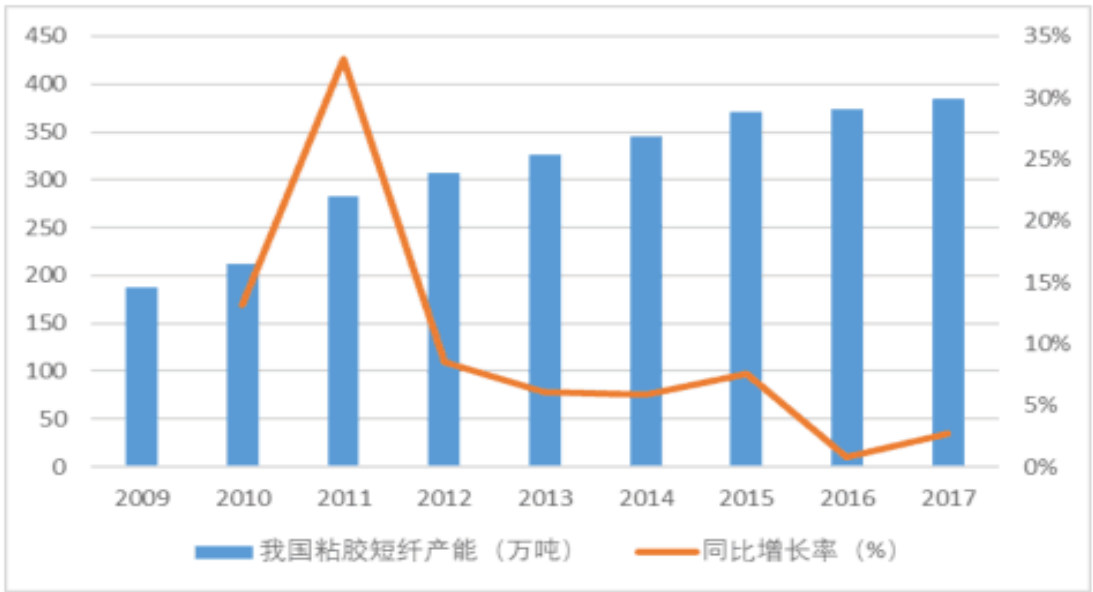
（三）纤维销售板块

1、纤维销售行业发展现状

粘胶纤维是以自然界中的棉短绒、木材和竹片等为原料，有着与天然纤维相同的化学结构，本身能自然降解，在材料体系中占有重要

位置。它属于人造纤维，是以天然纤维素（如棉浆粕、木浆粕）为原料，经碱化、老化、黄化等工序制成可溶性纤维素黄酸酯溶液，再溶于稀碱液制成粘胶，经湿法纺丝而制成，是最早投入工业化生产的化学纤维之一。

当前粘胶长丝行业全国现有生产厂家 7 家，产能约 21 万吨，实际产量约 19 万吨/年，行业前三家产能占了约 80%，集中度较高，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粘胶长丝整体需求稳定，供需保持较平衡，价格基本保持平稳定，小幅波动上涨。粘胶短纤近十年发展非常迅速，从 2009 年不足 200 万吨/年的产能迅速发展到目前 500 万吨/年（含在建产能），并预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粘胶短纤迅速发展的原因在于：一是棉花产量下降使粘胶短纤需求增长；二是环保及消费风尚使粘胶纤维需求增量；三是粘胶短纤产品下游产品拓展及发展带动短纤需求的增长。近年发展非常迅速，产能从 2009 年 131 万吨/年发展到 2017 年 457 万吨/年，并预计还将保持快速增长。



图片来源：丝丽雅集团提供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系列针对化纤行业的产业政策，涉及产业发展规划、节能减排、淘汰落后产能、兼并重组、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等多个方面。产业政策主要调整的方向可以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推动企业集中度提高，鼓励大型企业集团的规模化扩张；引导东部沿海化纤产业向原料资源丰富的西部地区转移；推广先进实用技术提升传统化纤工艺、装备及生产控制水平，实现粘胶、聚酯、涤纶等产品一条龙的应用开发，进一步提高产品差别化率；加快节能减排新技术，推广废水回用及粘胶废水、废气治理、回收工程与技术等清洁生产技术的应用。综合来看，国家的产业政策为现有粘胶纤维行业提供了较为有利的政策环境，有利于行业内资金实力雄厚、技术水平先进的大型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2、纤维销售行业发展前景

短期来看，国内粘胶纤维行业传统产品产能过剩仍然存在，加上劳动力成本上升及下游出口放缓等因素，行业仍面临较大经营压力。但随着国内经济逐步企稳，国内纺织品服装市场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内需已经成为拉动增长的主要力量；国际经济虽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但继续大幅恶化的可能性相对较小，国际市场需求有望处于筑底阶段。

长期来看，粘胶纤维行业产品的原料主要取自可再生的棉花和竹木等农林资源，具有良好的可持续性，符合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要求。我国正处于纺织工业和化纤行业的产业转型期，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利用可再生资源的再生纤维素纤维的发展，鼓励粘胶短

纤行业向差别化和功能化方向发展。

（四）化工产品销售板块

1、氯碱化工行业发展现状

（1）聚氯乙烯

从世界范围来看，聚氯乙烯作为第二大合成树脂，消费量仅次于聚乙烯，是中国消费量第一、全球消费量第二的通用型合成树脂材料。近几年全球聚氯乙烯产能一直持续扩张，但其增长点主要集中在中国，中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结构特点使电石法成为中国 PVC 产能已占到中国 PVC 总产能的 80%左右。从生产工艺路线来看，中国以电石法工艺路线生产为主，其他国家较多采用石油天然气路线，生产工艺的差别导致了世界各主要地区聚氯乙烯的市场价格和生产成本也不尽一致。从未来的发展趋势来看，亚洲地区依旧是全球聚氯乙烯产能的最快增长点。世界聚氯乙烯消费地区主要集中在亚洲、欧洲和北美。目前世界聚氯乙烯树脂按照产品来分类的话，通用型的产品占主导地位。行业集中度低、产品差异化小决定了聚氯乙烯树脂产品市场基本属于完全竞争性市场，从国内方面来看，该行业处于转折期，行业发展已有快速的规模扩张步入了调整时期，近年来我国 PVC 经历了淘汰落后产能、供给侧改革及行业优胜劣汰调整，产能增速放缓，盲目新增产能得到有效的遏制。需求方面，型材和异型材是 PVC 消费量最大的领域，约占总消费量的 23%，主要用于门窗制作；管材是 PVC 的第二大消费领域，约占 18%，因此房地产行业对于 PVC 的需求影响较大，近年来房地产市场的短期复苏有望阶段性拉动未来一段

时期 PVC 的市场需求。价格方面，PVC 受到的各方面的影响较多，价格波动较大，2018 年之后市场需求增加，价格呈现较为稳定的增长趋势。

（2）烧碱

中国是世界烧碱产能最大的国家，主产区分布在华东、西北等地区，其中液碱由于受运输半径限制，东部地区、北方地区液碱产品竞争较激烈，而西北地区多将液碱加工成固碱远距离销往华北、华东和华南地区。从供给来看，近年来我国烧碱产能增速逐年放缓，产量波动变化。需求方面，烧碱下游需求分散在造纸、印染、纺织、医药、染料、金属制品、化工等各个行业。氧化铝是烧碱最大的下游需求行业，在主流的拜耳法工艺下，由于铝土矿资源品味严重下降，生产一吨氧化铝的烧碱消耗量将增多。价格方面，2015 年江浙、华中、两湖氯碱企业开工率受制液氯价格下跌以及环保压力影响，烧碱产量在短期内无法大幅提升，企业借势拉涨市场价格；2016 年上半年烧碱价格小幅回落，下半年大幅上涨；2017 年上半年烧碱价格较为平稳，9 月份以来，因节能减排、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开展，烧碱价格再次上涨，之后烧碱价格在高位震荡。

2、氯碱化工行业发展前景

（1）聚氯乙烯

全球聚氯乙烯行业的发展态势呈现出了较为明显的趋向：在发达国家，PVC 是非常成熟的通用塑料品种，发展较为稳定，生产工艺上大多数采用乙烯法，发展方向是向环保化、多型号、专用料方向发展。

在中国，PVC 行业进入稳定增长期，品种以通用型为主，生产原料约 80%为电石，发展方向朝大型化、环保化方向发展。2015 年国内氯碱行业仍持续低迷，电石法、乙烯法两种工艺路线的成本受国际油价持续下跌博弈又起。中国聚氯乙烯产能西移的进度逐年推进，西北地区的内蒙、青海、宁夏、新疆等地的聚氯乙烯扩建呈现出节奏快、规模大的特点。从国内聚氯乙烯产量分布情况来看，西北、华北地区是我国聚氯乙烯的主要产地，具有煤炭、电力等优厚发展条件的西部地区仍是未来中国聚氯乙烯行业发展的最强增长点。电石法原料路线已占据我国聚氯乙烯树脂生产的主流地位，也是我国近年来聚氯乙烯树脂产能和产量增长的主要因素。当前产能总体上虽然过剩，但从长期来看，该行业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未来市场需求仍有增长空间。我国聚氯乙烯的主要消费市场逐渐向硬制品市场集中，未来市场需求仍有增长空间。

（2）烧碱

烧碱在国民经济中有非常广泛的应用，目前在中国烧碱的下游消费分布中，氧化铝是需求最大的行业。除此外，还用于造纸、化工、纺织印染、水处理、医药、轻工、军工、石油等领域。自 2016 年以来，由于下游需求增长及氯碱行业结构性调整，国内烧碱价格出现了强劲的上漲态势。从宏观上看，我国氯碱行业存在一定产能过剩的情况。国家产业政策旨在淘汰落后产能，限制新建小规模产能，并且鼓励使用先进生产工艺。

未来预计下游行业需求将稳定增长。在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的拉

动下，烧碱终端产品市场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超过 60%，新型城镇化和消费升级将极大地拉动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投资，促进建材、家电、服装及日用品的等需求增加，进而拉动烧碱产品需求持续增长。建筑业、交通业是铝的两大消费领域，铝在建筑业的消费比例占总消费量的 30%以上；交通运输业用铝量占比为 21%，且随着交通运载工具轻量化的推进，占比还将会有较快增长。汽车制造业、轨道交通业、航空航天业及船舶制造业的不断发展直接拉动了工业铝型材的市场需求，将推动国内氧化铝产量不断提升，加上铝土矿资源持续紧张，品位呈逐年下降趋势，氧化铝行业消耗烧碱的能力将持续高位上涨。

（五）塑料制品板块

1、塑料制品行业发展现状

塑料制品业是指以合成树脂为主要原料，经采用挤塑、注塑、吹塑、压延、层压等工艺加工成型的各种制品的生产；以及利用回收的废旧塑料加工再生产塑料制品的活动。塑料合成树脂是支撑现代高科技发展的重要新型材料之一，是信息、能源、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乃至航空航天和海洋开发等国民经济各重要领域都不可缺少的生产资料。

目前我国塑料制品行业已经发展成为全产业链的行业，从原料采购、产品制造和市场销售，都形成了完整的产业体系，整体塑料制品产业规模较大。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传统的塑料制品面临了发展瓶颈。为了提高塑料制品的环保属性，满足塑料制品的发展需要，

塑料制品行业在环保要求下，正在进行全面的产业升级，从当前塑料制品的产品供应来看，具有环保属性的塑料制品越来越多，对繁荣市场和满足市场需求具有重要的推动和促进，对塑料制品行业发展而言具有重要意义。

2、塑料制品行业发展前景

从我国塑料制品行业的发展来看，虽然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并且对产品环保属性要求更高，但是由于塑料制品行业已经在前期着手进行了产业升级，因此，在未来的发展中，塑料制品行业所面临的总体压力不大，其未来走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随着国家对塑料制品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塑料制品行业在发展中，也将产品的环保属性作为了研发重点。因此，在未来的发展中，塑料制品行业的环保属性将更加突出，环保属性将成为塑料制品行业的重要发展标准，对塑料制品行业的发展有着重要促进。

塑料制品作为一种特殊的产品，在多个传统领域都有重要应用，近年来其在汽车、建筑、医疗等领域的应用空间也在不断扩大。随着我国塑料制品行业在使用原辅材料与改性技术、掌握加工装备与工艺条件、投入新产品研制开发与推广应用方面都跟塑料树脂与助剂、塑料机械与模具行业同步协调快速发展，塑料制品业整体水平在不断地提升，未来国内塑料制品企业将在市场占有率上获得较大提高，满足塑料制品企业的发展需要，为塑料制品企业效益提供有力支持。

（六）纸张销售板块

1、纸张销售行业发展现状

造纸产业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关系密切，具有可持续发展的特点。近年来，造纸业供需稳步增长，行业景气度持续维好。根据《中国造纸工业 2017 年报告》，2017 年全国纸及纸板生产企业约有 2800 家，全国纸及纸板生产量为 11,130 万吨，较上年增长 2.53%，消费量为 10,897 万吨，较上年增长 4.59%。根据《中国造纸工业 2018 年报告》，2018 年全国纸及纸板生产企业约有 2700 家，全国纸及纸板生产量为 10,435 万吨，较上年增长-6.24%，消费量为 10,439 万吨，较上年增长-4.20%。

食品原纸行业分析：食品纸包装相比其它包装材料具有先天的环保优势，近年禁塑令等相关政策陆续发布，2018 年 5 月上海市发布外卖送餐盒系列团体标准，外卖行业将采用生产技术较为成熟的淋膜纸碗替代塑料送餐盒，在保证送餐盒质量安全的基础上，约可减少 75% 以上的塑料垃圾。2019 年海南发布《海南省全面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实施方案》，要求 2020 年底前全省全面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列入《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名录（试行）》的塑料制品。随着国家环保治理水平的提高，食品原纸制造企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纸张销售行业发展前景

2019 年虽然外部环境还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但中国经济仍然会继续保持在合理区间运行。随着 2019 年环保政策的日益趋紧，将催化环保类产业市场的持续升温，行业总体看涨，未来行业内资源优势明显、整合能力强的大型企业有望取得竞争优势，获得较好发展。

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运行，造纸行业景气度不断攀升，国内造纸行业对造纸原材料存在巨大需求，竹料作为公司食品包装原纸的主要原料，其供应和价格将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食品包装原纸行业的市场竞争将更多不同需求客户的争夺，而拥有更多产品研发能力的企业将在未来的竞争中占据优势。

在这个大背景下，造纸产业只要坚持“绿色纸业”的发展方向，结合造纸产业定位和作用，仍将会给造纸产业带来发展空间。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创新能力，增加新动能，并有效控制新增产能，可以预见我国造纸行业在 2019 年度将会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四、发行人竞争优势

（一）白酒销售板块

五粮液股份位于“中国白酒金三角”核心区域，拥有独有的自然生态环境。报告期内，实施全新的品牌价值定位，稳步启动数字化转型，重构核心产品体系，积极传播好五粮液大国浓香、“天地精华、民族精神、世界精彩”的独特文化内涵，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五粮液股份始终坚持“诚信为先、品质为纲”的价值理念，不断强化产品质量管控，同时，积极实施“质量强企”战略。发行人具备年产二十万吨以上纯粮固态发酵白酒能力，拥有高中低全价位系列酒产品，可满足不同层次的消费需求，为市场营销提供坚实后盾。报告期内，五粮液股份围绕“三性一度”（即：确保五粮液的纯正性、一致性、等级性，提高品牌的辨识度），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创新品牌传播方式，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五粮液股份在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的同时，还拥有国家级

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流动工作站，持续打造全国酒类检测重点实验室等两个国家级平台，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智力支撑和新动能。

（二）贸易板块

发行人地处川南地区的交通枢纽，公路、铁路和水路交通运输发达，可通过相对低廉的运输费扩大目标市场范围。在传统氯碱行业受制于产能严重过剩而面临较大经营压力的背景下，天原集团凭借厂区搬迁的机遇，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大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天原集团是西南地区最大的氯碱化工企业，已形成了上游煤田、电石等资源开发，中游 PVC、烧碱等化工原料生产，下游精细化工产品（包括 80%水合肼、三聚磷酸钠合三氯乙烯等）生产销售在内的产业链体系，并利用 PVC 生产过程中的电石废渣和热点联产过程中产生的煤渣生产水泥。

（三）纤维销售板块

丝丽雅集团构建了盐坪坝纺织工业园区和长信创业园区，打造了集粘纤、绣花线、棉浆粕、制浆造纸、热电能源等为一体的产业集群。公司以高科技为支撑，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坚持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实现了生产经营的高速发展。公司自主研制开发和开发的产品为纺织工业提供了全新的复合纤维原料，对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起到重大作用。

（四）化工产品销售板块

天原集团“一体两翼”发展的化工新材料以及新能源电池材料发

展的机会和潜力巨大，得到宜宾市委市政府各个方面的大力支持。天原集团通过资源整合不断进行原有产业的转型升级，形成了“资源能源+基础化工产品+化工新材料及新能源电池材料”为一体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和绿色清洁生产发展模式，推动了产业和行业技术进步。同时，对生产型子公司开展智能制造整体规划和统筹实施工作，加速推进工厂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生产建设，提升公司在研发、生产和服务的整体营运水平。天原集团设立了研究院，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析检测中心、化学合成研究所、钛化工研究所、新材料研究所。报告期内，天原集团获得国家受理专利 72 件，授权专利 26 件，专利数量取得突破。

（五）塑料制品板块

五粮液股份塑料制品主要由“防伪塑胶包装”、“PET及深加工”和“立体显示”三大产业构成，研发、生产和销售塑胶包装材料、防伪塑胶瓶盖、PET深腔薄壁注塑包装盒、3D防伪包装盒、防伪溯源、3D文创产品、3D灯箱广告、裸眼立体显示终端等产品。公司配备的国内外先进的研发试验检测设备，建立有世界一流的生产线，拥有从原料到成品的完整产业链，具备强大的生产能力，现已发展成为行业生产技术的领导者。

作为全国最大的塑胶材料及酒包装生产基地，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研发为主导，本着“使用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理念，依托三大产业建立一体化整合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整体包装解决方案，通过协同创新，整合资源，打造国内塑料包装引领品牌。

（六）纸张销售板块

宜宾纸业通过引进先进的工艺技术，在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目前，主要污染物指标治理完全达到国家标准，环保治理处于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宜宾纸业通过与客户的有效互动，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使公司形成快速转产能力、供货保障能力、专业纸机的稳定品质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肯定，提升了客户的忠诚度、满意度和长期合作的信心。公司与周边县、镇签订了竹资源开发合作协议，实施全新的竹产业发展模式，建立了企业与农户的直接供销关系，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打下坚实的基础。宜宾纸业通过不断加强对生产工艺的技改、深度研发，加强对现有产品技术指标的优化和新产品种类的增加。目前，公司新品研发取得成功，成为全球首家研发出竹浆本色食品原纸的企业。

五、发行人总体战略及目标

根据《宜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改革发展方案的通知》，公司以“到 2021 年，合并总资产超过 3000 亿元、营业收入超过 1200 亿元、利润总额超过 20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56%，力争拥有上市公司 4 家以上、资产证券化率达 45%以上、主体信用评级 AAA。到 2025 年，合并总资产超过 5000 亿元、营业收入超过 2000 亿元、利润总额超过 30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65%，力争拥有上市公司 5 家以上、资产证券化率达 50%以上、主体信用评级 AAA，发展成为全国领先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为目标，坚持“党建引领、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市场导向、开放协作、

防范风险”五项原则，瞄准产业转型升级，围绕“防风险、优布局、提速度、强能力”四大发展主题，推动经营管理向市场化转变，主体业务由融资担保向投融结合转变，母子管控由股权管理向资本管理转变，打造宜宾国资国企改革样板。

公司通过合理构建资金池和建立多元募集资金通道的方式打通资本运行通道；通过加快股权类证券化和扩大债券类证券化来加快资产证券化；通过规范持股管理、强化股权运作和加强市值管理来提高资本运营能力；通过做专做活股权投资、做新做特金融服务和深度服务实体产业来拓宽增量业务来源；通过划分“A类充分授权、B类部分授权、C类优化管理”三类子公司和远期视子公司发展情况适度调整宜宾国资管控范围来理顺母子公司管控关系；通过优化治理结构、强化党的领导和健全专业机构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通过优化组织结构、加强队伍建设、创新薪酬激励和强化绩效管理的方式从而来创新人才管理机制；通过着力品牌塑造、完善风控体系和优化制度建设等方式来优化组织管理体系；通过科学选定标杆、明确对标体系、全面对标管理来加强对标体系管理。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负责公司审计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5-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8）235-01 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川华信审 2019（163）号。公司 2019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非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公司财务会计数据均摘自公司财务报告，其中 2016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15-2017 年度财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期初数，2018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期末数，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摘自未经审计的 2019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为完整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二、发行人财务总体情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资产合计	26,407,818.38	24,169,317.29	20,232,223.34	16,936,926.07
负债合计	11,785,045.27	11,211,106.64	9,430,307.45	7,712,230.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22,773.11	12,958,210.65	10,801,915.89	9,224,695.26
流动比率	2.56	2.28	2.10	2.13
速动比率	2.17	1.92	1.79	1.80
资产负债率（%）	44.63	46.39	46.61	45.54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642,636.85	9,587,114.17	7,721,408.18	6,670,791.89
三费前利润	2,682,068.69	2,958,105.36	2,286,993.69	1,920,364.96
营业利润	1,815,847.78	2,090,279.42	1,430,418.31	994,769.23
投资收益	11,781.71	17,408.30	10,166.41	34,951.69
净利润	1,330,253.49	1,565,867.08	1,044,657.87	783,73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206.72	395,510.62	1,348,409.46	1,520,87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540.08	-411,562.21	-813,599.46	-557,08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7.43	1,000,319.87	347,763.02	352,232.3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0,497.09	7,579,520.43	6,601,503.27	5,716,735.94
EBITDA	-	2,596,000.76	2,073,213.84	1,552,630.69
总债务/EBITDA	-	2.26	2.28	2.5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10.28	10.55	9.0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折旧摊销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二）发行人 2016 年至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9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见附表二、三、四）

（三）发行人 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本公司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对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14,867,113,888.49	
	应收账款	-4,192,320,108.8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059,433,997.29	
本公司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842,014,678.68	
	应收股利	-4,409,182.00	-13,523,882.43
	其他应收款	846,423,860.68	13,523,882.43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	6,666,456.45	
	固定资产清理	-6,666,456.45	
本公司将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项目	在建工程	43,563,073.17	
	工程物资	-43,563,073.17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6,701,305,526.22	
	应付账款	-11,596,183,266.8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297,488,793.10	
本公司将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12,972,867.86	
	应付股利	-68,171,816.99	
	其他应付款	81,144,684.85	
本公司将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长期应付款	8,176,833,177.95	
	专项应付款	-8,176,833,177.95	

对财务报表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2017 年度合并	2017 年度母公司

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管理费用	-143,631,184.90	
	研发费用	143,631,184.9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四) 发行人 2017 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26,719,028.97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35,566,568.40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8,847,539.43 元；调减 2015 年度营业外收入 43,272,360.69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10,495,156.21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32,777,204.48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由于少数股东权益计算错误, 调增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3,977,457,191.72 元, 调减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余额 21,126,548,168.59 元, 调增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 7,149,090,976.87 元。

(五) 发行人 2016 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三、发行人财务分析

(一) 概述

2016-2018 年, 发行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6,936,926.07 万元、20,232,223.34 万元和 24,169,317.29 万元, 负债总额分别为 7,712,230.80 万元、9,430,307.45 万元和 11,211,106.64 万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 9,224,695.26 万元、10,801,915.89 万元和 12,958,210.65 万元,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6,487,439.91 万元、7,582,410.44 万元和 8,885,856.98 万元。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和 9,587,114.17 万元, 净利润分别为 783,736.09 万元、1,044,657.87 万元和 1,565,867.08 万元,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98,879.91 万元、576,855.29 万元和 843,464.51 万元。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407,818.3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785,045.2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4,622,773.11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9,945,657.29 万元。2019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642,636.85 万元，净利润为 1,330,253.4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25,491.34 万元。

总体而言，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目前发行人各板块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有力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均已按照相关程序完成工商登记；发行人拥有的资产均已办理相关证照，证照中对于资产的名称、性质、权属关系均有明确列示。

（二）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9,769.41	29.73	7,768,160.41	32.14	6,827,251.31	33.74	5,839,138.31	34.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9.74	0.01	29,956.56	0.12	5,922.45	0.03	33,920.66	0.2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32,177.91	7.70	2,388,147.20	9.88	1,905,943.40	9.42	1,674,763.91	9.89
预付款项	1,070,901.37	4.06	910,888.76	3.77	607,217.82	3.00	498,982.87	2.95
其他应收款	2,198,083.02	8.32	1,579,330.99	6.53	1,220,863.37	6.03	1,209,730.28	7.14
买入返售金	190,000.00	0.72	-	-	-	-	-	-

融资产								
存货	2,450,709.06	9.28	2,368,036.32	9.80	1,866,785.79	9.23	1,635,620.95	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002.35	0.14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473.66	0.93	210,646.92	0.87	170,022.17	0.84	57,837.18	0.34
流动资产合计	16,077,136.52	60.88	15,255,167.16	63.12	12,604,006.31	62.30	10,949,994.15	64.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5,324.06	0.51	54,176.20	0.22	2,520.53	0.01	5,369.93	0.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3,059.64	2.25	490,086.09	2.0	268,218.01	1.33	313,790.62	1.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507.55	1.85	91,858.27	0.38	93,272.04	0.46	25,272.13	0.15
长期应收款	113,993.23	0.43	101,327.04	0.42	15,792.62	0.08	5,057.32	0.03
长期股权投资	509,664.03	1.93	394,165.13	1.63	290,765.65	1.44	127,427.85	0.75
投资性房地产	339,421.66	1.29	305,716.89	1.26	222,381.13	1.10	45,567.35	0.27
固定资产	2,919,942.48	11.06	2,888,368.25	11.95	2,868,346.98	14.18	2,635,706.53	15.56
在建工程	3,229,700.28	12.23	2,706,724.61	11.20	2,064,183.80	10.20	2,082,359.27	12.29
无形资产	535,868.63	2.03	469,853.68	1.94	443,221.89	2.19	321,956.35	1.90
开发支出	88,785.96	0.34	75,384.24	0.31	43,401.12	0.21	8,181.87	0.05
商誉	149,458.20	0.57	149,648.87	0.62	152,555.68	0.75	18,022.37	0.11
长期待摊费用	61,334.88	0.23	63,201.40	0.26	68,965.71	0.34	46,862.30	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94.26	0.49	117,172.51	0.48	104,632.65	0.52	72,843.99	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5,427.00	3.92	1,006,466.95	4.16	989,959.22	4.89	278,514.05	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30,681.86	39.12	8,914,150.13	36.88	7,628,217.02	37.70	5,986,931.92	35.35
资产总计	26,407,818.38	100.00	24,169,317.29	100.00	20,232,223.34	100.00	16,936,926.07	100.00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是 16,936,926.07 万元、20,232,223.34 万元、24,169,317.29 万元和 26,407,818.38 万元，发行人资产总额规模稳步增长。

从资产结构来看，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大，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4.65%、62.30%、63.12%和 60.88%。

发行人资产占比前五大分别是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存货。另外，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开发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等科目在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

1、流动资产

从资产构成来看，公司以流动资产为主，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0,949,994.15 万元、12,604,006.31 万元、15,255,167.16 万元和 16,077,136.52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65%、62.30%、63.12%和 60.88%。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

(1) 货币资金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5,839,138.31 万元、6,827,251.31 万元、7,768,160.41 万元和 7,849,769.4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 34.48%、33.74%、32.14%和 29.73%，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存放同业款项-存放定期款项、其他货币资金、存放同业款项-存放活期款项、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额等组成。

近三年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24.57	448.18	348.47
银行存款	4,803,137.20	4,680,898.45	3,861,534.81
其他货币资金	430,431.20	335,418.26	475,788.5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额	187,552.81	129,401.40	105,308.9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额	2,497.86	567.94	347.90
存放同业款项-存放活期款项	274,116.76	41,017.07	24,809.67
存放同业款项-存放定期款项	2,070,000.00	1,639,500.00	1,371,000.00
合计	7,768,160.41	6,827,251.31	5,839,138.31

2017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加 988,113.00 万元，增长 16.92%，主要系五粮液股份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940,909.10 万元，增长 13.78%，主要系五粮液股份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81,609.00 万元，增长 1.05%，变动不大。发行人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主营的白酒销售板块盈利能力提升，五粮液股份货币资金充足且稳定增长所致。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33,920.66 万元、5,922.45 万元、29,956.56 万元和 3,019.7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 0.20%、0.03%、0.12%和 0.0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由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理财产品等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6 年末减少 27,998.21 万元，降低 82.45%，主要系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减少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4,034.11 元，增长 405.81%，主要系理财产品和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26,936.82 万元，降低 89.92%，主要系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减少所致。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6-2018 年末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为 1,674,763.91 万元、1,905,943.40 万元、2,388,147.20 万元和 2,032,177.9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9%、9.42%、9.88% 和 7.70%，应收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出口信用证和商业承兑汇票等组成，应收账款主要由各应收款项组成。

近三年发行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897,510.76	1,486,711.39	1,342,212.67
应收账款	490,636.45	419,232.01	332,551.24
合计	2,388,147.20	1,905,943.40	1,674,763.91

A、应收票据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分别为 1,342,212.67 万元、1,486,711.39 万元、1,897,510.76 万元和 1,480,405.34 万元，呈波动增长态势，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7.92%、7.35%、

7.85%和 5.61%。发行人应收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组成，主要来源于白酒销售业务，针对客户的业务往来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允许其使用票据结算。报告期内近三年，发行人银行承兑汇票分别为 1,336,482.48 万元、1,481,408.99 万元和 1,890,680.44 万元，占应收票据的比例分别 99.57%、99.64%和 99.64%。

近三年发行人应收票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890,680.44	99.64	1,481,408.99	99.64	1,336,482.48	99.57
商业承兑汇票	1,099.69	0.06	1,435.40	0.10	2,024.34	0.15
出口信用证	2,600.11	0.14	1,515.38	0.10	319.76	0.02
国内信用证	3,130.52	0.16	1,469.60	0.10	1,628.86	0.12
库存信用证	-	-	882.02	0.06	1,757.23	0.13
合计	1,897,510.76	100.00	1,486,711.39	100.00	1,342,212.67	100.00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 2016 年末增加 144,498.72 万元，增长 10.77%；2018 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 2017 年末增加 410,799.37 万元，增长 27.63%；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 2018 年末减少 417,105.42 万元，降低 21.98%。发行人应收票据的较快增长主要系伴随着白酒销售业务规模的扩大，白酒销售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快速增长所致。

B、应收账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332,551.24 万元、419,232.01 万元、490,636.45 万元和 551,772.57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96%、2.07%、2.03%和 2.09%。

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91,728.43	73.58	6,287.50	332,744.94	73.64	7,600.28	249,572.95	68.14	5,634.97
1-2 年	71,305.47	13.39	980.87	60,723.10	13.44	488.80	68,757.05	18.77	2,114.90
2-3 年	14,645.32	2.75	663.59	11,505.22	2.55	1,106.11	11,559.97	3.16	3,373.39
3 年以上	54,743.69	10.28	33,854.53	46,851.60	10.37	23,397.66	36,384.35	9.93	22,599.82
合计	532,422.92	100.00	41,786.47	451,824.86	100.00	32,592.85	366,274.32	100.00	33,723.09
应收账款净额	490,636.45			419,232.01			332,551.24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86,680.77 万元，增长 26.07%，主要系子公司港荣集团土地整理业务增长，而相应应收款项回款周期相对较长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71,404.44 万元，增长 17.03%，主要子公司港荣集团土地整理业务增长，而相应应收款项回款周期相对较长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61,136.12 万元，增长 12.46%，变动幅度不大。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43,352.44	8.14	否	货款
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558.35	4.99	否	货款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1,840.29	4.10	否	货款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898.94	3.17	否	货款
宜宾市国土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14,896.44	2.80	否	天原片区棚改项目整理管理费
合计	123,546.46	23.20		

发行人前四大应收账款单位均是汽车企业，其中与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应收账款的对手方是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系发行人发展新能源汽车、汽车及相关设备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与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应收账款的对手方是发行人子公司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系汽车及相关设备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发行人第五大应收账款是与宜宾市国土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形成的，主要系子公司港荣集团对天原片区棚户区改造的土地整理业务，根据协议宜宾市国土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应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将款项支付到港荣集团指定账户上，目前港荣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收到相关款项。

发行人 2016-2018 年应收账款的主要构成均为经营性款项，大部分回收账期在 2 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86.91%、87.08%和 86.97%，应收账款目前均正常回收，实际回收风险较小。未来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缩短应收账款回款周期，预计主要应收账款均在 1 年以内回收。

(4) 预付款项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498,982.87 万元、607,217.82 万元、910,888.76 万元和 1,070,901.37 万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2.95%、3.00%、3.77%和 4.06%。

近三年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6,329.53	75.34	475,087.00	78.24	330,295.93	66.19
1-2 年	102,349.02	11.24	60,728.31	10.00	67,717.88	13.57
2-3 年	49,611.35	5.45	10,190.92	1.68	21,069.89	4.22
3 年以上	72,598.85	7.97	61,211.60	10.08	79,899.16	16.02
合计	910,888.76	100.00	607,217.82	100.00	498,982.87	100.00

2017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6 年末增加 108,234.95 万元，增长 21.69%，主要系新增预付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的征地拆迁款项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303,670.94 万元，增长 50.01%，主要系五粮液集团增加的预付货款和城交投增加的工程预拨款、征地拆迁款等所致。发行人的预付款项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总体呈增长态势，期限以 1 年以内为主，主要是系发行人预付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的相关款项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160,012.61 万元，增长 17.57%，变动不明显。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	218,111.07	23.94	否	项目征地拆迁款
宜宾市翠屏区财政局	81,442.50	8.94	否	项目征地拆迁款、按水源迁建指挥部预付承建主体建设工程预拨款
成贵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5,600.00	6.11	否	预付工程款
北京朝批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49,937.59	5.48	否	预付工程款
陕西省军区军人服务社	49,178.69	5.40	否	货款
合计	454,269.85	49.87		

(5) 其他应收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209,730.28 万元、1,220,863.37 万元、1,579,330.99 万元和 2,198,083.02 万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7.14%、6.03%、6.53%和 8.32%。

近三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49,403.58	50.15	629.39	677,233.25	58.36	1,229.77	777,983.24	67.70	523.28
1-2 年	331,434.68	22.18	69.05	148,943.07	12.83	335.35	136,126.76	11.85	5,450.63
2-3 年	135,261.94	9.05	317.94	67,317.36	5.80	602.85	6,448.21	0.56	1,063.64
3 年以上	278,226.97	18.62	21,938.21	267,003.22	23.01	22,107.94	228,636.01	19.89	12,991.97
小计	1,494,327.18	100.00	22,954.59	1,160,496.90	100.00	24,275.91	1,149,194.22	100.00	20,029.51
其他应收款净额（不含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	1,471,372.59			1,136,220.99			1,129,164.71		
应收股利	3,773.68			440.92			420.92		
应收利息	104,184.71			84,201.47			80,144.65		
合计	1,579,330.99			1,220,863.37			1,209,730.28		

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7,056.28 万元，增长 0.62%，变动不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335,151.60 万元，增长 29.50%，主要系新增与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棚户区改造款、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借款、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所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针对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分局的棚户区垫付工程款及搬迁补偿款等。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618,752.03 万元，增长 39.18%，主要系新增与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代垫款和拆迁款、宜宾沿江建

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土地置换款所致。

截至 2018 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垫付工程款及搬迁补偿款等	593,643.03	39.73	1 年内、1-2 年、5 年以上
宜宾沿江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341,400.00	22.84	1 年内、1-2 年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81,120.00	5.43	1 年内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棚改借款	78,600.00	5.26	1 年内
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补偿服务中心	土地拆迁补偿款及往来款	59,920.00	4.01	1 年内
合计	-	1,154,683.03	77.27	

发行人 2016-2018 年其他应收账款的主要构成为垫付工程款及搬迁补偿款、借款等,大部分回收账期在 2 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79.55%、71.19%和 72.33%,其他应收账款大部分存在真实工程背景,目前均正常回收,实际回收风险较小。未来发行人将持续加强应收款项催收力度,确保款项顺利回收,预计主要其他应收款均在 1 年以内回收。

发行人以上涉及资金拆借款的其他应收款项均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相应利息以市场方式定价。对于存续期的资金拆借款,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有序回收。未来发行人将严格控制资金拆借款的规模,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6) 存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存货分别为 1,635,620.95 万元、1,866,785.79 万元、2,368,036.32 万元和 2,450,709.06 万元,占

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9.66%、9.23%、9.80%和 9.28%。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在产品、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原材料产品等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6 年末增加 231,164.84 万元，增长 14.13%，变动不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7 年末增加 501,250.53 万元，增长 26.85%，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持续增加，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五粮液股份、天原集团和丝丽雅集团扩大经营规模，产品库存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8 年末增加 82,672.74 万元，增长 3.49%，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存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跌价准备
在产品	1,001,970.82	3,514.81	910,232.76	3,739.21	842,702.48	1,744.33
库存商品	406,608.07	15,966.86	316,015.57	14,825.72	448,353.56	18,378.70
开发成本	569,800.19	911.32	276,130.15	0.00	110,170.84	0.00
原材料	246,582.61	3,343.60	247,904.43	3,451.56	166,659.57	3,701.30
发出商品	72,445.04	52.57	57,139.96	149.90	35,686.77	2,801.91
工程施工	35,300.85	1,101.03	32,232.45	1,208.43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7,347.12	-	5,794.10	-	6,323.96	-
开发产品	18,790.29	-	5,402.11	-	4,605.32	-
委托加工产品	8,367.92	324.15	4,740.08	324.15	3,494.07	324.15
其他	823.40	1,591.68	11,194.19	1,591.68	17,624.39	2,242.14
合计	2,368,036.32	26,806.03	1,866,785.79	25,290.63	1,635,620.95	29,192.53

2、非流动资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5,986,931.92 万元、7,628,217.02 万元、8,914,150.13 万元和 10,330,681.86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35%、37.70%、36.88%和 39.12%。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别为 5,369.93 万元、2,520.53 万元、54,176.20 万元和 135,324.06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03%、0.01%、0.22%和 0.51%。

2017 年末发行人发放贷款及垫款较 2016 年末减少 2,849.40 万元，降低 53.06%，主要系五粮液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金额有所减少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发放贷款及垫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51,655.67 万元，增长 2,049.40%，主要系五粮液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金额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发放贷款及垫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81,147.86 万元，增长 149.79%，主要系五粮液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金额有所增加所致。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2018 年末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313,790.62 万元、268,218.01 万元、490,086.09 万元和 593,059.64 万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1.85%、1.33%、2.03%和 2.25%，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6 年末减少 45,572.61 万元，降低 14.52%，主要系减少对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 34,197.97 万元的投资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21,868.08 万元，增长 82.72%，主要系对厦门信托-宜宾新冶项目贷

款单一资金信托、宜宾五粮液乡村振兴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四川祥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宜宾翠屏农商银行和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等二十个单位增加投资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102,973.55 万元，增长 21.01%，变动不大。

截至 2018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1	厦门信托-沿江建设流动资金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81,250.00
2	四川宜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53,500.00
3	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9,663.00
4	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504.82
5	四川糖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6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鹏程电子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33,338.38
7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93.91
8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9	厦门信托-宜宾新冶项目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
10	宜宾五粮液乡村振兴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4,900.00
11	川铁（宜宾）铁路有限公司	13,122.06
12	四川祥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460.00
13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4	宜宾翠屏农商银行	8,711.70
15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16	宜宾市铁路建设办公室	7,578.57
17	阿福科金牛公司	5,659.00
18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9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1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雅知味有限责任公司	4,702.58
22	伊犁南岗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94.46
23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60.89
24	芜湖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2,445.00

25	五粮液（美国）有限公司	2,387.14
26	四川航宇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
27	宜宾市东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00.06
28	宜宾临港科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9	信托保障基金	1,960.00
30	四川省宜宾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	1,700.00
31	宜宾港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32	宜宾联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52.02
33	宜宾金沙江大道项目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50.00
34	四川省轨道交通产业发展公司	1,400.00
35	宜宾新机场东连接线项目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50.00
36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37	宜宾酒类资产交易所	1,203.93
38	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有限公司	1,100.00
39	宜宾打营盘山项目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50.00
40	和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
41	宜宾市中雪宜合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42	四川广汉三星堆国际大酒店	800.00
43	佛山德盛天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44	宜宾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45	四川中国酒城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6	四川省轨道交通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47	宜宾临港港成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48	四川省信用再担保公司	400.00
49	四川省中车铁投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00.00
50	宜宾建功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92.91
51	宜宾丽雅人和置地有限公司	200.00
52	北京英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53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54	四川中国白酒金三角品牌运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55	北海东华置业发展总公司	110.00
56	四川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7	宜宾五粮液茶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00.00
58	乐山市商业银行	50.00
59	宜宾富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
60	青白江彩印厂	42.50
61	北海宜达贸易公司	38.00
62	四川安吉长锋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1.00

63	四川协同创新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0
64	宜宾山地大林综合开发区办公室	20.00
65	宜宾纸业速达运输公司	15.00
66	内宜高速公路	12.66
67	绥江火电厂	12.12
68	成都蓝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5
69	四川康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70	宜宾市蜀南竹海国荣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5.00
71	宜宾市物联经营有限公司	3.00
72	宜宾市现代物流协会	0.60
合计		531,646.27

（3）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分别为 25,272.13 万元、93,272.04 万元、91,858.27 万元和 488,507.55 万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0.15%、0.46%、0.38%和 1.85%，占比较小。

2017 年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较 2016 年末增加 67,999.91 万元，增长 269.07%，主要系五粮液集团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较 2017 年末减少 1,413.77 万元，降低 1.52%，变动幅度不大。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396,649.28 万元，增长 431.81%，主要系五粮液集团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长期应收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5,057.32 万元、15,792.62 万元、101,327.04 万元和 113,993.23 万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0.03%、0.08%、0.42%和 0.43%，占比较小。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10,735.30 万元，增长 212.27%，主要系增加腾川临港新能源汽车项目款 2,053.86 万元和中

兴医疗智能终端项目款 8,547.01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85,534.42 万元，增长 541.61%，主要系增加宜宾市中心城区光彩亮化工程项目款 1,897.82 万元、宜宾沿江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借款 9,477.00 万元、宜宾县创兴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20,700.00 万元、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1,700.00 万元和四川朵唯智能云谷产业园项目款 2,000.00 万元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2,666.19 万元，增长 12.50%，变动幅度不大。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主要由项目款和借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末长期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占比	款项性质
融资租赁款	72.51	-	0.07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6.47	-	-0.02	-
宜宾市中心城区光彩亮化工程	1,897.82	-	1.87	项目款
腾川临港新能源汽车项目	6,932.70	-	6.84	项目款
中兴医疗智能终端	8,547.01	-	8.44	项目款
宜宾沿江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477.00	-	9.35	项目建设借款
宜宾县创兴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700.00	-	20.43	借款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700.00	-	51.02	借款
四川朵唯智能云谷产业园项目	2,000.00	-	1.97	项目款
合计	101,327.04	-	100.00	-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中应收宜宾沿江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发行人内部履行了相关借款合同会签流程，并与债务人签署了《借款

合同》，按债权人对外融资成本收取利息，相关流程合法合规。对于存续期的资金拆借款，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有序回收。未来发行人将严格控制资金拆借款的规模，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5）长期股权投资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27,427.85 万元、290,765.65 万元、394,165.13 万元和 509,664.0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率分别为 0.75%、1.44%、1.63%和 1.93%。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017 年度较上年增加 163,337.80 万元，增长 128.18%，主要系增加对兴文石海天下奇旅游公司、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宜宾华侨城三江置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资；2018 年度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增加 103,399.48 万元，增长 35.56%，主要系增加对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中铁交通成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宜宾置业有限公司、四川通用航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的投资。2019 年 9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115,498.90 万元，增长 29.30%，主要系增加对四川通用航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得康电子有限公司、宜宾华展实业有限公司、宜宾临港汇智新兴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宜宾钢猫科技有限公司、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的投资。

截至 2018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1	四川成贵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84,700.00
2	兴文石海天下奇旅游公司	60,001.42
3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29,578.57
4	宜宾华侨城三江置业有限公司	24,648.33
5	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245.06
6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454.49
7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7,992.35
8	四川中铁交通成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401.38
9	绿地集团宜宾置业有限公司	12,405.95
10	四川通用航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413.23
11	深圳得康电子有限公司	9,800.00
12	宜宾上游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7,520.00
13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134.40
14	常州东风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004.88
15	叙镇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6	宜宾华展实业有限公司	4,587.96
17	江安丽雅竹源置地有限公司	4,000.00
18	宜宾同济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
19	宜宾浪潮科技公司	3,501.19
20	宜宾长江大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95.02
21	宜宾市高端成长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2	宜宾市高端成长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981.69
23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490.29
24	宜宾金沙中坝大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02.93
25	四川普什正友科技有限公司	2,286.00
26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2,100.00
27	常熟六和普什机械有限公司	2,068.23
28	宜宾四航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64.72
29	宜宾华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95.28
30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1,766.56
31	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1,750.02
32	四川凯力威置业有限公司	1,750.00
33	宜宾长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637.60
34	宜宾普邦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606.16

35	四川雅惠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
36	四川国佳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公司	1,500.00
37	四川雅丽兴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
38	瞭望东方传媒有限公司	1,374.20
39	宜宾天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941.66
40	宜宾市高端成长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	900.00
41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529.12
42	成都普什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75.00
43	宜宾雄酒酒业有限公司	425.00
44	宜宾吉原开发有限公司	398.71
45	宜宾市无线电通信技术服务中心	352.70
46	宜宾丽雅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47	成都百味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80.32
48	宜宾科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6.14
49	宜宾久胜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15.50
50	宜兴熹黑白玉兰服装有限公司	100.00
51	宜宾科信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7.24
52	宜宾众程科技有限公司	58.72
53	宜宾市制氧有限责任公司	20.00
54	四川省农机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5	长宁县雅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
56	绵阳雷森汽车电器制造公司	10.00
57	绵阳华天汽车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8	宜宾新锐地产信息有限公司	1.83
合计		394,519.84

(6) 固定资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2,635,706.53 万元、2,868,346.98 万元、2,888,368.25 万元和 2,919,942.48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5.56%、14.18%、11.95%和 11.06%，固定资产主要由机械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其他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等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232,640.45 万元，增长 8.83%，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0,021.28 万元，增长 0.70%，变动不明显。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31,574.23 万元，增长 1.09%，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固定资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351,493.84	46.82	1,309,830.63	45.68	1,061,923.64	40.32
机器设备	1,276,858.54	44.24	1,316,517.46	45.91	1,477,181.20	56.08
办公设备	83,789.70	2.90	74,839.85	2.61	7,740.30	0.29
运输设备	42,229.28	1.46	34,888.25	1.22	38,351.33	1.46
电子设备	68,857.67	2.39	73,379.29	2.56	44,412.61	1.69
其他设备	63,291.76	2.19	58,224.85	2.03	4,274.30	0.16
合计	2,886,520.79	100.00	2,867,680.33	100.00	2,633,883.38	100.00

(7) 在建工程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2,082,359.27 万元、2,064,183.80 万元、2,706,724.61 万元和 3,229,700.28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2.29%、10.20%、11.20%和 12.23%，在建工程主要由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6 年末减少 18,175.47 万元，降低 0.87%，变动不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7 年末增加 642,540.81 万元，增长 31.13%，主要系新增的建设项目较多所致。发行人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总量较大，主要包括子公司承建的基础设施项

目以及搬迁生产线的投资建设项目。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522,975.67 万元，增长 19.32%，变动不明显。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重要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账面金额
1	大学城一期	435,906.82
2	三江口工程	382,723.15
3	年产 5 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	80,869.31
4	滨江路环线项目	70,048.58
5	天柏组团—翠柏大道及天池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68,382.02
6	宜宾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	57,184.66
7	大溪口节点地下互通立交及景观工程	55,616.63
8	彝安煤矿项目	49,877.78
9	新兴产投待安装设备	46,819.19
10	宜宾市中心城区一二四水厂迁建和供水保障项目抢险救灾工程	45,684.28
11	产业总部基地	41,367.35
12	中坝组团项目	38,350.44
13	10 万吨/年生活用纸	35,988.91
14	大地坡生态环境园区项目	35,897.79
15	安吉实施高压气瓶项目	35,532.98
16	50kt/年大规格碳素电极项目	26,612.79
17	宜宾市南部新区外江路道路工程	23,915.76
18	南部新区（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3,301.01
19	酒都剧场迁扩建工程	22,791.88
20	天原集团其他零星项目	22,745.51
21	安吉精密管业高精管项目	21,406.87
22	南广河节点互通立交工程	18,554.46
23	城市西环线-天池特大桥项目	18,304.06
24	南部新区城乡一体城镇化建设一期工程	18,015.64
25	城市西环线南一段项目	17,721.26
26	宜宾市南岸东区路面黑化及人行道铺装改造二期	16,790.30
27	许家院煤矿项目	12,318.42
28	五粮液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11,550.06
29	公用工程升级改造项目	9,697.08
30	碳酸二甲酯生产线设备	6,771.74

31	酒业基建二期项目	6,344.41
32	污水处理厂工程	6,246.83
33	年产 20 万吨塑胶管路系统项目	5,179.03
34	宋公河（五粮液段）综合治理工程	5,126.65
35	龙头山生态旅游项目一期	4,709.87
36	创新基地基础设施项目（二期）	3,775.59
37	酸浴十六效蒸发系统生产工艺节能改造	3,772.48
38	粘胶纤维废弃物高效治理与资源回收再利用项目	3,566.15
39	30 万吨陶坛陈酿酒库一期工程	3,521.34
40	仓储配送中心	2,569.89
41	4 号窑炉升级改造工程	2,242.05
42	废水 COD 达标排放优化改造二期项目	1,719.22
43	700 万套二期工程	1,547.94
44	年产 1000 万平米高档环保型生态木板项目	1,446.71
45	东西大门主干道部分架空线路下地改造工程	1,044.89
46	集团办公大楼装饰改造工程	748.23
47	创新基地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二标段）	739.85
48	屏山雅赛尔纱新材料项目	683.81
49	双极膜技术工程应用研究	517.24
50	聚氯乙烯生产线节能降耗提质改造项目	53.28
51	年产 15000 吨纳米硫酸钡清洁生产项目	27.45
52	年产 3 万吨 PVC-O 管项目	23.52
合计		1,806,353.17

（8）无形资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321,956.35 万元、443,221.89 万元、469,853.68 万元和 535,868.63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90%、2.19%、1.94%和 2.03%，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采矿权、专利权、软件、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和其他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121,265.54 万元，增长 37.67%，主要系发行人非专利技术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6,631.79 万元，增长 6.01%，变动不明显。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66,014.95 万元，增长 14.05%，变动不明显。

发行人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土地使用权	304,913.01	64.90	264,841.71	59.75	218,401.78	67.84
非专利技术	120,448.13	25.64	132,898.16	29.98	53,343.66	16.57
采矿权	25,779.41	5.49	26,960.17	6.08	26,435.22	8.21
专利权	7,036.17	1.50	3,089.87	0.70	6,177.07	1.92
软件	6,568.59	1.40	4,034.42	0.91	3,491.54	1.08
专利技术	3,637.62	0.77	9,756.72	2.20	10,053.63	3.12
特许经营权	1,448.28	0.31	1,517.24	0.34	3,491.54	1.08
其他	22.47	0.00	123.60	0.03	4,053.43	1.26
合计	469,853.68	100.00	443,221.89	100.00	321,956.35	100.00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78,514.05 万元、989,959.22 万元、1,006,466.95 万元和 1,035,427.00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64%、4.89%、4.16%和 3.92%，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代建项目、委托贷款及入驻企业扶持资金、市级经营性资产、搬迁损失、刘家坪子勘探支出等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711,445.17 万元，增长 255.44%，主要系下属子公司代建项目、委托贷款及临港集团入驻企业扶持资金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6,507.72 万元，增长 1.67%，变动不明显。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28,960.05 万元，增长 2.88%，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代建项目	602,783.16	502,210.07	0.00
搬迁损失	9,648.36	196,345.43	204,354.01
委托贷款及入驻企业扶持资金	279,670.51	182,444.51	1,370.00
市级经营性资产	45,220.69	45,220.69	45,220.69
预付工程设备款	918.20	26,711.37	0.00
刘家坪子勘探支出	7,441.20	7,441.20	0.00
彝安煤矿勘探支出	3,443.84	3,443.84	3,443.84
项目招商款	20,000.00	-	-
其他	37,340.99	26,142.12	24,125.51
合计	1,006,466.95	989,959.22	278,514.05

(8) 政府性应收款项情况分析

A、政府性应收款项分类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政府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性质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政府性	28,387.60	1.19
	非政府性	2,359,759.60	98.81
	合计	2,388,147.20	100.00
其他应收款	政府性	765,267.72	48.46
	非政府性	814,063.27	51.54
	合计	1,579,330.99	100.00
长期应收款	政府性	99,356.71	98.06
	非政府性	1,970.33	1.94
	合计	101,327.04	100.00

B、经营性、非经营性政府性应收款项分类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营性、非经营性政府性应收款项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性质	金额	占比
政府性应收账款及 应收票据	经营性	26,431.65	93.11
	非经营性	1,955.96	6.89
	合计	28,387.60	100.00
政府性其他应收款	经营性	634,744.87	82.94
	非经营性	130,522.85	17.06
	合计	765,267.72	100.00
政府性长期应收款	经营性	20,024.01	20.15
	非经营性	79,332.70	79.85
	合计	99,356.71	1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非经营性政府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为 1,955.96 万元，占政府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比例为 6.89%，发行人非经营性政府性其他应收款为 130,522.85 万元，占政府性其他应收款比例为 20.66%。发行人非经营性政府性长期应收款为 79,332.70 万元，占政府性长期应收款比例为 79.8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金额	形成原因	账龄	未来回款计划
1	宜宾市投资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	1,955.96	项目款项	2-3 年	2019 年已收到该笔款项
2	宜宾纸业	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	59,920.00	征地拆迁补偿款	1 年以内	2019 年已全额收回
3	五粮液集团	宜宾市财政局	40,000.00	垫支土地征地款	1-2 年	未来以土地划拨作价方式冲抵
4	港荣集团	宜宾临港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8,918.776	经营管理形成	1 年以内	按合同计划回款
5	天原集团	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10,000.00	搬迁补偿款	1-2 年	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
6	宜宾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财政局	10.09	垫付款	2-3 年	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
7	宜宾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00.00	项目民工工资担保金	1 年以内	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

8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翠屏区财政局	800.00	土地保证金	1 年以内	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
9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宜宾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171.08	贷垫费用	1 年以内	目前正在跟四川宜宾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商议回款安排
10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长江航运公安局	22.44	贷垫费用	1 年以内	目前正在跟长江航运公安局商议回款安排
11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海关	280.46	贷垫费用	1 年以内	目前正在商议回款安排
12	港荣集团	宜宾市腾川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6,932.70	产业规划调整	2-3 年	待临港区管委会收回债务人位于临港经开区 LG-J06-01(c)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涉及其地上建(构)筑物补偿金后进行结算支付；相关补偿项目目前正在进行中。
13	城交投	宜宾县创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700.00	棚户区改造贷款	1 年以内	将于 2021 年 2 月起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每年分期偿还借款本金。
14	城交投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700.00	棚户区改造贷款	1 年以内	将于 2021 年 2 月起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每年分期偿还借款本金。
合计			211,811.51			

发行人政府性的往来款和资金拆借款均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相应利息以市场方式定价。对于存续期的政府性往来款和资金拆借款，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有序回收。未来发行人将严格控制政府性往来款和资金拆借款的规模，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9）公益性资产及土地所有权情况分析

A、公益性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公益性资产共计 2,738,524.24 万元，占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 11.33%和 21.1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计科目	账面金额
1	固定资产	29,005.23
2	无形资产	25,953.14
3	存货	83,927.06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2,783.16
5	在建工程	1,996,855.65
	合计	2,738,524.24

发行人扣除公益性资产后的总资产为 21,430,793.05 万元，净资产为 10,219,686.41 万元。同时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单位均为依法进行工商登记的企业法人。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对现有资产价值进行重新评估，不存在以评估价值入账的资产价值变化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B、公益性在建工程情况分析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含工程物资）为 2,706,724.61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11.20%，其中在建工程金额为 2,690,305.29 万元，包含公益性项目共计 1,996,855.65 万元。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总量较大，其中前十大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前十大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拟竣工时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账面金额)	后续投资额	是否签订 协议	协议签订 时间	已确定收 入情况
1	大学城一期	2017-12	2022-12	-	435,906.82	-	是	2019 年	-
2	三江口工程	2009	2020	330,000.00	382,723.15	-	否	-	-
3	年产 5 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	2017-01	2019-12	104,605.18	80,869.31	23,735.87	自营项目	-	-
4	滨江路环线项目	2008	已完工	65,165.00	70,048.58	-	否	-	-
5	天柏组团—翠柏大道及天池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2005	已完工	58,578.00	68,382.02	-	否	-	-
6	宜宾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	2018-01	2019-12	236,900.00	57,184.66	179,715.34	自营项目	-	302,277.84
7	大溪口节点地下互通立交及景观工程	2015	2020	61,390.00	55,616.63	5,773.37	否	-	-
8	彝安煤矿项目	2019-06	2022-12	65,600.00	49,877.78	15,722.22	自营项目	-	-
9	新兴产投待安装设备	2018-01	2019-12	216,711.00	46,819.19	169,891.81	自营项目	-	-
10	宜宾市中心城区一二四水厂迁建和供水保障项目抢险救灾工程	2017	2020	98,000.00	45,684.28	52,315.72	否	-	-
	合计	-	-	1,236,949.18	1,293,112.42	447,154.33	-	-	302,277.84

上述前十大在建工程账面金额总计 1,293,112.42 万元，占在建工程总额比例为 48.07%，其中年产 5 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宜宾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项目、彝安煤矿项目和新投产待安装设备项目属于发行人自建项目，未来投入生产将产生的一定的经济收益，不属于公益性项目；另外除大学城一期外，其他项目由于未签订代建或回购协议，均无明确的收入来源，认定为公益性项目。另外发行人其他在建工程账面金额为 1,397,192.87 万元，占在建工程总额比例为 51.93%，其中除酒都剧场迁扩建工程项目（账面金额 22,791.88 万元）外，其他项目均无明确的收入来源，认定为公益性项目。

C、土地所有权情况分析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拥有土地资产共计 257,541.92 万元，占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 1.07%和 1.99%，其中已缴纳土地出让金的 240,192.61 万元，未缴纳土地出让金的 17,349.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已办理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权证号	使用权人	是否抵押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类别（用途）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川（2017）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095 号	宜宾国资	否	1,421.6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2	芜国用（2015）第 116 号	宜宾国资	否	4,171.80	作价出资	工业用地	否
3	焦国用（2012）第 03945 号	宜宾国资	否	4,956.4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	川(2017)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8739 号	宜宾国资	否	10,921.4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5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814 号	宜宾国资	否	5,110.2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	宜市翠国用（2013）第 16199 号	宜宾国资	否	102.8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是
7	宜市翠国用（2013）第 16031 号	宜宾国资	否	118.51	划拨	城市基础设施用地	是
8	宜市翠国用（2014）第 05126 号	宜宾国资	否	230.0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是
9	宜市翠国用（2013）第 16200 号	宜宾国资	否	93.5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是
10	宜市南国用（2007）第 612 号	宜宾国资	否	1,125.03	划拨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是
11	宜市翠国用（2010）第 04344 号	宜宾国资	否	408.91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是
12	宜市翠国用（2012）第 01708 号	宜宾国资	否	119.36	划拨	加气加油站	是
13	宜市翠国用（2012）第 01709 号	宜宾国资	否	-	划拨	加气加油站	是
14	川（2019）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4005835 号	宜宾国资	否	151.85	购入	办公	是
15	宜县国用（2008）第 1473 号	宜宾国资	否	17.36	划拨	公共设施	否
16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767 号	宜宾国资	否	12,028.19	划拨	科教用地	是
17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771 号	宜宾国资	否	1,254.77	划拨	科教用地	是
18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766 号	宜宾国资	否	2,244.03	划拨	科教用地	是
19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9770 号	宜宾国资	否	29,212.84	划拨	科教用地	是
20	宜宾临港国用（2015）第 02500 号	宜宾国资	是	514.41	出让	仓储用地	是

21	宜宾临港国用（2015）第02503号	宜宾国资	否	15,523.80	出让	交通设施用地	是
22	宜宾临港国用（2015）第02501号	宜宾国资	是	248.53	出让	仓储用地	是
23	宜宾临港国用（2015）第02502号	宜宾国资	否	1,356.74	出让	仓储用地	是
24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200401.7号	宜宾国资	否	1,112.70	出让	仓储用地	是
25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2003854号	宜宾国资	否	7,196.95	出让	交通运输用地	是
26	宜宾市国用（2000）第2510号、宜宾市国用（2001）第0455号	宜宾国资	是	4,599.05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是
27	宜市翠国用（2011）字第05607号	宜宾国资	否	307.08	划拨	居住用地	是
28	宜市翠国用（2015）第04964号	宜宾国资	否	843.6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29	宜市翠国用（2016）第00918号	宜宾国资	否	121.2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0	宜市翠国用（2009）第04967号	宜宾国资	否	132.8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1	宜市翠国用（2009）第04968号	宜宾国资	否	168.3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2	宜市翠国用（2014）第01673号	宜宾国资	否	443.5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3	宜市翠国用（2013）第07345号	宜宾国资	否	861.1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4	宜市南国用（2003）第0699号	宜宾国资	是	1,511.09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是
35	锦国用（2014）第27号	宜宾国资	是	1,798.6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6	锦国用（2014）第28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7	青国用（2011）第3959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8	青国用（2011）第3991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39	青国用（2011）第4003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0	青国用（2011）第3981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1	青国用（2011）第3980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2	青国用（2011）第 3995 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商业用地	是
43	青国用（2011）第 3989 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4	青国用（2011）第 3990 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5	青国用（2011）第 3992 号	宜宾国资	是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46	青国用（2011）第 3993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商业用地	是
47	青国用（2015）第 1421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住宅用地，商业用地	是
48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字第 0006415 号	宜宾国资	否	951.13	出让	商业服务用地	是
49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字第 0006416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商业服务用地	是
50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字第 0006414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商业服务用地	是
51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114 号	宜宾国资	是	887.78	作价出资	工业用地	否
52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115 号	宜宾国资	是		作价出资	工业用地	否
53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116 号	宜宾国资	是		作价出资	工业用地	否
54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117 号	宜宾国资	是		作价出资	工业用地	否
55	川(2017)屏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9 号 psx2013-17 地块	宜宾国资	否	2,030.3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56	高县国用（2012）字第 00779 号	宜宾国资	否	969.3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57	川（2017）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7607 号	宜宾国资	否	4,496.6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58	川（2017）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7609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59	川（2017）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7612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0	川（2018）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8019 号	宜宾国资	否	1,884.8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1	川（2018）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8020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2	川（2018）江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8021 号	宜宾国资	否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3	泉港国用（2016）第 053 号	宜宾国资	是	1,813.74	通过法院以物抵债	工业用地	否
64	泉港国用（2016）第 054 号	宜宾国资	是	927.07	通过法院以物抵债	工业用地	否
65	川（2017）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0964 号	宜宾国资	否	4,103.0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6	川（2017）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2000963 号	宜宾国资	否	602.2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7	江国用（2011）第 0231 号	宜宾国资	否	427.7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8	宜市翠国用（2008）5340 号	宜宾国资	否	926.6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69	宜市翠国用（2008）5338 号	宜宾国资	否	42.0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0	宜市翠国用（2008）5339 号	宜宾国资	否	34.8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1	云（2017）彝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1074 号	宜宾国资	是	1,834.0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2	云（2017）彝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0445 号	宜宾国资	否	96.59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是
73	云（2017）彝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0788 号	宜宾国资	否	816.04	出让	工业用地/住宅	是
74	云（2017）彝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0446 号	宜宾国资	否	63.7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5	彝国用（2010）第 50 号	宜宾国资	否	17.0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6	盐国用（2011）字第 07200 号	宜宾国资	否	770.6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7	云（2018）大关县不动产权第 0000244 号	宜宾国资	是	1,909.5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8	云（2018）大关县不动产权第 0000245 号	宜宾国资	是	592.4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79	水国用（2005）第 02043 号	宜宾国资	是	425.9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0	江国用（2006）字第 0275 号	宜宾国资	是	3,005.1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1	江国用（2006）字第 0360 号	宜宾国资	是	1,817.8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2	江国用（2006）字第 0361 号	宜宾国资	是	1,189.7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3	江国用（2012）字第 2763 号	宜宾国资	是	3,164.4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4	江国用（2016）字第 3105 号	宜宾国资	否	1,803.55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是
85	江国用（2015）字第 5559 号	宜宾国资	否	1,955.0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6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442 号	宜宾国资	是	848.94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87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7509 号	宜宾国资	否	-	划拨	工业用地	是
88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7510 号	宜宾国资	否	-	划拨	工业用地	是
89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444 号	宜宾国资	否	560.4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90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445 号	宜宾国资	是	102.2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91	川（2017）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3986 号	宜宾国资	否	57.0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92	马边.水碾国用（2006）第 250 号	宜宾国资	抵押	139.89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3	马边.劳动国用（2006）第 251 号	宜宾国资	抵押	328.03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4	马边.劳动国用（2006）第 252 号	宜宾国资	抵押	85.66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5	马边.劳动国用（2006）第 253 号	宜宾国资	抵押	269.44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6	马边.劳动国用（2006）第 254 号	宜宾国资	抵押	240.62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7	马边.城国用（2016）第 432 号	宜宾国资	否	205.08	出让	水利设施用地	是
98	美府国用（2014）第 0012 号	宜宾国资	否	88.90	出让	水工建筑	是
99	美府国用（2014）第 0013 号	宜宾国资	否	71.85	出让	水工建筑	是
100	川（2018）马边彝族自治县不动产权 0001325 号	宜宾国资	否	515.2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01	川（2018）马边彝族自治县不动产权 0001330 号	宜宾国资	否	199.0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02	马边.城国用（2014）第 867 号	宜宾国资	否	1,599.5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03	宜市国用(2007)第 2710 号	宜宾国资	否	190.4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04	宜市北国用（2004）第 3541 号	宜宾国资	否	61.61	划拨	商业用地	是

105	宜市北国用（2003）第 3361 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办公服务	是
106	宜县国用（地）字第 0015 号	宜宾国资	否	144.74	划拨	变电站工程	是
107	宜县国用（2008）第 191 号	宜宾国资	否	43.28	划拨	办公生活用地	是
108	长宁国用（2007）第 610 号	宜宾国资	否	2,454.48	作价出资	旅游	否
109	川（2018）宜宾市不动产权第 0034686 号	宜宾国资	否	1,119.39	出让	住宿餐饮用地	是
110	成国用（2015）第 407 号	宜宾国资	否	526.11	出让	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其他商服用地（综合楼）	是
111	龙国用（2014）第 1156 号	宜宾国资	否	2,186.0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2	宜市临港国用（2015）02794 号	宜宾国资	否	550.0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3	简国用(2002)字第 13574 号	宜宾国资	否	109.7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4	简国用(2002)字第 13572 号	宜宾国资	否	92.8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5	简国用(2002)字第 13582 号	宜宾国资	否	3.5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6	简国用(2002)字第 13566 号	宜宾国资	否	390.4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7	简国用(2002)字第 13568 号	宜宾国资	否	403.8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8	简国用(2002)字第 13571 号	宜宾国资	否	0.1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19	简国用(2002)字第 13573 号	宜宾国资	否	20.5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20	简国用(2004)字第 06543 号	宜宾国资	否	293.2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21	简国用(2014)字第 11638 号	宜宾国资	是	7,179.0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22	简周家国用（2002）字第 13580、13570 号	宜宾国资	否	227.22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23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 13584 号	宜宾国资	否	23.0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24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 13583 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25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67号	宜宾国资	否	5.51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26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85号	宜宾国资	否	7.6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27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81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28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78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29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69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30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86号	宜宾国资	否	146.04	出让	住宅用地	是
131	简国用（2009）第04572号	宜宾国资	否	10.5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2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75号	宜宾国资	否	32.5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3	简养马国用（2002）字第13577号	宜宾国资	否	34.6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4	简养马国用（2004）字第02370号	宜宾国资	否	19.7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5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38号	宜宾国资	否	13.5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6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39号	宜宾国资	否	58.5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7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0号	宜宾国资	否	429.8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8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1号	宜宾国资	否	105.9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39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2号	宜宾国资	否	121.44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0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3号	宜宾国资	否	221.1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1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4号	宜宾国资	否	158.6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2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5号	宜宾国资	否	328.6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3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6号	宜宾国资	否	20.7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4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8147号	宜宾国资	否	1.5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5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5861号	宜宾国资	否	222.4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6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5862号	宜宾国资	否	562.1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7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5863 号	宜宾国资	否	149.2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8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 0005864 号	宜宾国资	否	109.44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49	南国用（2016）2549 号	宜宾国资	否	5,719.6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0	101 房地证 2007 字第 17583 号	宜宾国资	否	-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1	金国用（1992）字第 0825 号	宜宾国资	否	18.2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2	115 房地证 2013 字第 35711 号	宜宾国资	是	1,963.9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3	宜市翠国用（2008）第 15788 号	宜宾国资	否	671.57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54	宜市翠国用（2009）第 16897 号	宜宾国资	否	289.6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5	成高国用（2011）第 25212 号	宜宾国资	是	1,996.5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6	宜市翠国用（2008）第 15786 号	宜宾国资	否	202.0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7	长宁国用（2007）第 2259 号	宜宾国资	否	1,275.1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8	长宁国用（2010）第 440 号	宜宾国资	否	160.3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59	长宁国用(2010)第 441 号	宜宾国资	否	132.3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60	长宁国用（2009）第 0023 号	宜宾国资	否	218.83	出让	住宅	是
161	长宁国用（2013）第 04841 号	宜宾国资	否	769.0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62	成高国用（2014）第 28518 号	宜宾国资	否	364.88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63	宁江国用（2009）第 28727 号	宜宾国资	是	317.3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64	宜市翠国用 2008 第 15787 号	宜宾国资	否	393.3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65	都国用（2010）第 5764 号	宜宾国资	是	2,820.18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否
166	都国用（2010）第 5765 号	宜宾国资	是	92.93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否
167	都国用（2010）第 5766 号	宜宾国资	是	6.35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否

168	都国用（2011）第 12160 号	宜宾国资	否	1,625.23	出让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	是
169	都国用（2014）第 12694 号	宜宾国资	否	786.84	投资转入	工业用地	否
170	都国用（2011）第 4194 号	宜宾国资	否	337.88	投资转入	工业用地	否
171	龙国用（2015）第 3185 号	宜宾国资	否	6,968.7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72	宜市翠国用（2008）第 15789 号	宜宾国资	否	267.15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73	宜市翠国用（2008）第 15785 号	宜宾国资	否	231.68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74	渝（2018）九龙坡区不动产权第 00239240、00239455、00239620、00239947、000240111、000240210、000240262 号	宜宾国资	否	2,508.1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75	龙国用（2010）第 126300 号	宜宾国资	是	3,459.7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76	双国用（2008）第 1794 号	宜宾国资	否	1,077.0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77	珙国用(2013)第 625 号	宜宾国资	否	3,068.1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78	新都国用（2010）第 18101 号	宜宾国资	否	1,047.85	出让	仓储用地	是
179	绵城国用(2003)字第 02868 号、第 02869 号、第 02870 号、第 02871 号、第 02872 号	宜宾国资	否	1,093.3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0	绵城国用(2002)字第 04661 号	宜宾国资	否	6.7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1	绵城国用(2010)第 19922 号、第 19923 号	宜宾国资	否	1,464.8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2	绵城国用（总 1995）字第 4543/915 号	宜宾国资	否	6.80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83	绵城国用（总 1995）字第 4544/916 号	宜宾国资	否	14.70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84	绵城国用（总 1995）字第 4403/914 号	宜宾国资	否	32.45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5	绵城国用（2007）第 13609 号	宜宾国资	否	407.6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6	绵城国用（2006）第02284号	宜宾国资	否	320.8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87	绵城国用（总2000）字第00393号	宜宾国资	否	136.49	划拨	工业用地	否
188	绵城国用（2014）第34013号	宜宾国资	否	2,793.34	出让	商业设施用地	是
189	川（2017）安州区不动产权第0003581号	宜宾国资	否	1,257.3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0	绵城国用（2005）第05569号	宜宾国资	否	518.50	出让	住宅	是
191	川（2017）不动产权第0001436号、1437号、1438号、1439号、1440号	宜宾国资	否	949.6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2	宜市翠国用（2016）第00918号	宜宾国资	否	728.23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3	宜市翠国用（2009）第04968号	宜宾国资	否	4,108.59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4	宜市翠国用（2003）字第0699号	宜宾国资	是	5,762.17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5	宜市翠国用（2014）第01673号	宜宾国资	是	587.61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6	宜市翠国用（2009）第04967号	宜宾国资	否	1,323.36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7	川（2018）南溪区不动产权第0004114-0004117号	宜宾国资	是	1,534.04	作价入股	工业用地	否
198	宜市临港国用（2015）第00001号	宜宾国资	否	898.12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199	川（2017）宜宾市不动产权第2008552号	宜宾国资	是	3,898.40	出让	工业用地	是
	合计			240,714.07			

未办理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所有权人	地理位置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未办妥权证原因	类别（用途）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裕同包装厂土地	宜宾国资	宜宾市临港区 J-03-02（j）地块	1,673.25	出让	正在办理中	工业用地	是
2	宜宾市临港开发区 LG-K06-03 地块	宜宾国资	四川省宜宾市广进路 1 号	1,155.30	出让	待地上附着物竣工决算后办理	商业用地	是

序号	项目	所有权人	地理位置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未办妥权证原因	类别（用途）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3	犬殖基地土地	宜宾国资	宜宾市高县胜天王家村	38.44	协议购买	农村土地	农村土地	否
4	长江纸业厂区土地	宜宾国资	宜宾市翠屏区中元路 21 号附 106 号	132.03	作价出资	产权未分割	工业用地	否
5	四川凯力威公司厂区土地	宜宾国资	简阳市工业园区凯力威工业大道 1 号	7,359.91	出让	因历史原因正在办理中	工业用地	是
6	汽车市场土地	宜宾国资	宜宾市临港开发区 LG-E02-06(a)地块	5,919.57	出让	待地上附着物竣工决算后办理	批发零售用地	是
7	欧电（站舍）土地	宜宾国资	屏山县欧家村水电站	549.34	划拨	因历史原因未办理	工业用地	是
	合计			16,827.85				

（三）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负债构成如下：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5,913.15	10.15	1,350,279.38	12.04	1,142,277.80	12.11	1,081,615.83	1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0,051.58	0.36	85,038.08	0.90	38,828.31	0.5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101,091.56	0.86	36,042.37	0.32	10,381.20	0.11	9,456.47	0.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99,349.16	16.12	1,923,609.78	17.16	1,829,748.88	19.40	1,535,974.44	19.92
预收款项	1,028,720.32	8.73	1,049,744.63	9.36	994,240.94	10.54	1,076,308.04	13.96
应付职工薪酬	309,839.71	2.63	323,898.98	2.89	293,264.26	3.11	262,022.01	3.40
应交税费	570,835.65	4.84	556,800.79	4.97	302,077.83	3.20	98,187.60	1.27
其他应付款	832,404.46	7.06	914,163.11	8.15	769,826.94	8.16	567,942.40	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009.65	2.48	448,124.05	4.00	410,386.68	4.35	370,769.24	4.81
其他流动负债	57,895.49	0.49	62,036.54	0.55	83,170.89	0.88	49,714.57	0.64
流动负债合计	6,288,059.13	53.36	6,704,751.20	59.80	5,920,413.51	62.78	5,090,818.91	6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19,968.49	29.87	2,820,425.70	25.16	2,047,055.57	21.71	1,150,877.12	14.92

应付债券	477,679.67	4.05	87,827.28	0.78	-	-	486,370.07	6.31
长期应付款	1,404,431.86	11.92	1,450,642.63	12.94	1,302,371.79	13.81	826,764.10	1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98.02	0.07	7,998.02	0.07	8,930.14	0.09	9,074.40	0.12
预计负债	555.81	0.00	903.97	0.01	1,411.78	0.01	640.01	0.01
递延收益	75,459.77	0.64	85,742.65	0.76	87,273.08	0.93	61,915.57	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55.20	0.05	5,855.20	0.05	15,891.55	0.17	23,530.64	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37.32	0.04	46,960.00	0.42	46,960.02	0.50	62,240.00	0.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6,986.15	46.64	4,506,355.45	40.20	3,509,893.94	37.22	2,621,411.90	33.99
负债合计	11,785,045.27	100.00	11,211,106.64	100.00	9,430,307.45	100.00	7,712,230.80	100.00

2016-2018 年末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是 7,712,230.80 万元、9,430,307.45 万元、11,211,106.64 万元和 11,785,045.27 万元，发行人负债总额规模稳步增长。

从负债结构来看，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较大，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6.01%、62.78%、59.80%和 53.36%。

发行人负债占比前五大分别是长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短期借款和预收款项。另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其他非流动负债等科目在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

2、流动负债

从负债构成来看，发行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5,090,818.91 万元、5,920,413.51 万元、6,704,751.20 万元和 6,288,059.13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01%、62.78%、59.80%和 53.36%。发行人的流

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2016-2018 年末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1,081,615.83 万元、1,142,277.80 万元、1,350,279.38 万元和 1,195,913.15 万元，较为稳定，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02%、12.11%、12.04% 和 10.15%。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周转需求，主要由保证借款、信用借款、抵押借款、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和质押借款等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60,661.97 万元，增长 5.61%，变动不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208,001.58 万元，增长 18.21%，主要系保证借款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154,366.23 万元，减少 11.43%，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61,493.30	51,764.20	28,980.00
抵押借款	202,844.75	215,584.04	122,372.00
保证借款	613,242.20	504,562.33	459,980.00
信用借款	307,392.14	257,164.17	278,812.62
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165,307.00	113,203.06	117,572.80
贸易融资借款	-	-	38,029.75
进口押汇	-	-	35,868.66
合计	1,350,279.38	1,142,277.80	1,081,615.83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为 1,535,974.44 万元、1,829,748.88 万元、1,923,609.78 万元和 1,899,349.1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 19.92%、19.40%、17.16% 和 16.12%。应付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商业承兑汇票组成。

近三年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698,958.63	670,130.55	623,361.36
应付账款	1,224,651.15	1,159,618.33	912,613.08
合计	1,923,609.78	1,829,748.88	1,535,974.44

B、应付票据

2016-2018 年末，发行应付票据分别为 623,361.36 万元、670,130.55 万元和 698,958.63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8.08%、7.11%和 6.23%。2017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16 年末增加 46,769.19 万元，增长 7.50%，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17 年末增加 28,828.07 万元，增长 4.30%，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应付票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36,330.56	608,489.46	594,589.34
商业承兑汇票	3,635.72	54,900.28	2,010.00
信用证	58,992.34	6,740.81	9,485.46
合计	698,958.63	670,130.55	17,276.55

C、应付账款

2016-2018 年末，发行应付账款分别为 912,613.08 万元、1,159,618.33 万元和 1,224,651.15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1.83%、12.30%和 10.92%。2017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247,005.25 万元，增长 27.07%，主要系子公司工程款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65,032.82 万元，增长 5.61%，变动不明显。

(3) 预收款项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076,308.04 万元、994,240.94 万元、1,049,744.63 万元和 1,028,720.32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3.96%、10.54%、9.36%和 8.73%。

2017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6 年末减少 82,067.10 万元，降低 7.62%，变动不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55,503.68 万元，增长 5.58%，变动不明显。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8 年末减少 21,024.31 万元，降低 2.00%，变动不明显。

(4) 其他应付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567,942.40 万元、769,826.94 万元、914,163.11 万元和 832,404.46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36%、8.16%、8.15%和 7.06%。

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201,884.54 万元，增长 35.55%，主要系子公司五粮液集团增加 115,974.71 万元的市场支持费计提和保证金，港荣集团增加 32,449.60 万元代垫款，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公司增加 29,302.80 万元代垫厂房建设款及保证

金等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44,336.17 万元，增长 18.75%，主要系子公司五粮液集团增加 129,042.21 万元的市场支持费计提和保证金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81,758.65 万元，降低 8.94%，变动不明显。

(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70,769.24 万元、410,386.68 万元、448,124.05 万元和 292,009.65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4.81%、4.35%、4.00%和 2.48%。

2017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6 年末增加 39,617.44 万元，增长 10.69%，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 37,737.37 万元，增长 9.2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156,114.40 万元，降低 34.8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近三年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0,773.94	48,130.00	259,142.00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323,304.87	79,888.46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7,350.11	38,951.82	31,738.77
合计	448,124.05	410,386.68	370,769.24

3、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621,411.90 万元、3,509,893.94 万元、4,506,355.45 万元和 5,496,986.15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99%、37.22%、40.20%和 46.64%。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1）长期借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150,877.12 万元、2,047,055.57 万元、2,820,425.70 万元和 3,519,968.4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92%、21.71%、25.16%和 29.87%，长期借款主要由信用借款、保证借款、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组成。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896,178.45 万元，增长 77.87%，主要系质押借款和信用借款的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773,370.13 万元，增长 37.78%，主要系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的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699,542.79 万元，增长 24.80%，变动不明显。

近三年发行人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473,957.00	443,325.00	57,000.00
抵押借款	226,885.75	126,306.92	44,146.67
保证借款	849,922.62	433,751.20	412,459.40
信用借款	1,269,660.33	1,043,672.46	637,271.05
合计	2,820,425.70	2,047,055.57	1,150,877.12

（2）应付债券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486,370.07 万元、0.00 万元、87,827.28 万元和 477,679.6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1%、0.00%、0.78%和 4.05%。发行人 2017 年末应付债券为 0.00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企业债及定向债务工具划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增加 389,852.39 万元，增长 443.89%，主要系发行人发行“19 港荣投资 MTN001”、“19 宜宾国资 PPN002”债券所致。长期应付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284,369.82 万元、484,688.47 万元、961,080.37 万元和 1,404,431.8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9%、5.14%、8.57%和 11.92%，长期应付款主要由长期应付款项和专项应付款组成。

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200,318.66 万元，增长 70.44%，主要系发行人与四川发展华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四川铁投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款，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476,391.90 万元，增长 98.29%，主要系发行人与宜宾冶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宜宾西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川铁投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款增加所致。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46,210.77 万元，降低 3.19%，变动不明显。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 9 月 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比率	2.56	2.28	2.13	2.15

项目	2019 年 9 月 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速动比率	2.17	1.92	1.81	1.83
资产负债率 (%)	44.63	46.39	46.61	45.54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EBITDA (万元)	-	2,596,000.77	2,073,213.84	1,552,630.69
EBITDA 利息保障 倍数	-	10.28	10.55	9.00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 / 资产总计×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 / 流动负债合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 流动负债合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 (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6 年-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54%、46.61%、46.39%和 44.63%。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较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较为稳健，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016 年-2018 年度，公司 EBITDA 分别为 1,552,630.69 万元、2,073,213.84 万元和 2,596,000.77 万元。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公司 EBITDA 分别同比增长 33.53%、25.22%，指标良好。2016 年-2018 年度，公司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9.00、10.55 和 10.28，公司 EBITDA 对利息的保障能力较强。综合来看，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16 年-2018 年末及 2019 年 9 月末，

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15、2.13、2.28 和 2.56，速动比率分别为 1.83、1.81、1.92 和 2.17，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保障能力较强。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指标保持较好的水平，公司流动资产较优良，变现能力相对较强，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稳定，无法偿还到期的流动负债而产生的财务风险相对较小。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的贷款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基于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公司具有较好的间接与直接融资能力，这有助于公司在必要时通过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从而更有力地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五）营运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

单位：次/年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66	21.07	20.54	20.37
存货周转率	1.83	2.83	2.88	2.94
总资产周转率	0.30	0.43	0.42	0.43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年初年末平均存货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1、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37 次/年、20.54 次/年、21.07 次/年和 14.66 次/年。2017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6 年同比增长 0.08%；2018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7 年同比增长 2.58%。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

效率较高，偿债能力较强。

2、存货周转情况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4 次/年、2.88 次/年、2.83 次/年和 1.83 次/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近三年及一期略有下降，处于行业正常水平。

3、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3 次/年、0.42 次/年、0.43 次/年和 0.30 次/年。发行人资产总额周转率较高，主要系白酒行业盈利能力较强，同时固定资产规模相对较小所致。

（六）盈利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7,642,636.85	9,587,114.17	7,721,408.18	6,670,791.89
营业成本	4,415,820.86	5,989,676.05	5,049,955.68	4,525,825.81
期间费用	918,476.93	1,043,232.84	881,482.21	942,794.76
资产减值损失	7,993.21	25,089.00	53,792.88	16,905.47
投资收益	11,781.71	17,408.30	10,166.41	34,951.69
其他收益	29,761.62	79,240.32	37,267.14	-
营业利润	1,815,847.78	2,090,279.42	1,430,418.31	994,769.23
营业外收入	25,247.54	23,430.72	13,276.27	69,676.08
营业外支出	21,140.13	24,787.66	13,492.32	6,649.20
利润总额	1,819,955.20	2,088,922.49	1,430,202.26	1,057,796.12
净利润	1,330,253.49	1,565,867.08	1,044,657.87	783,73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5,491.34	843,464.51	576,855.29	398,879.91
毛利率	42.22	37.52	34.60	32.15

1、营业收入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9,587,114.17 万元和 7,642,636.85 万元。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加 1,050,616.29 万元，增长 15.75%。2018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1,865,706.0 万元，增长 24.16%，主要系 2018 年白酒销售行业市场环境较好，发行人白酒销售板块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2、期间费用

发行人最近三年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61,500.11	5.86	503,639.07	6.52	579,592.25	8.69
管理费用	379,500.29	3.96	336,989.20	4.36	317,331.61	4.76
研发费用	50,347.65	0.53	14,363.12	0.19	0.00	0.00
财务费用	51,884.79	0.54	26,490.82	0.34	45,870.90	0.69
期间费用合计	1,043,232.84	10.88	881,482.21	11.42	942,794.76	14.13
营业收入	9,587,114.17	100.00	7,721,408.18	100.00	6,670,791.89	100.00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942,794.76 万元、881,482.21 万元、1,043,232.84 万元和 918,476.93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13%、11.42%、10.88%和 12.02%，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间费用不断增加，2018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发行人在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较好的控制了期间费用的增长。发行人期间费用以销售费用为主，2016-2018 年度，发行人销售费用在期间费用中占比分别为 61.48%、57.14%和 53.82%。发行人销售费用占比较大的原因主要是白酒销售和贸易板块

占比较大同时销售费用较高，但近三年发行人销售费用波动下降，较好的控制了费用的增长。

(1) 销售费用

2016、2017、2018 年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579,592.25 万元、503,639.07 万元、561,500.11 万元和 537,380.81 万元，呈现出波动下降的趋势。2017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降低 13.10%，主要系发行人白酒销售业务销售费用控制较好所致；2018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1.49%，主要系白酒销售业务板块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2016、2017、2018 年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317,331.61 万元、336,989.20 万元、379,500.29 万元和 281,651.09 万元，呈现出逐年增长的趋势。2018 年，依据财会〔2018〕15 号文要求，研发费用在报表中单独列示，2019 年 1-9 月发行人研发费用为 36,449.94 万元，2018 年发行人研发费用为 50,347.65 万元，2017 年研发费用为 14,363.12 万元。

(3) 财务费用

2016、2017、2018 年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45,870.90 万元、26,490.82 万元、51,884.79 万元和 62,995.09 万元，总体呈波动变化的趋势，与发行人近年来融资计划相匹配。

3、净利润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783,736.09

万元、1,044,657.87 万元、1,565,867.08 万元和 1,330,253.49 万元。2017 年发行人净利润较 2016 年增加 260,921.78 万元，增长 33.29%，主要原因系白酒销售业务收入增长所致；2018 年发行人净利润较 2017 年增加 521,209.21 万元，增长 49.89%，主要系白酒销售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98,879.91 万元、576,855.29 万元、843,464.51 万元和 725,491.34 万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50.89%、55.22%、53.87%和 54.54%。2017 年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6 年增加 177,975.38 万元，增长 44.62%，主要原因系五粮液股份净利润增长所致；2018 年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7 年增加 266,609.22 万元，增长 46.22%，主要系五粮液股份净利润增长所致。

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398,879.91 万元、576,855.29 万元、843,464.51 万元和 725,491.34 万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50.89%、55.22%、53.87%和 54.54%，占比较低。主要系五粮液股份对发行人净利润贡献较大，而五粮液股份虽为发行人并表子公司，但持股比例较低，仅为 54.84%，计算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时系数比例较低所致。

5、毛利率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公司毛利率为 32.15%、34.60%、37.52%和 42.22%。2016 年以来毛利率较高主要由于公司白酒销售业

务毛利率水平较高。2018 年度，公司白酒销售毛利率为 73.60%。

6、营业外收入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69,676.08 万元、13,276.27 万元、23,430.72 万元和 25,247.54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6.59%、0.93%、1.12%和 1.39%，占比有所下降。2017 年较 2016 年下降 80.95%，发行人营业外收入进一步减少，主要系会计政策发生变化，经营性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科目调入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补贴收入	6,195.70	-	53,545.70
罚款收入	1,301.74	765.40	682.21
违约金收入	967.72	-	468.06
债务重组利得	95.13	204.66	785.07
税费返还	92.96	-	3,788.27
赔偿收入	83.26	711.90	-
其他	14,694.21	11,594.32	10,406.77
合计	23,430.72	13,276.27	69,676.08

7、投资收益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34,951.69 万元、10,166.41 万元、17,408.30 万元和 11,781.71 万元。发行人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为按成本法核算的股利、分红等投资收益。

8、政府补助收入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 53,545.70 万元、31,690.09 万元和 75,183.52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5.06%、2.22%和 3.60%，占比有所波动。2016 年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计入营业外收

入科目，2017 年系会计政策发生变化，政府补助收入由营业外收入科目调入其他收益科目。2017 年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较 2016 年减少 21,855.61 万元，减少 40.82%，主要原因系五粮液集团减少补助 17,097.89 万元和五粮液股份减少补助 2,755.18 万元所致；2018 年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43,493.43 万元，增长 137.25%，主要系新兴产业增加补助 29,277.77 万元、五粮液集团增加补助 7,959.35 万元，五粮液股份增加补助 5,263.07 万元所致。

近三年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外收入	23,430.72	13,276.27	69,676.08
其中：政府补助	-	-	53,545.70
其他收益	79,240.32	37,267.14	-
其中：政府补助	75,183.52	31,690.09	-
政府补助合计	75,183.52	31,690.09	53,545.70

（七）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206.72	395,510.62	1,348,409.46	1,520,87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540.08	-411,562.21	-813,599.46	-557,08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7.43	1,000,319.87	347,763.02	352,232.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76.66	978,017.16	884,767.33	1,310,833.2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分别为 1,520,879.92 万元、1,348,409.46 万元、395,510.62 万元及 1,741,206.72 万元。2017 年较 2016 年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72,470.46 万元，降低 11.34%，变化不明显。2018 年较 2017 年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52,898.84 万元，降低 70.67%，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7,086.22 万元、-813,599.46 万元、-411,562.21 万元和 -1,575,540.08 万元。2017 年较 2016 年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56,513.24 万元，降低 46.05%。2018 年较 2017 年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402,037.25 万元，增长 49.41%。2016-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发行人近三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产业建设项目较多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2,232.35 元、347,763.02 万元、1,000,319.87 万元和 -77,987.43 万元。2017 年较 2016 年筹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4,469.33 万元，降低 1.27%。2018 年较 2017 年筹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652,556.85 万元，增长 187.64%，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收到的项目建设资金、融资租赁收到现金及未到期内部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等项目。

四、有息负债分析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其他应付款等构成，有息债务合计为 6,207,381.6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有息债务余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519,968.49	56.71
应付债券	477,679.67	7.70
短期借款	1,195,913.15	1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009.65	4.70
其他流动负债（流贷利息）	26,078.10	0.42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款）	343,005.17	5.53
长期应付款（项目融资）	136,749.24	2.20
长期应付款（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65,713.67	1.06
其他应付款（履约保证金）	150,264.48	2.42
合计	6,207,381.62	100.00

发行人 2019 年 9 月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有息债务		长期有息债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37,976.63	90.21	1,012,048.42	20.93
1 年以上	134,278.37	9.79	3,823,077.46	79.07
合计	1,372,255.74	100.00	4,835,125.88	100.00

五、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总额 960.15 亿元，已使用 409.68 亿元，剩余 550.47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	结余额度
母公司本部				
1	浙商银行	20.00	3.50	16.50
2	交通银行	5.00	0.00	5.00
3	中国民生银行	15.00	12.02	2.98
4	中国光大银行	20.73	8.73	12.00
5	中国银行	12.00	7.90	4.10
6	中国工商银行	27.35	16.35	11.00
7	邮储银行	39.00	23.54	15.46
8	成都银行	9.00	0.00	9.00
9	兴业银行	10.00	0.00	10.00
10	中国建设银行	18.00	1.00	17.00
11	中信银行	5.00	2.00	3.00
12	乐山市商业银行	5.00	0.00	5.00
13	大连银行	10.00	0.00	10.00
14	华夏银行	30.00	0.00	30.00
15	渤海银行	20.00	0.00	20.00
16	太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	10.00	40.00
17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	6.00	44.00
18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0.00	20.00
19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5.00	0.00	25.00
20	陕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00	20.00
	小计	421.07	101.03	320.04
子公司				
1	国家开发银行	0.40	0.40	0.22
2	中国工商银行	4.00	3.22	1.36
3	中国进出口银行	3.00	2.50	1.30
4	北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	1.80	0.18
5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	6.00	6.00
6	华夏银行	2.00	2.00	2.00
7	宜宾市商业银行	1.47	1.08	9.30
8	宜宾市农村商业银行	0.48	0.48	0.48
9	交通银行	0.56	0.56	0.56
1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70	1.70	0.94

11	中国光大银行	0.30	0.30	0.00
12	宜宾市商业银行	1.05	1.05	0.00
13	中国银行	0.10	0.10	0.00
14	宜宾市农村商业银行	1.70	1.70	0.00
15	交银国际信托公司	7.50	7.50	0.00
1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41.00	22.60	18.40
17	中国工商银行	0.80	0.80	0.00
18	国家开发银行	82.76	34.76	48.00
19	金江农村商业银行	0.85	0.85	0.00
20	成都银行	3.19	3.19	0.00
21	中国建设银行	3.00	3.00	0.00
22	包商银行	0.50	0.50	0.00
23	渤海银行	1.30	1.30	0.00
24	成都农商行	3.40	2.82	0.58
25	成都银行	1.20	1.20	0.00
26	东亚银行	2.20	2.14	0.06
27	中国工商银行	7.14	7.09	0.05
28	中国光大银行	3.00	2.58	0.42
29	广发银行	0.70	0.70	0.00
30	哈尔滨银行	0.80	0.80	0.00
31	恒丰银行	3.00	3.00	0.00
32	华夏银行	1.10	1.04	0.06
33	汇丰银行	2.36	1.13	1.23
34	中国建设银行	2.80	2.44	0.36
35	交通银行	2.72	2.72	0.00
36	金江农村商业银行	0.39	0.39	0.00
37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30	8.64	1.66
38	乐山市商业银行	4.39	4.39	0.00
39	中国民生银行	1.30	1.29	0.01
40	中国农业银行	0.90	0.90	0.00
41	厦门国际银行	0.50	0.50	0.00
42	上海银行	0.70	0.70	0.00
43	天津银行	0.70	0.70	0.00
44	星展银行	4.18	1.64	2.54
45	兴业银行	2.50	2.50	0.00

46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	0.58	0.58	0.00
47	宜宾市商业银行	2.09	2.09	0.00
48	邮储银行	5.31	5.31	0.00
49	渣打银行	1.00	0.48	0.52
50	招商银行	0.94	0.94	0.00
51	浙商银行	4.10	4.10	0.00
52	中国银行	4.80	4.80	0.00
53	中信银行	3.50	3.30	0.20
54	中国光大银行	2.00	2.00	0.00
55	乐山市商业银行	3.00	3.00	0.00
56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00	10.00	5.00
57	中国进出口银行	3.00	1.50	1.50
58	国家开发银行	44.47	7.24	37.23
59	宜宾市商业银行	0.03	0.02	0.01
60	中国工商银行	0.12	0.12	0.00
61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	0.25	0.25	0.00
62	中国工商银行	17.00	5.72	11.28
63	中国农业银行	17.80	14.00	3.80
64	中国银行	5.89	3.94	1.95
65	中国工商银行	1.46	1.06	0.40
66	交通银行	6.00	6.00	0.00
67	中国民生银行	1.80	1.80	0.00
68	恒丰银行	3.00	2.56	0.44
69	中国光大银行	2.50	2.50	0.00
70	中信银行	2.20	2.20	0.00
71	兴业银行	4.80	3.30	1.50
72	渤海银行	1.00	1.00	0.00
73	华夏银行	1.10	1.10	0.00
74	广发银行	1.25	1.25	0.00
75	浙商银行	2.00	0.80	1.20
76	宜宾市商业银行	2.21	0.65	1.56
77	马边彝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35	0.35	0.00
78	乐山市商业银行	3.09	3.09	0.00
79	招商银行	1.50	1.50	0.00

80	邮储银行	3.70	3.50	0.20
81	大连银行	0.50	0.50	0.00
82	绵阳市商业银行	1.50	1.50	0.00
83	重庆银行	2.00	2.00	0.00
84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	0.45	0.45	0.00
85	南洋商业银行	0.50	0.00	0.50
86	汇丰银行	1.00	0.69	0.31
87	东亚银行	0.50	0.12	0.38
88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0	0.00	1.00
89	中国农业银行	5.50	2.45	3.05
90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	0.25	0.25	0.00
91	中国工商银行	0.07	0.07	0.00
9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1.80	5.08	6.72
93	成都银行	14.50	11.60	2.90
94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	0.50	0.50	0.00
95	宜宾市商业银行	0.10	0.10	0.00
96	中国农业银行	0.10	0.05	0.05
97	中国工商银行	28.51	3.99	5.62
98	大华银行	2.50	1.50	0.00
99	中国光大银行	2.00	2.00	0.00
100	国家开发银行	1.00	1.00	0.00
101	恒生银行	4.53	3.95	0.58
102	中国建设银行	3.37	0.00	2.37
103	乐山市商业银行	1.50	0.00	1.50
104	绵阳市商业银行	3.50	0.95	2.55
105	中国农业银行	4.15	2.30	1.85
106	浦发银行	4.30	4.19	0.12
107	瑞穗银行	0.70	0.09	0.61
108	遂宁银行	1.00	0.18	0.82
109	宜宾市商业银行	1.75	0.31	1.37
110	中国银行	27.59	3.87	20.03
111	渣打银行	0.78	0.77	0.01
112	招商银行	1.10	1.00	0.10
113	中银香港	6.33	4.11	2.22
114	中信银行	5.52	1.23	3.60

115	兴业银行	0.21	0.11	0.10
116	华夏银行	0.10	0.01	0.09
117	浙商银行	3.50	0.20	2.00
118	成都银行	1.00	0.90	0.10
119	成都农商行	1.30	0.60	0.70
120	汇丰银行	1.20	0.89	0.31
121	交通银行	0.80	0.40	0.40
小计		539.07	308.64	230.43
合计		960.15	409.68	550.47

六、对外担保分析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担保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对内担保情况		
序号	被担保企业	担保余额
1	宜宾竹海世外桃源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2	宜宾竹海世外桃源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
3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4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8	四川新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9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0	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10,000.00
11	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10,000.00
1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3	宜宾市海丰和锐有限公司	10,000.00
14	宜宾市海丰和锐有限公司	10,000.00
1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16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
17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18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14,971.00
19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20	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1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
22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19,200.00
23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4	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20,000.00
25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14,910.00
26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
27	宜宾市海丰和锐有限公司	28,500.00
28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
29	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
3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1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
32	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33	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34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4,700.00
35	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36	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2,200.00
37	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38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39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40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41	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42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43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000.00
44	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
45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600.00
46	四川新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948.77
47	宜宾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600.00
	小计	2,079,829.77
对外担保情况		
1	宜宾市陆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00.00
2	高县人民医院	3,000.00
3	宜宾黄桷庄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3,800.00
4	兴文县人民医院	4,000.00
5	珙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	兴文县石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6,180.00
7	宜宾县九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8	兴文县人民医院	8,000.00
9	宜宾市南溪区溯源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10	长宁县中医医院	9,169.00

11	筠连县海瀛工业园区恒园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400.00
12	高县福溪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700.00
13	长宁县人民医院	10,000.00
14	宜宾县人民医院	10,000.00
15	高县自来水公司	10,000.00
16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7	江安县开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18	兴文县中医医院	12,587.00
19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0
20	宜宾第二中医医院	15,000.00
21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22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3	翠屏区智能终端企业出口退税资金池确认名单所列企业及宜宾临港经济开发区智能终端企业出口退税资金池确认名单所列企业	1,916.00
24	江安县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
25	四川全明劲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6	四川全明劲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7	江安县开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8	兴文县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9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
30	宜宾县九源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31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200.00
32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33	屏山县兴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
34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
35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
36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37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38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39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40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41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42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43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
44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45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46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47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48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49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51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52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53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4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55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56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57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58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59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
60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1	宜宾开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6.81
62	四川省宜宾光明集团	374.01
63	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94.46
64	宜宾沿江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2,500.00
65	宜宾正集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66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13,500.00
67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
	小计	864,707.28
	合计	2,944,537.05

七、未决诉讼分析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标的额超过 5,000.00 万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 (万元)	案件基本情况及进展
1.	汕头海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方兴化工有限公司、福建鸿润化工有限公司、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10,000.00	2015 年 12 月，原告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方兴化工有限公司、福建鸿润化工有限公司三被告停止侵害原告专有技术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1 亿元。2017 年 4 月，原告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追加被告申请书》，追加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为被告并要求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承担

					连带赔偿责任。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在2017年5月15日向福建省高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福建省高院在2017年5月18日驳回了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的管辖权异议申请，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就管辖权异议在2017年6月2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最高人民法院于2017年9月6日裁定驳回上诉。2019年5月福建省高院裁定驳回起诉，2019年6月5日，原告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二审未开庭。
2.	五 粮 液 集团	湖南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湖南寰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日月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海口琼湘星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彭潮	企业借贷纠纷	11,590.00	2015年5月7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川民初字第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湖南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向五粮液集团归还借款本金7,456万元及截止2012年2月29日的借款利息4,134万元，并向五粮液集团支付逾期还款利息和罚息。2019年2月25日，公司向合江法院递交了限制高消费申请书。
3.	五 粮 液 集团	四川省新寓苑房地产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17,407.52	2016年7月2日，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宜民初字第2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偿还五粮液集团174,075,202.86元及垫资款利息（截至2015年10月31日的垫资款利息为19,426,248.97元；2015年11月1日起至本判决指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垫资款利息以垫资款本金174,075,202.86元为基数，按年利率0.72%计算。若未按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上述利息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2017年6月9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川民终3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9年6月19日，集团公司向宜宾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宜宾中院已于2019年6月25日受理本案。
4.	四 川 省 宜 宾 普 什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纠纷	7,060.03	为支持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或现金收购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原被告双方先后签订了

	司				《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约定自 2014 年 3 月 15 日起委托原告管理被告。该委托经营期限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被告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累计亏损 5,760.70 万元，以及因销售退货和承担客户产品报废产生的损失合计 1,670.77 万元。双方经协商无果，原告于 2018 年 7 月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被告的亏损 5,760.70 万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 2017 年 2 月 28 日后被告因托管经营期间的销售退货等遭受的损失 12,993,302.56 元；判令被告支付自 2018 年 1 月 13 日起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损失。2019 年 7 月 2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支付原告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被告的亏损 5,760.70 万元。双方对判决结果不服，均提起上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二审尚在立案阶段。
5.	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纸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733.53	2018 年 8 月，原告向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宜宾纸业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3,794.502164 万元；2、宜宾纸业向原告退还工程款质保金 644.93555 万元；3、宜宾纸业向原告支付资金利息 1,294.092912 万元。原告起诉后，宜宾纸业向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反诉，请求：1、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宜宾纸业支付延误工期违约金 1,273.6 万元；2、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宜宾纸业提供 2,575,156.49 元的有效专用建安发票。宜宾纸业于 2018 年 8 月提起反诉，要求原告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及质量赔偿款。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该案尚待一审开庭审理
6.	发行人	国能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顾超挺、蒋文兵	借款合同纠纷	6,760.00	2018 年 11 月 21 日，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在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发行人借款 6730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发行人律师费 30 万元；若被告不能按期归还前述款项，则发行人有权按抵押权登记顺位对被告所设置抵押的位于宜宾市罗龙工业集中区罗龙工业园中池路 10 号的房屋及土地折价

					或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若被告不能按期归还前述款项，则发行人有权对顾超挺所持有的被告 11160 万元的股权、蒋文兵所持被告 6785 万元的股权折价或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被告不服一审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国能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提出了撤回上诉申请。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6 月 4 日作出裁定，准许国能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撤回上诉。该案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7.	尹孝功、尹孝根、尹孝松、尹岚渊、尹孝原、尹钢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	物权保护纠纷	-	2015 年 5 月 4 日，原告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所提出的两项诉讼请求进展情况分别如下：1、关于原告诉讼请求停止使用并返还位于四川省宜宾市鼓楼街 16 口明代酿酒窖池及支付酒窖使用费的诉讼请求，2015 年 11 月 20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审原告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关于原告诉讼请求停止使用并返还 18.17 平方米房屋及支付房屋使用费的诉讼请求，2015 年 12 月 2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该诉讼请求必须以前述第 1 项诉讼请求的审理结果为依据，本项诉讼请求中止诉讼。2019 年 7 月 3 日，经代理律师电话联系四川高院承办法官，告知本案已恢复审理。
8.	宜宾天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3,609.44	本案已被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尚未开庭。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无对本期债券发行存在实质性障碍影响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事项。

八、受限资产分析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223,930.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占资产总额的比重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17,495.96	1.96	融资抵押、抵押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394,886.06	1.50	保证金、质押
部分子公司股权	324,078.92	1.23	融资质押、质押
无形资产	15,985.31	0.06	质押
应收票据	35,425.86	0.13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在建工程	154,700.26	0.59	融资抵押
应收账款	613,900.00	2.32	借款质押
存货	47,729.13	0.18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01,472.19	0.38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57.13	0.07	借款抵押
合计	2,223,930.82	8.42	-

九、关联交易

（一）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为 100.00%。

2、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1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54,104.78	投资咨询及其他综合服务
2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100,000.00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
3	宜宾金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业	1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销售
4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78,085.70	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
5	四川九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2,766.29	电力生产、开发、销售
6	宜宾竹海世外桃源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38,119.00	住宿、餐饮、娱乐

7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388,160.80	酒类产品及相关辅助产品的生产经营
8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530.00	主要系生产经营纸及纸制品
9	宜宾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金融业	30,497.66	金融担保服务
10	宜宾市翠屏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4,500.00	酒店管理服务
11	四川长江造纸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450.00	检测仪器、普通机械制造；机电产品销售
12	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110,000.00	项目融资投资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等
13	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	500,000.00	产业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与营运
14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100,000.00	城市和交通基础实施项目策划、包装等
15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50,000.00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道路勘察等
16	宜宾市科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300,000.00	科教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科教产业投资及其成果孵化、转化等
17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园区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18	宜宾丝丽雅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70,000.00	粘胶长丝和棉浆粕
19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98,205.00	生产和销售粘胶长丝
20	宜宾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28,536.37	房地产开发
21	宜宾雅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	商业策划、投资咨询、物业管理
22	宜宾丝丽雅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贸	100.00	销售纺织原料等及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
23	宜宾金喜来酒业有限公司	贸易	56,000.00	酒类批发、零售
24	宜宾锦绣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2,647.20	园林景观工程
25	成都丽雅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9,619.29	研究生产销售化学纤维等
26	丝丽雅（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港币 100	各类纺织原料等商品的国际贸易
27	宜宾丝丽雅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800.00	销售各类纺织原料、浆粕等
28	宜宾丽雅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5.00	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市政工程项目等
29	宜宾雅钇奇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	精细化工无机盐及其副产品、纳米材料及改性材料的生产、销售，纳米技术开发、咨询
30	宜宾新锦绣园景观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000.00	园林景观工程；古典园林营造；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养护等
31	宜宾金喜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酒类批发零售
32	宜宾金喜来大观园酒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6,000.00	白酒制造、销售
33	宜宾金喜来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8,000.00	捻线产品的加工生产
34	宜宾雅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	物业管理

35	宜宾雅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128.00	机械加工等；普通货运、危险物品运输、综合物流服务
36	宜宾惠捷通轮船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530.00	长江上中下游干线及支流省际普通货船运输
37	宜宾海翔化工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	销售化工产品
38	天津明远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25,000.00	土地平整, 建筑材料销售,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房地产开发经营
39	高县长信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	捻线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
40	宜宾长信大益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	捻线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
41	宜宾长信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0	捻线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
42	宜宾大地坡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30,000.00	房地产开发
43	宜宾市南溪区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15,000.00	房地产开发
44	宜宾雅士德纺织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纱线、捻线的生产与销售; 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
45	宜宾丽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	300.00	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等
46	宜宾丽雅百货有限公司	商业	19,780.00	资产经营管理; 批发兼零售; 百货等
47	四川君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2,000.00	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等
48	宜宾市兴文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2,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49	宜宾丽雅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200.00	提供诊疗、养生、保健餐饮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等
50	宜宾临港雅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	物业管理、物业咨询、公共设施管理
51	宜宾精诚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200.00	物业管理
52	宜宾汇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	150.00	销售: 酒类、装饰材料、建筑材料、厨具、卫生洁具等
53	宜宾海丰和锐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212,832.00	生产销售基本化学原料, 有机化学原料, 化工产品
54	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19,283.88	水电开发经营, 电器材料、建筑材料销售
55	美姑罗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3,000.00	水电开发、水力发电
56	马边无穷矿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3,000.00	磷矿石开采、洗选及其伴生矿产品销售
57	四川马边中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5,900.00	电力生产销售
58	云南天原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企业	50,000.00	化工产品、矿业投资开发
59	水富金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4,800.00	电石生产销售
60	大关天达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15,000.00	碳化钙、氧化钙的生产销售
61	昭通天泓能源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8,000.00	化工产品 & 建材开发、投资、经营, 投资电站建设, 电力输变线路建设等

62	云南天力煤化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35,000.00	煤化工、建材的生产销售
63	彝良县彝安矿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3,000.00	煤化工
64	彝良县许家院煤矿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60.00	原煤的生产、销售
65	宜宾天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企业	3,000.00	危险物品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等
66	宜宾天畅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企业	2,000.00	水上货物运输、船舶修造；储运、装卸作业服务；
67	宜宾天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企业	1,000.00	港口运输、装卸仓储等
68	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20,000.00	生产销售特种聚氯乙烯树脂等
69	宜宾天原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1,661.50	化工包装及其它各类包装、化工原燃料产品、塑料制品
70	宜宾天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20,000.00	化学原料、有机化学原料的生产销售
71	宜宾天原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10,000.00	生产销售水泥、建筑材料
72	宜宾天原科技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企业	10.00	化工工程项目及管理咨询等
73	宜宾天原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商贸企业	10,000.00	进出口贸易及进出口代理
74	张家港保税区天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商贸企业	100.00	化工原料及产品等的转口贸易及服务
75	宜宾天原化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企业	600.00	化学工业建设
76	佛山天南兴瑞商贸有限公司	商贸企业	500.00	批发：化工原料及有机合成化学原料，建筑材料
77	宜丰（香港）有限公司	商贸企业	500.00 （港币）	化工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等商品
78	新疆天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20,000.00	向化工制造行业进行投资；向矿业进行投资
79	宜宾海丰鑫华商贸有限公司	商贸企业	15,000.00	化工建材制品日用百货的贸易经营
80	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20,000.00	制造销售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合成化学原料、化工产品等
81	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45,000.00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作、销售
82	宜宾天原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10,000.00	锂离子电池化学原料、材料和化学制品的制造销售
83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企业	3,000.00	环境治理业；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
84	宜宾和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20,000.00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及销售
85	宜宾欧柏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维修	50.00	开发小水电、发电、施工、安装、调试
86	宜宾竹海世外桃源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	30.00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
87	长宁县涪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	10.00	住宿服务；中餐、西餐制售服务；旅游包车；汽车租赁
88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	制造业	8,000.00	白酒生产、销售

89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	20,000.00	销售酒类、经营和代理酒类及其它商品进口业务
90	宜宾五粮特头曲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0	酒类产品、食品、饮料类销售及相关服务
91	宜宾五粮醇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0	酒类产品、食品、饮料类销售及相关服务
92	宜宾五粮液系列酒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0	酒类产品、食品、饮料类销售及相关服务
93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供销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0	采购及酒类销售
94	宜宾酱酒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白酒生产及销售
95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	蒸汽生产、销售
96	四川金五新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商业	1,400.00	酒糟产品，饲料销售
97	四川省洁倍柯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	1,000.0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8	宜宾长江源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白酒生产及销售
99	宜宾长江源商贸有限公司	商业	1,908.00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
100	宜宾长江源酿酒有限公司	制造业	1,890.00	白酒生产、销售
101	宜宾五粮液有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	1,000.00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粮食种植、购销、加工、仓储；农资购销
102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仙林果酒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00.00	果酒生产、销售
103	宜宾仙林酒类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	300.00	销售包装材料
104	宜宾五粮液新生代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	3,000.00	销售：预包装食品、酒类、茶叶、钢材、建材、电器、汽车配件等
105	四川宜宾五粮液精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400.00	包装物、刊物印刷
106	宜宾欣兴包装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	销售纸制品包装等材料
107	四川省宜宾普拉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0	从事塑胶制品、塑胶原料、防伪技术立品的生产及销售
108	四川省宜宾环球神州玻璃有限公司	制造业	800.00	生产各类玻璃酒瓶，中高档瓦楞纸箱等
109	四川省宜宾环球格拉斯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生产日用玻璃制品、玻璃工艺等
110	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 3D 有限公司	制造业	2,213.33	立体塑料包装及包装材料
111	广东佛山普拉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4,900.00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112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	5,000.00	投资各行业产业
113	武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业	5,000.00	制作，发行
114	宜宾真武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白酒生产、销售
115	宜宾世纪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白酒生产、销售

116	宜宾翠屏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白酒生产、销售
117	五粮液大世界（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商业	2,000.00	包装材料销售、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暂定)
118	邯郸永不分梨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0	白酒的生产、白酒的批发、零售
119	临漳县德胜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商业	100.00	白酒、配制酒等酒类的批发、零售
120	邯郸永不分梨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商业	500.00	酒的批发、零售
121	淮滨县五滨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	166.00	活动策划、会展及咨询服务。
122	河南五谷春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00.00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包装材料及相关辅助产品的销售
123	淮滨县腾龙贸易有限公司	商业	500.00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包装材料及相关辅助产品的销售
124	河南五谷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商业	1,000.00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包装材料及相关辅助产品的销售
125	四川五粮液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业	5,000.00	国内国际旅游、票务代理、签证代理等
126	四川五粮液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业	100.00	国内、国际旅游
127	宜宾五粮液创艺酒产业有限公司	商业	1,000.00	酒类预包装生产、销售
128	宜宾竹之琨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林业	2,000.00	原竹、原木收购、竹材、木材加工销售，竹苗培育销售
129	宜宾竹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林业	2,000.00	原竹、原木收购、竹材、木材加工销售，竹苗培育销售
130	宜宾临港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2,129.09	房屋建筑、市政工程
131	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业	10,89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业管理等
132	宜宾临港房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200.00	资产经营、物业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理等
133	宜宾中港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流通	3,938.00	对能源业投资
134	宜宾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
135	四川广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广告业	39,418.80	文化旅游资源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旅游景区经营与管理
136	宜宾临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1,500.00	车辆租赁、餐饮服务、会务服务
137	宜宾酒融仓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业	4,200.00	仓储；物流方案设计
138	宜宾临港产业引导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服务业	161,000.00	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139	宜宾港盛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10,000.00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桥梁工程，环境整治工程，土地整理，项目工程咨询、管理、施工。
140	宜宾临港新兴产业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金融业	100.00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服务。
141	宜宾市汽车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246,954.00	股权投资

142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业投资	25,500.00	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
143	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与管理	1,000.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144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投融资	62,700.00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对外投资业务、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接受委托股权
145	宜宾市兴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与管理	22,225.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146	宜宾市川商智能制造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与管理	100,200.00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对外投资业务、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接受委托股权、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
147	宜宾市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研发与销售	60,000.00	新能源汽车投资
148	宜宾市源进汽车产业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	70,100.00	汽车产业园相关服务、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对外投资
149	宜宾宜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与销售	8,000.00	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
150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	316,580.68	汽车整车及零部件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
151	凯翼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	50,000.00	汽车销售、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
152	芜湖瑞庆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972.00	向发动机及其零部件产业
153	瑞庆汽车发动机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	96,361.79	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
154	安徽瑞鸿汽车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和销售	5,434.78	汽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155	宜宾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15,500.00	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承接政府工业、农业、林业、水利、防洪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等
156	宜宾兴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室内装饰装修
157	宜宾市平安机动车辆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机动车辆安全技术检测
158	宜宾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5,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筹资、融资及经营性建设项目投资
159	四川新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28,200.00	交通基础设施、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及公共产品的投资和经营；土地整理及开发等
160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业	10,000.00	房地产开发；房屋出租；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161	宜宾市投资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2,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设施建设、房地产经纪

162	宜宾市铭典城市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1,500.00	停车场（点）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市政工程管护、广告经营、文化体育活动经营
163	四川金派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商贸	1,000.00	销售煤炭及制品、景观石、钢材、水泥、商品混凝土等
164	四川金开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150.00	商业运营管理；房屋租赁服务；房地产营销策划
165	宜宾长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2,000.00	承担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等
166	宜宾长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67	宜宾港联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	5,600.00	仓储包装服务、物流相关技术及信息咨询。
168	宜宾市翠屏区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490.00	码头开发、建设与运营，提供货物代理以及包装服务
169	江安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101.00	港口经营、水路运输。仓储、包装、装卸
170	南溪区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500.00	码头开发与经营
171	屏山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500.00	码头开发、建设与运营
172	宜宾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500.00	码头开发建设经营
173	长宁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码头	500.00	码头开发建设经营
174	宜宾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码头	25,000.00	集装箱、件杂、散货及重大件装卸、搬运、租赁
175	宜宾港西南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	500.00	物流配送、仓储服务、物流策划和信息咨询服务
176	宜宾港保税物流中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	5,000.00	物流配送、仓储服务、物流策划和信息咨询服务
177	四川安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0	普通货运
178	四川安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销售	1,000.00	汽车销售及维修
179	宜宾安仕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业	2,000.00	普通货运
180	四川安吉精密管业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0	液压油缸、高精密冷拔钢管、机械设备制造
181	四川安仕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0	普通货运
182	宜宾安仕吉汽车服务公司	服务业	1,000.00	汽车服务
183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安吉物流航运有限公司	水上运输业	500.00	长江干线及支流省际运输
184	宜宾市安吉畅安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241.00	驾驶培训
185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安吉物流公司	服务业	7,222.50	普通货运
186	四川乐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0	货物运输、装卸
187	河南安淮粮业有限公司	农业	5,000.00	粮油、农副产品购销、仓储服务、普通货物运输。

188	宜宾安鸿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1,000.00	投资
189	宜宾吉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1,000.00	汽车销售及维修
190	宜宾吉茗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	100.00	汽车配件销售及维修。
191	宜宾吉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700.00	汽车零售
192	宜宾安鸿吉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1,100.00	汽车配件销售及维修
193	宜宾吉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1,000.00	汽车及汽车配件销售及维修
194	宜宾安鸿吉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500.00	汽车及汽车配件销售及维修
195	宜宾吉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1,000.00	汽车及汽车配件销售及维修
196	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0	生产销售塑胶制品、机电产品、建筑材料、塑料原料等
197	四川省宜宾普什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6,000.00	生产塑料管材、管件
198	四川省宜宾普什模具有限公司	制造业	4,0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覆盖件冲压件模具、压铸模具
199	宜宾普什联动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铸件的制造与加工
200	四川省宜宾普什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
201	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900.00	设计、制造、销售各类精密数控机床
202	重庆普什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0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覆盖件冲压件模具、压铸模具
203	成都普什医药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制造业	35,000.00	医药塑料包装、医药耗材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等
204	绵阳新华内燃机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5,189.00	生产和销售轻型汽油、轻型柴油、小排量”发动机产品
205	绵阳新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	85,000.00	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项目进行投资
206	绵阳新鑫茂商贸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销售
207	绵阳新华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825.00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208	四川普什宁江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49,981.00	制造及销售数控机床、精密通用机床及各类专用机床等
209	都江堰宁江福利电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	设计制造电器、机械、设备、包装箱，技术咨询等。
210	成都宁江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精密机械产品、生产自动线、成套设备、其他机器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服务
211	四川宁江赛凯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250.00	设计、制造、装配销售自动化系统

212	成都宁江机床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	3,000.00	销售数控机床、机械加工设备，机械加工生产线
213	湛江北方普什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MEG 物流
214	四川普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0	自有及关联资产管理、经营
215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0,000.00	生产和销售醋酸纤维素
216	普什醋酸纤维素香港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0	生产和销售醋酸纤维素
217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射频识别（RFID）产品研发、生产
218	成都普什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制造业	4,000.00	建筑机械及相关零部件相关的机械制造、加工、销售
219	四川省宜宾普什驱动有限公司	制造业	8,746.00	生产和销售液压元件及系统
220	南京六和普什机械有限公司	制造业	美元 1200	冲压焊装车用钣金件的生产和销售
221	重庆百能达普什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8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
222	重庆鑫普什汽车冲压件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	生产、销售、检测：模具和冲压零部件、注塑零部件。
223	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小容量注射剂、滴眼剂等药品的生产及技术咨询、研发
224	四川普天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	5,000.00	包装材料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等
225	浙江普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2,500.00	化工原料、塑料材料、包装材料及其制品的制造销售
226	四川省宜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销售玻璃制品、纸箱、原料及生产技术服务
227	四川省宜宾环球集团天沃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500.00	销售玻璃制品、玻璃原辅料、五金家电、机械设备等
228	宜宾环球光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产和销售建材玻璃,LED 灯,ITO 导电玻璃
229	成都环球特种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产、销售玻璃包装制品
230	四川中科倍特尔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4,000.00	生产和销售玻璃微珠原料、玻璃微珠等
231	成都华裕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	生产、销售玻璃包装制品
232	四川马尔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6,750.00	光电产品设计、封装和生产
233	宜宾环球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LED 系列产品
234	四川省宜宾威力斯浮法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22,000.00	生产和销售浮法玻璃原片
235	四川省百味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000.00	生产和销售罐头、肉制品
236	四川圣山莫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16,600.00	生产和销售工作服、各类特种防护服、环保无纺布
237	宜宾晟地商贸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销售防护服、工作装等
238	四川圣山白玉兰实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研发制造男女西服、毛料大衣等
239	四川省宜宾圣山服装家纺有限公司	制造业	16,600.00	生产和销售工作服、各类特种防护服、环保无纺布

240	四川圣山禾昶制衣有限责任公司	服饰业	500.00	制造、销售：床上用品、毛巾类制品等
241	四川圣山禾旭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业	500.00	销售各用品
242	成都乐士达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98.83	销售五金等
243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32,400.00	各型斜交轮胎、半钢子午线轮胎
244	四川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5,277.40	生产和销售半钢子午线轮胎等
245	海大（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8.12	橡胶贸易
246	四川海泓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制造业	220.00	生产销售橡胶制品，高分子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
247	四川简阳川橡通力有限公司	贸易	1,123.30	销售废旧橡胶、废尼龙线
248	四川简阳天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132.72	机电产品、设计开发及制造
249	四川简阳天力特种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制造业	256.00	制造、销售、进出口：橡胶制品、防水卷材、塑料制品
250	四川凯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0	生产全钢轮胎
251	简阳川橡天缘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186.23	饮食、住宿服务
252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	200,000.00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咨询
253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贸易	3,000.00	进出口业
254	宜宾金龙贸易开发总公司	贸易	3,000.00	化工产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
255	宜宾寰宇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50.00	销售：预包装食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等
256	四川省宜宾金贸酒业服务公司	贸易	1,174.00	销售五粮液系列白酒、胶粘带、瓶盖
257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包装材料厂	制造业	182.00	金属瓶盖及其它包装材料、铝塑复合管制造
258	四川省宜宾丽彩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印刷包装装潢、销售印刷机械设备等
259	宜宾五彩包装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	包装材料生产和销售
260	宜宾五粮液安培纳斯制酒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生产和销售威士忌
261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保健酒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产和销售保健酒
262	宜宾雄酒酒业有限公司	商业	1,145.00	销售：预包装食品，酒类包装及酒具的销售
263	四川省五粮液保健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	100.00	销售保健酒
264	宜宾五粮液生态酿酒有限公司	商业	5,000.00	生产、销售其他酒
265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生态酿酒营销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	生产和销售葡萄酒
266	宜宾寰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生产和销售玻璃制品
267	宜宾盈泰光电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17.00	液晶显示器和液晶显示模块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68	国药控股宜宾医药有限公司	批发业	4,000.00	销售生化药品,中药材,
269	宜宾五粮液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00.00	生产和销售葡萄酒
270	成都五粮液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2,356.98	住宿, 中餐类制售, 房屋租赁
271	宜宾五粮液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	1,000.00	管理运营产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
272	宜宾临港港成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74,500.00	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公路桥梁、港口航道等

3、发行人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1	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3	宜宾市天顺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宾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4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股东
5	宜宾海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子公司
6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7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8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9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长宁县信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1	宜宾竹海科技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2	宜宾竹海竹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3	宜宾雅仕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14	宜宾丽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竹海科技纤维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
15	长宁县雅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宜宾竹海科技纤维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
16	宜宾富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17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18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19	四川雅惠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0	宜宾市高端成长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1	宜宾丽雅人和置地有限公司	宜宾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22	宜宾上游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23	江安县丽雅竹源置地有限公司	宜宾大地坡丽雅置地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24	宜宾丽雅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丽雅健康管理公司投资子公司
25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6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7	石棉天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8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29	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30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31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营企业
32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

序号	关联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33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
34	宜宾临港港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5	屏山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四川九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36	屏山县君山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九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37	长宁县一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竹海世外桃源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参股股东
38	成都百味园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百味园公司子公司
39	瞭望东方传媒有限公司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0	河南安淮粮业有限公司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1	宜宾天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2	宜宾纸业速达运输公司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3	宜宾临港科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44	宜宾市高端成长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45	宜宾同济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宜宾市新兴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46	奇瑞控股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47	寰球实业（安徽）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
48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49	奇瑞瑞赛克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0	芜湖帮的贸易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1	奇瑞寰球实业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2	瑞隆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3	芜湖奇瑞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4	安徽瑞达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5	芜湖福记恒机械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6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备件分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7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8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59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60	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61	鄂尔多斯市奇瑞投资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62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63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关联方
64	宜宾拓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天然气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润宜天然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另一股东
65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宜宾市天然气公司合营企业股东
66	深圳百尊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子公司
67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子公司
68	宜宾吉原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69	宜宾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0	宜宾联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1	宜宾科信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新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72	四川中铁交通成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新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3	宜宾新锐地产信息有限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4	宜宾华侨城三江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5	绿地集团宜宾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6	宜宾天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四川金派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7	宜宾科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金开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78	宜宾欣联物流有限公司	宜宾港联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股东
79	宜宾市翠屏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翠屏区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0	江安县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江安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1	四川宜宾龙投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南溪区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2	屏山县恒源投资有限公司	宜宾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3	四川省宜宾县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	宜宾县沿江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4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宜宾港保税物流中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85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股东
86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股东
87	四川康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宜宾港(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88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89	宜宾寅吾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翠屏新区分公司	四川量典置业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90	宜宾民航管理处	宜宾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

1、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2016-2018 年度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万千瓦时）、高压蒸汽（吨）、过滤水（吨）、加工费等	45,498.93	47,068.94	38,648.15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租赁、碱	2,795.35	267.59	-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购化工料、劳务费	678.57	225.37	165.96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220.98	248.55	183.06
河南安淮粮业有限公司	粮食	1,197.07	6,678.49	-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整车及配件、FX11 等研发技术	102,538.31	-	-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整车	3,474.18	-	-
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整车	8,774.14	-	-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664.19	126.73	-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离碱	-	89.86	-
芜湖帮的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225.54	-	-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购材料、租赁费	0.23	-	-
宜宾丽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劳务费、垃圾转运费等	23.77	-	-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664.19	126.73	-

2、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2016-2018 年度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酒款、纤维等料、运输、租赁及管理费	30,738.31	39,662.64	33,991.99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发动机	11,032.41	-	-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酒款、售化工料、污水处理费	1,763.79	280.89	-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发动机	21,426.91	-	-
宜宾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收入	27.34	-	-
宜宾富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酒款、车辆使用费、管理服务费	-	7.40	2.57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1.12	1.70	-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酒款、服务费、客车运输费	-	20.17	79.46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3.66	-	-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67	16.90	-
宜宾丽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酒款、管理服务费	4.43	13.94	8.03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资金占用费	1,057.72	-	-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售水电气收入	44.13	41.97	-
宜宾天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散装水泥、建筑资产管理费	2,140.76	-	-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	酒款、管理服务费、租赁收入	29.16	-	-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售化工料、售离碱收入、土地租赁费	1,389.45	397.82	11.08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酒款、人力资源服务费	16.14	-	-
宜宾竹海竹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酒款、管理服务费	20.37	264.83	47.45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酒款、劳务费等	-	-	4.20

3、关联方往来款

2016-2018 年度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1,840.29	21,965.69	-
2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896.02	7,318.37	-
3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	8.41	1,785.93	3,684.53
4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6,603.14	1,064.94	-
5	宜宾欣联物流有限公司	495.03	495.03	591.22
6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1.37	291.37	291.37
7	宜宾竹海竹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36	249.97	8.58
8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154.11	174.90	-
9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65.37	123.50	61.92
10	宜宾上游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21.62	80.52	9.64
11	宜宾雅仕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43.81	377.36
12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	32.87	13.81
13	宜宾丽雅人和置地有限公司	-	32.29	25.92
14	宜宾丽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05	21.50	6.67
15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44	14.72	5.95
16	宜宾寅吾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翠屏新区分公司	-	7.74	-
17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1	4.80	3.08
18	宜宾富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	1.07	0.80
19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	0.47	-
20	长宁县一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21	0.21	0.21
21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	0.16	0.04
22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6.66	-	-
23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122.52	-	-
24	宜宾拓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0.28	-
2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备件分公司	63.48	7.27	-
26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25.89	17.37	-
27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1.63	1.80	-
28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0.09	-	-
29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0.38
预付账款				
1	芜湖帮的贸易有限公司	-	26,100.00	-
2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214.49	24,191.06	-
3	寰球实业（安徽）有限公司	-	13,500.00	-
4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555.92	-	-
5	安徽瑞达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	3.48	-

	其他应收款			
1	奇瑞控股有限公司	1,207.24	103,013.71	-
2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41.40	35,772.37	12.96
3	宜宾罗龙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4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2,213.31	4,927.71	-
5	宜宾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83.48	8,122.38	5,804.54
6	宜宾寅吾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翠屏新区分公司	-	5,323.86	9,742.00
7	宜宾华侨城三江置业有限公司	9,303.21	5,000.00	-
8	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513.64	7,460.95	-
9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96.75	3,751.87	-
10	宜宾天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12.80	950.00	-
11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2.99	1,126.63	320.13
12	瞭望东方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300.00
13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814.10	132.01	-
14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	25.42	27.70	0.63
15	宜宾竹海竹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2.93	18.13	0.78
16	四川能投宜宾市售电有限公司	14.86	13.70	1.16
17	宜宾纸业速达运输公司	-	-	10.28
18	宜宾上游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147.26	8.18	200.00
19	宜宾丽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70	-
20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54	-
21	宜宾富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5	1.06	2.75
22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0.06	-	0.05
23	宜宾惠美精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18
24	宜宾鼎城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	-	3,053.05
25	石棉天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	3.21
26	宜宾联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583.25
27	宜宾市天顺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
28	宜宾丽雅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58	4.61	-
29	江安县丽雅竹源置地有限公司	2.77	-	-
30	宜宾临港丽雅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120.00	-	-
31	宜宾临港科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847.29	306.79	-
32	宜宾民航管理处	146.84	146.84	-
33	深圳百尊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
34	华润燃气资金中心	2,894.73	4,395.25	-
35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342.40	3,290.25	-
36	瑞隆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79.59	79.59	-
37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31.80	-	-

38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4.13	-	-
39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71.17	14.25	-
40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1.79	15.91	-
41	宜宾科信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49	11.69	-
42	四川中铁交通成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3.35	-	-
43	绿地集团宜宾置业有限公司	21,071.51	-	-
应付账款				
1	宜宾海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123.29	-
2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1.25	111.25	111.25
3	四川省宜宾市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3,462.24	81.77	167.33
4	宜宾天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2.08	32.08	32.08
5	石棉天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64	2.64	5.85
6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1.68	101.30	-
7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0,542.20	44,178.06	-
8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50,315.05	34,053.10	-
9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12,506.74	8,101.55	-
10	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0,178.00	-	-
1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备件分公司	142.83	542.41	-
12	鄂尔多斯市奇瑞投资有限公司	119.58	104.58	-
13	安徽瑞达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4.95	4.95	-
14	寰球实业（安徽）有限公司	-	1.00	-
15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0.59	-	-
16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0.27	-	-
17	三和佳（成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0.26	46.52	-
预收账款				
1	长宁县一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10.00
2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69	-	-
3	芜湖奇瑞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23.32	1.77	-
4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1.19	-	-
5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7.77
应付股利				
1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7,246.93	4,125.77	-
其他应付款				
1	宜宾联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16.76	816.76	-
2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793.75	126.73	-
3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5.00	126.73	-
4	四川省宜宾市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	-	1.60
5	宜宾美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60
6	宜宾长毅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3.96	2.93	0.08
7	宜宾丽雅人和置地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1.89

8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0.03	0.03	0.03
9	宜宾寅吾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翠屏新区分公司	-	-	6,104.35
10	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	279.04
11	宜宾雅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5.31	-	-
12	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责任公司	-	47.07	-
13	宜宾临港科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846.00	3,194.00	-
14	宜宾民航管理处	210.74	210.74	-
15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1.68	17.34	-
16	宜宾吉原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2.00	-	-
17	宜宾拓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40	0.40	-
18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7.56	577.45	-
19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	39.25	-
20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5.14	5.14	-
21	芜湖奇瑞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	1.20	-
22	奇瑞万达贵州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	-
23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0.66	-	-
24	宜宾新锐地产信息有限公司	4.08	-	-
长期应付款				
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5,505.59	35,505.59	-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一、存续债券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余额合计人民币 100.80 亿元、美元 6.0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的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债券余额 (亿元)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
1	18 宜宾国资 PPN001	6.00	4.80	6.00	3+2	2018-12-27	2023-12-27
2	19 宜宾国资 PPN001A	10.00	4.48	10.00	3	2019-3-27	2022-3-27
3	19 宜宾国资 PPN001B	10.00	4.88	10.00	5	2019-3-27	2024-3-27
4	19 宜宾国资 PPN002	11.00	4.58	11.00	5	2019-7-19	2024-7-19
5	19 宜宾国资 PPN003	14.00	4.48	14.00	5	2019-11-21	2024-11-21
6	20 宜宾国资 01	17.00	3.50	17.00	5	2020-3-30	2025-3-30
7	18 天原 01	2.80	8.00	2.80	2+1	2018-8-15	2021-8-15
8	19 港荣投资 MTN001	10.00	4.79	10.00	3+2	2019-4-12	2024-4-12
9	20 宜新 01	20.00	4.20	20.00	3+2	2020-3-31	2025-3-31
合计	-	100.80	-	100.80	-	-	-
1	宜宾新兴产业投资 5%N2020	3.00 亿美元	5.00	3.00	1	2019-10-22	2020-10-22
2	港荣集团 4.6%N2023	3.00 亿美元	4.60	3.00	3	2020-3-20	2023-3-20
合计	-	6.00 亿美元	-	6.00 亿美元	-	-	-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状态。

二、存续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18 宜宾国资 PPN001”募集资金 6.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存量金融负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8 宜宾国资 PPN001”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品种一）募集说明书》，“19 宜宾国资 PPN001A”募集资金 10.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存量金融负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9 宜宾国资 PPN001A”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品种二）募集说明书》，“19 宜宾国资 PPN001B”募集资金 10.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存量金融负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9 宜宾国资 PPN001B”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19 宜宾国资 PPN002”募集资金 11.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存量金融负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9 宜宾国资 PPN002”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19 宜宾国资 PPN003”募集资金 14.0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存量金融负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9 宜宾国资 PPN003”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2020 年第一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 宜宾国资 01”募集资金 17.00 亿元，其中 0.10 亿元用于年产 3 万吨 PVC-O 管项目，0.40 亿元用于年产 1,000 万平方米环保型生态木板项目，12.50 亿元用于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乘用车生产建设项目，4.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4.00 亿元，未使用金额 13.00 亿元，已使用金额中 4.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0 宜宾国资 01”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19 港荣投资 MTN001”募集资金 10.00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本息。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8.29 亿元，未使用金额 1.71 亿元，已使用金额中 8.29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本息。“19 港荣投资 MTN001”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18 天原 01”募集资金 2.8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借款。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8 天原 01”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

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 宜新 01”募集资金 20.00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和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还未使用。“20 宜新 01”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00 亿美元债资料，“宜宾新兴产业投资 5%N2020”募集资金美元 3.0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宜宾新兴产业投资 5%N2020”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根据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00 亿美元债资料，“港荣集团 4.6%N2023”募集资金美元 3.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还未使用。“港荣集团 4.6%N2023”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三、其他融资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负债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债务规模	签订合同时利率范围	贷款期限	签订合同时基准利率	签订合同时利率是否超过基准利率 2 倍
1	短期借款	1,193,413.15	3.50-8.50	1 年以内	4.35	否
2		247,709.65	4.35-7.50	1 年以内	4.35	否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300.00	5.45-5.90	1-5 年	4.75	否
3	其他流动负债	26,078.10	4.57-6.00	1 年以内	4.35	否
4	长期借款	1,915,066.07	4.17-8.00	1-5 年	4.75	否
		1,561,704.49	免息-8.96	5 年以上	4.90	否
5	应付债券	477,679.67	4.48-8.00	1-5 年	4.75	否
6	长期应付款	826,486.03	1.20-8.50	1-5 年	4.75	否
		577,944.78	4.99-9.77	5 年以上	4.90	否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65.81	8.48-8.96	1-5 年	4.75	否
		1,371.51	4.45-4.90	5 年以上	4.90	否
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6,998.00	9.94	2 年	4.75	是
9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	9.80	2 年	4.75	是
10	西部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	15.00	1 年	4.35	是
11	宜宾市南溪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50.00	15.00	1 年	4.35	是
12	宜宾市南溪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350.00	15.00	1 年	4.35	是
13	西部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4,500.00	15.00	2 年	4.75	是
14	西部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500.00	15.00	2 年	4.75	是
15	西部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500.00	15.00	2 年	4.75	是
16	西部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	15.00	2 年	4.75	是
	合计	6,921,117.26	-	-	-	-

经核查，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宜宾国资合计有 45,698.00 万元的有息负债融资综合成本达到银行相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 2 倍以上，上述融资是融资租赁款 16,998.00 万元、抵押借款 11,700.00 万元和借款 17,000.00 万元，占 2018 年未经审计总资产规模 24,169,317.29 万元的 0.19%，未超过总资产规模 4%，符合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颁布的《关于全面加强企业债券风险防范的若干意见》中的发行人高利融资金额不得超过总资产 4% 的规定。

现阶段宜宾国资已采取措施积极降低融资成本，通过较低利率的融资置换前期高融资成本债务，同时积极与债权方协商提前偿还事宜，未来将确保不再出现高利融资行为。

除此之外，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或逾期未兑付的企业（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保险债权计划、理财产品及其他各类私募债券产品的融资情况。

四、对其他企业发债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对其他企业发行债券进行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40.00 亿元、美元 6.00 亿美元，具体情况如下：

对其他企业发债担保具体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债券余额 (亿元)	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
1	19 翠屏国 资债	10.00	5.17	10.00	7	2019-03-28	2026-03-28
2	19 港荣投 资 MTN001	10.00	4.79	10.00	3+2	2019-4-12	2024-4-12
3	20 宜新 01	20.00	4.20	20.00	3+2	2020-3-31	2025-3-31
合计	-	40.00	-	40.00	-	-	-
1	宜宾新兴产业 投资 5%N2020	3.00 亿美 元	5.00	3.00 亿美 元	1	2019-10-22	2020-10-22
2	港荣集团 4.6%N2023	3.00 亿美 元	4.60	3.00 亿美 元	3	2020-3-20	2023-3-20
合计	-	6.00 亿美 元	-	6.00 亿美 元	-	-	-

除此之外，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无对另外的其他企业发行债券进行担保的情况。

第十二条 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投向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00 亿元，全部用于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

发行人承诺本次募集资金不借予他人，不用于房地产投资和过剩产能投资，不用于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风险性投资，不用于金融板块业务投资，不用于境外收购或投资，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领域。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属于“商务服务业”，代码 L72，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44.63%，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次企业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在严格遵守上述负面清单基础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总规模（亿元）	发行人认缴规模（亿元）	本期使用债券资金额（亿元）	本期使用债券资金占发行人认缴投资额比例（%）	本期使用债券资金占基金总规模比例（%）
1	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20.00	5.00	25.00	24.75
合计	-	20.20	20.00	5.00	25.00	24.75

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所投基金符合国家重点领域范畴，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发行人承诺每个计息年度将进行不低于

两次对募投基金运作的情况披露，具体披露内容包括不限于：“基金规模最新情况、基金发起人出资变动情况、基金管理人变动及履职情况、基金托管人变动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等。”

发行人承诺投资产业投资基金股权或份额享有的基金收益将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

（一）募集资金拟投资基金情况

1、基金简介

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宜宾国资基金”）。宜宾国资基金由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基金。宜宾国资基金由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汇富”）担任基金管理人以及普通合伙人。

2、基金规模、出资来源和投资领域

宜宾国资基金总规模 20.20 亿元，其中发行人认缴出资 20.00 亿元，占基金总规模的比例为 99.01%，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0.20 亿元，占基金总规模的比例为 0.99%。

按照《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合伙协议实行认缴出资方式，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应于出资期限届满前完成实缴，各合伙人实缴出资应同比例到位。基金各合伙人均以现金形式出资，采用一次认缴、资金分期到位制。第一期实缴出资额，各合伙人均按照认缴金额 50%的比例到位。

根据宜宾市人民政府五届 72 次常务会议纪要，以及按照《政府

出资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发改财金规〔2016〕2800号）相关规定，宜宾国资基金投向主要包括非基本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住房保障、生态环境、区域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创新创业七大领域。结合全宜宾市产业发展需求，基金重点投向于新兴产业创新发展、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文旅产业发展、“双城”建设等方向。

3、基金发起人、托管人和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发起人为宜宾国资和宏源汇富。

（2）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对基金账户内的全部现金和其他资产实施托管。

（3）基金管理人为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从业经历和相关业务经验。

宏源汇富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包括宏源汇富董事长何沙、总经理张忠、副总经理张向升、副总经理王蓉、副总经理王胜昔等，均具有丰富的投资经验和从业经历。个人简历如下：

姓名	职位	主要经历
何沙	董事长	曾任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总经理，申万宏源证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申万宏源证券经纪信用事业总部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监、宏源汇富公司董事长。
张忠	总经理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硕士学历，曾任中信信托投资公司项目经理，国信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北京二部总经理，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管投资银行副总裁。现任宏源汇富总经理。
王蓉	副总经理	电子科技大学硕士，曾任四川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商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发展策划部部长，四川省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宏源汇富副总经理。

张向升	副总经理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硕士学历，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联络处代表，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干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信产业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宏源汇富副总经理。
王胜昔	副总经理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士，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成都分部负责人、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宏源汇富总经理助理。

宏源汇富是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7 年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66541。公司深耕资本市场多年，具有丰富的运作经验，与四川、北京、湖南、山东、湖北等多家省属国资企业建立了多年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宏源汇富旗下川系、湘系、京系等资本平台集群。公司及旗下管理公司目前管理存量基金 11 支，总认缴规模共计 93 亿元。公司投资业绩优异，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投资业务方面通过上市项目退出两笔，分别为通合科技（300491）、康德莱（603987），均于 2017 年完成部分减持，实现收益 1.43 亿元。

4、基金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

（1）组织结构

宜宾国资基金采用有限合伙形式的组织架构，即基金投资人作为合伙人参与投资，依法享有合伙企业财产权。其中的普通合伙人代表基金对外行使民事权利，并对基金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基金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治理结构

宜宾国资基金设立合伙人大会，作为公司治理的最高权力机构。

合伙大会由全体合伙人组成，分为年度大会和临时会议。合伙人大会由普通合伙人召集并主持，认缴出资额达到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二分之一以上的有限合伙人可自行召集和主持会议。合伙人会议可审议决定以下事宜：延长基金期限；延长投资期限；选任管理机构及确定委托管理协议；调减或转让违约合伙人认缴出资额；批准关联交易；批准合伙人权益转让；批准更换基金管理机构；决定除名或更换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重大事项。

宜宾国资基金日常经营及投资活动委托给基金管理机构进行。普通合伙人有权代表合伙企业与基金管理机构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但签订协议前，须将委托管理协议提交合伙人大会审议，经持有认缴出资额总和超过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三分之二的合伙人同意后通过。

5、投资决策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

（1）投资决策机制和合伙人会议机制

宜宾国资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有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宜宾国资基金设立合伙人会议。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定期会议，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或代表出资额比例三分之一以上的其他合伙人提议，可举行临时合伙人会议。合伙人会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召集并主持，如果执行事务合伙人怠于履行职责，代表出资人比例二分之一以上的有限合伙人有权自行召集和主持会议。基金合伙人会议由合伙人按实际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风险防控机制

基金设置了完善的风险防控机制，包括投资风险防范机制、关联交易与有限合伙人监督机制、利益冲突机制、和信息披露义务。

A、投资风险防范机制

基金投资后，管理人应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获取被投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B、有限合伙人监督机制

有限合伙人有权监督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事务的执行情况并对基金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有权了解基金经营、财务状况，获取基金财务会计报告，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查阅基金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和其他经营资料。

C、利益冲突机制

对于未与约定的利益冲突情形，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机构应根据其对本合伙企业之最佳利益的善意判断形式，并采取任何其认为适宜或必要的行动以改善该利益冲突情形。

D、信息披露机制

普通合伙人应定期向有限合伙人报告合伙事务执行情况及本基金经营和财务状况，包括季报、半年报和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并对影响基金净值的重大事项向合伙人做书面报告。

6、项目收益实现及退出方式

（1）项目收益实现方式

基金所投任一项目成功退出后，在基金收回了全部现金并扣除由合伙企业承担的费用和税费（指政府部门对本合伙企业，或对本合伙企业的收入或资产，或对本合伙企业的交易或运作收取的税费）（下称“可分配现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在 2 个月内按以下顺序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但经全体合伙人决议同意进行循环投资的可不实施分配）：

A、先向各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收回全部实缴出资额；

B、如本合伙企业所投项目获得的收益率在基准门槛收益率 8%（含本数）以下，则由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C、如本合伙企业所投项目获得的收益率超过基准门槛收益率 8%，则超过基准门槛收益率 8% 的部分作为“超额收益”：对于超额收益部分，其中的 20% 作为执行合伙事务以及提供投资管理的业绩激励分配给普通合伙人，超额收益剩余的 80% 部分全部分配给有限合伙人。

（2）退伙或基金清算

根据被投资项目的特点和资本市场当期环境，宜宾国资基金所投资项目主要采取独立 IPO、被并购、到期清算、股权转让（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购买、定向增发等）方式实现退出。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发行人可转让其在本基金中的权益；如果本基金按协议约定解散或清算，剩余出资按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7、基金存续期限

宜宾国资基金经营期限为八年，包括五年投资期及三年退出期，

经全体合伙人以及宜宾市政府同意可延长经营期限。

8、基金备案情况

本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编码为 SJT592）和全国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信用信息登记系统（登记代码 200011）完成备案。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利益：

首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以合法、合规、追求效益为原则，确保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公开、透明和规范。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预算情况统一纳入其年度投资计划中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单位将定期向发行人各相关职能部门报送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其次，发行人安排融资部和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账务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且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最后，发行人将为本期债券聘请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并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协议规定监管银行负责监管偿债账户内资金是否及时到账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是否按照最终核准的用途进行使用，以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在各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将公开披露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清单和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未来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发行人承诺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使用发债资金，如存续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按照有关规定或约定履行程序，并及时公告。

发行人将做好债券资金管理，认真落实偿债保障措施，确保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每年 4 月 30 日前，向国家发改委报送上一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以及本年度债券本息兑付资金安排和偿付风险排查情况，并由律师事务所对项目的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按照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付能力、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付资金，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运作，履行付息兑付的义务。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建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偿债资金账户、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内部机制。本期债券发行人将以自身经营收入保证债券的利息支付及本金兑付。

一、偿债资金来源

（一）发行人良好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基础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收入。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16-2018 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和 9,587,114.1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83,736.09 万元、1,044,657.87 万元和 1,565,867.08 万元，三年平均净利润达到 1,131,420.35 万元，能够覆盖本期债券利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20,879.92 万元、1,348,409.46 万元和 395,510.62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业绩稳定，具有稳定的收入来源和良好的盈利能力，从而为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募投项目产生的收益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重要保障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向于包括但不限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水、燃气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卫生和社会工作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等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的产业领域投资。发行人募投项目将增加公司经济效益，也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所投资项目的内部管理，以降低成本，保证项目投产后的预期收益，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稳定的收入和现金流保证。

（三）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了进一步保障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发行人财务状况优良，信贷记录良好，拥有较好的市场声誉，多年来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获得工商银行、交通银行等银行各类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 960.15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409.68 亿元，尚余授信 550.47 亿元。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即使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也可以通过银行融资予以解决。

（四）可变现优质资产丰富了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0,949,994.15 万元、12,604,006.31 万元和 15,255,167.16 万元。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其他应收款等变现能力较好的资产组成。最近三年，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5,839,138.31 万元、

6,827,251.31 万元和 7,768,160.41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高，为发行人债务的按时偿付提供了直接保障。如果发生不利事件，发行人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保障债务的及时偿付。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计划

公司在充分分析自身未来财务状况、业务经营状况及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公司指定融资部和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将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办理，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并以发行人的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

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建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偿债资金账户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使用，以及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偿债资金账户，分别用于监管募集资金和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存放于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一旦划入偿债资金账户，仅可用于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到期支付本金，以保证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还本付息。

（五）聘请债权代理人

由于债券持有人的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签署了《2019 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人将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诉讼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确保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等的合法监督，以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权代理协议》及国家发改委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综上，发行人盈利能力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具有较大规模的可变现资产，多渠道融资能力较强，偿债机制完善，资金来源安排足以覆盖债券本息资金偿还。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完善。

第十四条 风险揭示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债券期限较长，为长期固定利率债券。受到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际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水平存在波动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多个经济周期，不排除市场利率上升的风险，一旦市场利率上升，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获取的利息收益相对下降。

（二）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由于不可控因素如市场环境、相关产业政策等发生变化等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可能受到影响。如果发行人经营状况下滑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将可能导致本期债券不能如期足额兑付，对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构成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国家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但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时间上市交易，亦不能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一定会有活跃的交易。

（四）信用评级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和本期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发行人目前的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出现任何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

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都将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应收票据无法正常兑付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票据分别为 1,342,212.67 万元、1,486,711.39 万元和 1,897,510.76 万元，总体呈较明显增长态势，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 7.92%、7.35%和 7.85%。发行人应收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组成。虽然银行承兑汇票较之商业承兑汇票有更高的信誉保障，但是仍然不排除存在出票人恶意伪造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诈骗或承兑银行由于自身原因无法正常兑付承兑汇票的可能性，如果上述极端情况集中爆发，将有可能对发行人资金周转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2、其他应收款无法正常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209,730.28 万元、1,220,863.37 万元和 1,579,330.99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4%、6.03%和 6.53%。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分局棚户区垫付工程款及搬迁补偿款等。上述款项中主要为政府性质和背景的往来款项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用款，也存在较高比例的借款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未来能否正常收回将很大程度取决于政府信用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收益情况。如果政府集中违约，发行人上述其他应收款能否正常回收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3、短期内待偿还债务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短期内待偿还的债务主要由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组成。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总计为 1,340,757.83 万元、1,190,407.80 万元和 1,691,053.32 万元。虽然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白酒、氯碱化工、造纸和粘胶纤维等行业，目前均有较好的销售态势和良好的发展趋势，但是上述行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也相对较高。因此，不排除在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出现剧烈波动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从而影响发行人短期债务偿还能力，进而有可能导致本期债券无法正常还本付息。

4、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为 2,368,036.32 万元。由于发行人所涉及的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纸张和粘胶纤维具有市场需求变化较快的特点，这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一旦发行人对市场需求的把握不准确，产品定价不当，就可能造成存货积压，形成存货跌价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5、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所属氯碱化工行业、造纸行业和基础设施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虽然发行人偿债能力、声誉和信用记录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发行人主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经营规模及项目投资规模将快速扩

张，在未来几年资金需求将大幅增加。

6、对外担保存在代偿风险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 67 笔，金额合计 864,707.28 万元。目前发行人存续的对外担保未出现代偿情况。虽然发行人的对外担保分布较为分散，但如果将来被担保人不能及时偿还相关债务，发行人将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发行人将面临代偿甚至诉讼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7、受限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余额为 2,223,930.8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8.42%。发行人的受限资产主要为融资抵押的固定资产及作为保证金、存储安全风险抵押金的货币资金。发行人的受限资产规模相对较大，对于偿付有息负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8、主营业务依赖白酒销售板块的风险

白酒销售板块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重要构成部分，该业务板块主要由下属控股子公司五粮液股份经营。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670,791.89 万元、7,721,408.18 万元和 9,587,114.17 万元，其中白酒销售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340,223.60 万元、3,197,572.70 万元和 4,103,711.69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5.08%、41.41%和 42.80%。2016-2018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毛利润 2,144,966.07 万元、2,671,452.49 万元及 3,597,438.12 万元，其中白酒销售板块的毛利润分别为 1,665,695.98 万元、2,211,486.70 万元和 3,020,426.71 万元，占发行人毛利润总额的 77.66%、82.78%和

83.96%。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依赖白酒销售板块，未来如若发行人所持有的五粮液股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和政策风险

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粘胶纤维和造纸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并与经济发展呈现正相关关系。近年来，国家要求各级政府、机关力求节约，降低政府开销和酒后驾驶将追究刑事责任政策的出台，都对白酒的销量产生一定影响；氯碱行业与房地产业关系密切，房地产行业的波动及国家针对房地产政策的陆续出台影响了氯碱行业的发展；粘胶纤维作为化纤行业的一个细分，目前全球产量和需求量都趋于萎缩势头，未来发展前景不容乐观；造纸行业作为基础原材料工业，近几年增长速度高于国民经济的平均增长速度，但是造纸行业也随国家宏观经济波动而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和周期性，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粘胶纤维和造纸业都是完全开放的竞争激烈行业，具有较强的市场可替代性。从白酒酿造行业来看，全国白酒产地主要分布于四川、山东、山西、江苏等地，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消费者对白酒，尤其是高档白酒消费需求的提升，促使白酒生产企业加大市场投入，企业销售成本（品牌宣传、网络构建等）加速增长，可能会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盈利水平；区域品牌建设带来的酒类产业

园区竞争激烈，目前四川省内仅酒类产业园区就有三家，存在对优质客户（包括包装材料企业、基酒提供企业）的招揽竞争。

从氯碱化工行业来看，氯碱行业产能过剩问题依然较为突出，市场有效需求仍然相对不足，出口形式不容乐观，行业回暖基础还不稳固。产能的过快增长使国内 PVC 工程开工率较低，市场呈现较严重的供过于求，因此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从粘胶纤维行业来看，自 70 年代开始，随着涤纶、尼龙、腈纶纤维等合成纤维的问世及迅速发展，粘胶纤维产量开始下降。目前，美、日和西欧等工业发达国家的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已不同程度的减少或退出，目前全世界粘胶纤维总产量仅占纤维总量的 0.5%。

从造纸行业来看，国内企业在经过多年发展后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实力和资金实力，使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提高技术水平、提升产品档次成为可能，同行业中晨鸣纸业、金东纸业、华泰公司等企业纷纷上马新项目，引进先进设备、扩大产能、加强销售都对发行人造纸业的生产和销售产生较大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粘胶纤维和造纸行业的生产成本与原材料价格息息相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上述产业的营业成本和利润产生较明显的影响。白酒酿造主要原材料是粮食，近年来，国家已采取提高收购量、控制价格等手段来稳定粮食价格，但粮食价格仍保持上升趋势。按照业内，三斤粮一斤酒的说法，酿酒成本与粮食价格成正比波动，即粮食价格的上涨会直接导致企业生产成本的增加。

氯碱化工的主要原材料是电石，电石价格具有波动大、地区差异大等特点也将明显影响发行人的生产成本和利润。粘胶纤维的主要原材料是棉花、木材和植物。近年来由于我国气候变化异常，棉花产量也随之出现波动，此外随着国家日益严格的环保政策相继出台，木材的价格也随之上涨。由此伴随着发行人粘胶纤维的价格也出现大幅波动。

公司生产纸张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材、废纸、木浆。随着纸及纸板消费的增长和现代造纸工业产能的迅猛增加，国内纤维原料供需矛盾突出。近年来，由于国际、国内经济环境持续好转，木材、废纸、木浆价格呈上升趋势。随着市场对纸张需求的增长及国内造纸工业的不断发展，大型、高速纸机的投产和铜版纸等高端制品产量的增多，我国造纸行业原材料供应面临较大压力，如果未来国际市场木浆价格波动较大，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粘胶纤维和造纸行业都属于典型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生产具有机械复杂性特点，对安全性和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发行人近年来不断加大安全生产建设投入，高标准进行安全设计，施工，引入新技术。但由于发行人人员结构中一线生产人员文化程度相对较低，若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设备保养、维修不及时而产生安全事故，将可能造成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生产。

5、环保风险

公司所主要涉足的氯碱化工、粘胶纤维和造纸行业等在生产过程

都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和对水源污染等特性，对专业技术、管理控制、员工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要求很高，存在着因危险化学品管理、操作不当和污水排放等原因而造成环保事故的风险。公司所从事的聚氯乙烯树脂和烧碱产品、粘胶纤维产品和纸张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在产品生产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若治理不当将存在环境污染问题。随着我国政府继续加大在环境保护与治理方面的政策要求，公司将需更大的投入以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要求；若相关工作未能达到未来环保及安全生产监管的要求，可能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在建项目风险

在建项目对发行人未来发展前景具有决定性作用，五粮液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以及部分政府委托代建工程等正处于推进阶段。上述各项项目工程的建设对发行人所涉及的白酒酿造、氯碱化工、纸张生产等产业的未来发展都具有较重要的地位。虽然发行人在所涉及的各自行业领域都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且上述项目业经各级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但是在建项目也具有建设规模大、建设周期较长的特点，且项目建设能否按计划完成、能否如期投产、项目产品质量和市场销售能否达到预期水平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

7、声誉风险

白酒行业是利润率较高的行业，特别是中高端白酒存在较大利润空间。受利益驱使，社会上部分不法分子生产或销售五粮液品牌假冒

伪劣白酒，对发行人声誉造成不良影响。

8、周期波动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高速稳定增长，工业化和城镇化不断向前推进，带动了化工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同时也刺激了化工产能的高速扩张，但随即出现产能过剩问题，自 2015 年开始我国化工行业呈现出结构性过剩、周期性波动明显的特征。若未来我国经济增长持续低迷，尤其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明显放慢或出现衰退，将导致化工产品市场需求量及价格维持在较低水平，从而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9、跨行业经营风险

发行人是一个跨行业经营的大型地方国有企业。业务板块涉及白酒销售板块、纤维销售板块、化工产品销售板块、塑料制品板块、纸张销售板块等。鉴于各行业的运行规律不同，子公司数目不断增长，公司在统筹经营管理、本部及各子公司协同等方面面临新的挑战，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三）管理风险

1、业务定位转型的风险

发行人最初业务模式主要是接受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划拨原有的股权、实物资产等国有资产，并依据授权对其进行管理，随着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思路的转变，发行人逐步变被动接受到主动投资管理，在逐步消化原有存量国有资产的基础上，不断加大自主投资和重组并购力度，通过主动筛选投资、重组项目，提高国有

资产的经济效益水平，更好地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这一定位转型需要发行人对投资、重组项目进行判断、选择和决策，同时要求发行人进一步加强对投资、重组项目在战略、运营、资金、组织、管控体系等方面的管理，从而使发行人面临更大的挑战。

2、对子公司管控能力有待加强的风险

发行人对下属单位以及二级以下企业主要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遵循企业的法人治理结构进行管理，对于属于股东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通过股东会表决方式进行决策控制，贯彻公司的决策意图，如企业的重大投融资活动、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方案等；同时向下属企业外派董事，通过董事会参与企业重大事项、重大问题的研究决策；向下属企业监事会推荐监事，通过监事会履行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公司参控股企业较多，对所控下属子公司主要代宜宾市政府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力有待加强，如果发行人未来不能进一步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能力，发行人经营仍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

3、对部分主要子公司控制权较低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天原集团为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386.SZ。截至2019年9月末，发行人持有天原集团16.88%的股份，天原集团的第二大股东为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天原集团9.58%的股份。发行人对于天原集团的控制权较低，如丧失天原集团的控制权，将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4、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但如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治理层发生重大不利情况，发生高管人员身体状况无法履职、失联等突发事件，将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5、总经理缺位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设置。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总经理缺位待增补，未能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主要系 2019 年 6 月 14 日宜宾市政府任命韩诚为宜宾国资董事长，同时免除韩诚宜宾国资总经理职务所致，目前公司正在采取措施按章程规定尽快任命总经理，上述情况暂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但总经理长期缺位可能对公司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产生负面影响。

6、董事会人员缺位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职工董事 1 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他成员由宜宾市国资委委派。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董事共 4 名（其中宜宾市国资委委派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待增补 1 名，董事人数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虽然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能够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但公司仍需按章程规定尽快补足其董事会人员，否则上述董事会人员缺位的情况可能对公司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产生负面影响。

7、监事会人员缺位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行外派监事会，成员 5 名，其中 3 名监事（含监事会主席）由宜宾市政府国有企业监事会派驻，职工监事

2 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监事共 3 名(其中宜宾市国资委委派 1 名,职工监事 2 名),待增补 2 名。虽然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能够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但公司仍需按章程规定尽快补足其监事会人员,否则上述监事会人员缺位的情况可能对公司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产生负面影响。

(四) 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的精神,发行人所主要从事的白酒酿造、氯碱化工和造纸都被列入国家产业限制目录。其中,国家对白酒酿造企业项目立项和土地供给加以严格限制,酒类企业在争取各级技改扩能资金支持、金融机构融资评级、环境评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理等方面都被严格限制。2012 年 3 月 6 日国务院召开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提出“禁止用公款购买香烟、高端酒和礼品”。随着十八大以来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等政策相继出台,对高端酒的销售形成一定政策性抑制。近年来,国家发改委还出台系列政策对白酒产业的新增产能进行限制,其中最新出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5 年本)》继续将白酒生产线、酒精生产线等列入限制类目录。限制产能增长政策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白酒行业产能的无序扩张,有助于行业供给的稳定增长和现有产能的充分发挥。

从长期来看,亦将促进白酒行业的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大中型优

秀白酒制造企业的发展。目前，我国白酒行业进入深度调整阶段，白酒行业景气度持续回暖。

粘胶纤维方面，伴随着 2017 年 7 月，《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和《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公告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的出台，国家对于粘胶纤维的产能扩大、产业布局、产品质量标准等众多方面做出了详尽的规定，对于产能较小、产品质量较低的企业将带来较大的影响，虽然发行人在粘胶长丝方面目前位于国内领先地位，但是受到上述文件的影响，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活动和业绩产生不确定影响。

氯碱化工方面，为了遏制氯碱行业的盲目扩张，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国家发改委 2007 年颁布了《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在产业布局、规模、能源消耗和环保等方面对氯碱行业新建、改扩建项目进行了准入限制，提高了氯碱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进一步优化了资源配路，尤其对于电石法聚氯乙烯生产企业起到了制约和导向性作用，也使得规模偏小的氯碱企业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而具有资源优势、规模优势和采取循环经济的龙头企业将从中受益，有望在竞争中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氯碱（烧碱、聚氯乙烯）行业准入条件》将会遏制氯碱行业盲目扩张的趋势，促进产业结构升级，规范行业发展，而且将会促进靠近资源、能源产地的公司的发展。2014 年 2 月工信部发布《电石行业准入条件（2014 年修订）》，新增或修改了新建或改扩建电石生产装置必须进入工业园区，现有电石生产企业要在 2020 年底前进入工业园区；原则上禁止新建电石项目等规定。2016

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指出“严格控制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2016年8月，环境保护部会同质检总局发布了《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了烧碱、聚氯乙烯工业企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监测和监控要求。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发生相关变化，发行人经营业务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造纸业方面，国家对造纸行业产业布局、纤维原料、资源节约、环境保护、行业准入等12个方面进行了规范和规定。提出要适度控制纸及纸板项目的建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劳动保障、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提高产业集中度水平和行业准入门槛等等。造纸行业的发展与政府监管、产业政策的变动息息相关，相关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竞争环境、发展战略、经营策略等方面产生影响，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活动和业绩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

综上，由于发行人所涉及的白酒酿造、粘胶纤维、氯碱化工和造纸行业均受到国家各项陆续出台的更加严格的产业政策的进一步规范和限制，虽然截至目前发行人所有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各项产业政策相关要求，但是仍然有可能面临过剩产能项目的风险，从而导致其目前生产、经营、盈利模式被迫转型的情况，有可能对本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正常还本付息造成影响。

2、环保政策风险

白酒酿造的品质和其原材料粮食的品质息息相关，发行人白酒主要产品五粮液系列白酒的粮食均来自于宜宾市当地，近年来由于频频

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导致国家各级部门正在酝酿出台更加严格的食品安全管理条例，相关管理条例的出台将很有可能提高白酒企业收购粮食中的各项标准并在安全、环境保护等多方面做出更加严格的要求，将有可能影响到白酒酿造的产量，从而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大幅减少。

氯碱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主要有固体废弃物、废气和废水，其中：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电石渣、炉渣；废气主要是氯乙烯尾气、锅炉烟气；废水主要是含酸、含碱废水。随着发行人规模的迅速扩大和国家环保要求的提高，公司的环保投入也将相应增加，短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环境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的改变，可能会导致发行人进一步增加在环保上的投入。

为加快粘胶纤维行业结构调整，规范粘胶纤维建设项目准入，推进粘胶纤维行业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促进粘胶纤维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2017年7月，《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17版）》和《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公告管理暂行办法》，其中对粘胶纤维的产业发展布局、环境保护、职业安全卫生和社会责任做出了更加严格、具体的要求。上述文件的公布，将在未来对粘胶纤维企业的生产提出更高的要求，目前市场中的生产企业若不能适应上述办法，将会导致被市场淘汰。

造纸产业是高耗能、高污染产业，对环境影响程度大。在纸和纸浆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源是含有COD、BOD、SO₂、NO_x、粉尘等

物质的废水、废气、废物及噪音等，若不采取相应的净化处理或环保措施不达标，将会对生产及生态环境造成污染。

2017年6月,《中国造纸协会关于造纸工业“十三五”发展的意见》正式发布。明确指出我国造纸行业存在着产品结构不合理及部分产品结构性和阶段性过剩的问题,强调了造纸行业存在的资源、环境、结构和能源问题。若未来环保标准继续大幅度提高,可能增加公司的投资和经营成本,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各级政府补助、优惠政策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享国务院《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成都天帅车业有限公司等10户企业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川国税函[2007]293号)等各级政府补助、优惠政策多达30余项。因此,发行人后续项目能否享受国、地税收减免政策及其他补助性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 其他特有风险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并无需要披露的与本期发行相关的重大特有风险。

第十五条 信用评级

一、评级报告内容概要

（一）评级结论及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成三等九级，分别用AAA、AA、A、BBB、BB、B、CCC、CC和C表示，其中，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本级别的含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主要观点

1、基本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国资”或“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2020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宜宾国资地处位置优越、经济实力较强的宜宾市，为当地最大的资产经营和资本经营平台，地位非常重要；公司持有优质上市公司股权，在收入及投资收益等方面表现良好，盈利能力极强；公司业务板块多元化且经营活动获现能力极强；财务杠杆处于

较低水平，未来融资空间较大，偿债能力极强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和母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2、正面

（1）良好的区域发展环境

宜宾市享有独特的地理位置，资源优势明显，近年来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发展态势良好，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重要的地位

作为宜宾市最大的资产经营和资本经营平台，公司代表宜宾市政府整合区域优质资源，在优质国有股权、重点项目投资、业务开展等方面得到了宜宾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公司是助推宜宾市加快建成全省经济副中心的重要助力之一，在宜宾市拥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3）优质的资源储备

公司持有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股份”，股票代码：000858）等优质股权，其经营业绩良好，为公司收入和利润提供了良好的保障。同时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变现能力强，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流动性支持，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五粮液股份 21.28 亿股，按照当日 129.80 元/股的收盘价计算，持股市值达 2,762.14 亿元。

（4）业务板块多元化且获现能力极强

公司业务涉及行业众多，包括白酒行业、化工行业、贸易行业、

纺织行业等，其中白酒及化工业务具备极强的竞争优势，近年来，得益于公司各板块的良好运营，公司营业总收入稳步提升；同时，公司通过持有得优质股权持续获得稳定分红，业务板块的获现能力极强。

（5）财务杠杆较低，偿债能力极强

近年来，公司的财务杠杆保持在较低水平，未来融资空间较大；同时，公司货币资金储备充足，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强，使得公司偿债能力极强。

3、关注

（1）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公司承担宜宾市较多产业投资及项目建设任务，在建及拟建项目较多，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2）母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能力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母公司总债务为 134.59 亿元，从到期债务分布来看，2020 年需偿还的到期金额为 46.17 亿元，母公司货币资金储备相对较少，面临一定的短期偿付压力。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本期公司债券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

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二、发行人近三年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主体评级结果如下所示：

年份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	中诚信国际	-	-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结果	AAA	AAA	-	-	AAA

三、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公司与银行的合作关系良好。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拥有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总额 960.15 亿元，已使用授信余额 409.68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余额为 550.47 亿元，授信额度充足，为公司债务偿付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发行人信用记录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无未结清不良信贷信息，无欠息信息，未出现逾期未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未出现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到期未偿付情形。

第十六条 法律意见

发行人聘请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作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了法律意见,意见如下:

一、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备债券发行主体资格。

二、发行人已经取得本期债券发行截止目前所需取得的各项批准和授权,该等已经取得的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申请发行本期债券,已满足《公司法》、《证券法》、《管理条例》和《通知》规定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法律法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均为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主建设的项目,不属于地方政府通过委托代建、BT 等方式授权发行人或子公司在建的项目,故发行本期债券不会增加地方政府性债务。

五、近三年,发行人行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编制的《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内容,在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有关方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七、本所律师审查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债券债权代理协议(附持有人会议规则)》,上述文件内容未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经各方合法签署后,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八、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说明,发行人不存在重大的期后事项。

九、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条件持续合法合规。

综上，律师认为，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条例》和《通知》要求的主体资格和条件，且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第十七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税务说明：本期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四、重大期后事项：发行人自取得债券批复之日起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没有发生影响发行人本期债券发行及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期后事项。

五、发行条件：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发行条件持续合法合规。

第十八条 备查文件

一、文件清单

- (一) 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公开发行的批准文件；
- (二) 《2020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 发行人2016年至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9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四)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五)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六) 《2019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附持有人会议规则）》。

二、查阅地址

- (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宜宾市翠屏区航天路中段4号莱茵河畔小区阳光半岛独幢商业六1-3层独幢商业6号

法定代表人：韩诚

经办人：韩冬梅

办公地址：宜宾市翠屏区航天路中段4号莱茵河畔小区阳光半岛独幢商业六1-3层独幢商业6号

联系电话：0831-2330059

传真：0831-2332744

邮政编码：644000

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经办人员：秦晨潇、盛玉婷、王睿、刘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75

邮政编码：100029

(二) 此外，投资者还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http://cjs.ndrc.gov.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登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本页以下无正文）

附表一：

2020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网点

序号	承销商	部门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融资总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傅璇	021-23212348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部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7 楼	刘莹	021-38676666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事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五层	余明婧	010-88005041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融资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凯恒中心 B 座 16 层	张海虹	18519958608
5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6 层	闫立、宁阳	010-88300134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融资总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马中行	18602882233

附表二：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9,769.41	7,768,160.41	6,827,251.31	5,839,138.31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9.74	29,956.56	5,922.45	33,92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32,177.91	2,388,147.20	1,905,943.40	1,674,763.90
其中：应收票据	1,480,405.34	1,897,510.76	1,486,711.39	1,342,212.67
应收账款	551,772.57	490,636.45	419,232.01	332,551.24
预付款项	1,070,901.37	910,888.76	607,217.82	498,982.87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2,198,083.02	1,579,330.99	1,220,863.37	1,209,73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000.00	-	-	-
存货	2,450,709.06	2,368,036.32	1,866,785.79	1,635,620.95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002.35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473.66	210,646.92	170,022.17	57,837.18
流动资产合计	16,077,136.52	15,255,167.16	12,604,006.31	10,949,994.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5,324.06	54,176.20	2,520.53	5,369.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3,059.64	490,086.09	268,218.01	313,790.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507.55	91,858.27	93,272.04	25,272.13
长期应收款	113,993.23	101,327.04	15,792.62	5,057.32
长期股权投资	509,664.03	394,165.13	290,765.65	127,427.85
投资性房地产	339,421.66	305,716.89	222,381.13	45,567.35
固定资产	2,919,942.48	2,888,368.25	2,868,346.98	2,635,706.53
在建工程	3,229,700.28	2,706,724.61	2,064,183.80	2,082,359.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535,868.63	469,853.68	443,221.89	321,956.35
开发支出	88,785.96	75,384.24	43,401.12	8,181.87
商誉	149,458.20	149,648.87	152,555.68	18,022.37
长期待摊费用	61,334.88	63,201.40	68,965.71	46,86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94.26	117,172.51	104,632.65	72,84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5,427.00	1,006,466.95	989,959.22	278,514.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30,681.86	8,914,150.13	7,628,217.02	5,986,931.92
资产总计	26,407,818.38	24,169,317.29	20,232,223.34	16,936,926.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5,913.15	1,350,279.38	1,142,277.80	1,081,615.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0,051.58	85,038.08	38,828.3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01,091.56	36,042.37	10,381.20	9,456.47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99,349.16	1,923,609.78	1,829,748.88	1,535,974.44
预收款项	1,028,720.32	1,049,744.63	994,240.94	1,076,308.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09,839.71	323,898.98	293,264.26	262,022.01
应交税费	570,835.65	556,800.79	302,077.83	98,187.60
其他应付款	832,404.46	914,163.11	769,826.94	567,942.40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009.65	448,124.05	410,386.68	370,769.24
其他流动负债	57,895.49	62,036.54	83,170.89	49,714.57
流动负债合计	6,288,059.13	6,704,751.20	5,920,413.51	5,090,818.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19,968.49	2,820,425.70	2,047,055.57	1,150,877.12
应付债券	477,679.67	87,827.28	-	486,370.07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1,404,431.86	1,450,642.63	1,302,371.79	826,764.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98.02	7,998.02	8,930.14	9,074.40

预计负债	555.81	903.97	1,411.78	640.01
递延收益	75,459.77	85,742.65	87,273.08	61,91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55.20	5,855.20	15,891.55	23,530.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37.32	46,960.00	46,960.02	62,24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6,986.15	4,506,355.45	3,509,893.94	2,621,411.90
负债合计	11,785,045.27	11,211,106.64	9,430,307.45	7,179,22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39,000.00	139,000.00	139,000.00	13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4,782,218.61	4,447,897.13	3,711,130.28	2,998,690.3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0.92	-8.40	-59.85	-22.78
专项储备	561.48	405.19	349.33	72.89
盈余公积	85,194.07	85,194.07	85,194.07	85,194.07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938,704.05	4,213,369.00	3,646,796.61	3,264,50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5,657.29	8,885,856.98	7,582,410.44	6,487,439.91
少数股东权益	4,677,115.82	4,072,353.66	3,219,505.45	2,737,255.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22,773.11	12,958,210.65	10,801,915.89	9,224,69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407,818.38	24,169,317.29	20,232,223.34	16,936,926.07

附表三：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42,636.85	9,587,114.17	7,721,408.18	6,670,791.89
其中：营业收入	7,642,636.85	9,587,114.17	7,721,408.18	6,670,791.89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5,887,038.30	7,697,330.65	6,369,689.57	5,710,127.16
其中：营业成本	4,415,820.86	5,989,676.05	5,049,955.68	4,525,825.81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544,747.30	639,332.75	384,458.81	224,601.12
销售费用	537,380.81	561,500.11	503,639.07	579,592.25
管理费用	281,651.09	379,500.29	336,989.20	317,331.61
研发费用	36,449.94	50,347.65	14,363.12	-
财务费用	62,995.09	51,884.79	26,490.82	45,870.90
其中：利息费用	281,046.86	231,479.30	151,877.12	-
利息收入	238,889.83	206,273.29	146,097.87	-
资产减值损失	7,993.21	25,089.00	53,792.88	16,905.47
加：其他收益	29,761.62	79,240.32	37,267.14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81.71	17,408.30	10,166.41	34,95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6.11	88,129.35	-1,540.29	3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99.79	15,717.94	32,806.44	-884.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5,847.78	2,090,279.42	1,430,418.31	994,769.23
加：营业外收入	25,247.54	23,430.72	13,276.27	69,676.08

减：营业外支出	21,140.13	24,787.66	13,492.32	6,649.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9,955.20	2,088,922.49	1,430,202.26	1,057,796.12
减：所得税费用	489,701.70	523,055.41	385,544.39	274,060.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0,253.49	1,565,867.08	1,044,657.87	783,736.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0,253.49	1,565,867.08	1,044,657.87	783,736.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604,762.16	722,402.57	467,802.58	384,856.1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5,491.34	843,464.51	576,855.29	398,879.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1	51.45	-37.07	-3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2.51	51.45	-37.07	-32.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1	51.45	-37.07	-32.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1	51.45	-37.07	-32.62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0,240.98	1,565,918.52	1,044,620.80	783,70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5,478.82	843,515.96	576,818.22	398,847.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762.16	722,402.57	467,802.58	384,856.18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附表四：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0,648.40	8,555,481.85	6,753,358.55	6,307,197.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88.62	35,958.46	34,315.90	38,04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2,878.28	2,388,487.06	1,954,574.07	1,968,38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8,615.31	10,979,927.37	8,742,248.52	8,313,63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7,050.16	5,813,505.05	3,817,482.76	3,833,929.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283.37	854,189.14	645,476.36	523,116.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2,935.94	1,590,244.11	1,126,404.10	913,55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7,139.11	2,326,478.46	1,804,475.84	1,522,15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408.59	10,584,416.75	7,393,839.06	6,792,75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206.72	395,510.62	1,348,409.46	1,520,87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764.98	340,039.37	222,473.68	181,346.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52.25	27,917.56	13,866.92	14,59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708.16	49,956.42	32,985.65	14,001.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916.78	12,669.85	111.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521.35	834,897.88	585,189.47	528,60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946.74	1,259,728.01	867,185.57	738,65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9,461.23	707,162.90	487,353.54	505,080.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4,547.95	448,112.67	551,824.30	242,208.6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477.64	516,014.65	641,607.19	548,44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2,486.82	1,671,290.22	1,680,785.04	1,295,73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540.08	-411,562.21	-813,599.46	-557,08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40.19	477,777.14	90,223.89	60,278.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51,064.92	2,920,930.58	2,607,679.30	1,667,922.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0,000.00	88,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22.70	777,929.11	505,172.77	593,48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2,527.82	4,264,636.83	3,203,075.96	2,321,688.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9,756.64	1,868,319.79	1,834,820.87	1,211,60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283.07	758,469.23	493,007.32	413,820.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475.55	637,527.94	527,484.75	344,03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515.25	3,264,316.96	2,855,312.94	1,969,45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7.43	1,000,319.87	347,763.02	352,232.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97.45	-6,251.12	2,194.31	-5,192.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76.66	978,017.16	884,767.33	1,310,833.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9,520.43	6,601,503.27	5,716,735.94	4,405,90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0,497.09	7,579,520.43	6,601,503.27	5,716,735.94

（本页无正文，为《2020 年第二期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4 日